

盐城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 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

序 言

“十五五”时期，是盐城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工作重要讲话精神和在盐城考察时重要指示精神的重要时期，是坚定不移“向海图强、向绿而兴、向新转型”、扎实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盐城新实践的关键阶段，在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进程中具有承前启后的重要地位。根据《中共盐城市委关于制定盐城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依据《江苏省发展规划条例》，编制《盐城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主要阐明“十五五”时期的发展思路、主要目标、重点任务和政策举措，是政府履行职责的重要依据，是全市人民凝心聚力、共同奋斗的行动纲领。

目 录

第一篇 走在前 做示范 挑大梁 汇聚推动中国式现代化盐城新 实践磅礴力量	1
第一章 发展基础	1
第二章 形势特征	5
第一节 机遇挑战	5
第二节 阶段特征	6
第三章 总体要求	7
第一节 指导思想	7
第二节 发展导向	8
第三节 城市定位	9
第四节 “十五五”经济社会发展目标	10
第五节 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	13
第二篇 加快推进新型工业化 着力构建以先进制造业为骨干 的现代化产业体系	15
第四章 做大做强先进制造业集群	15
第一节 加快传统产业焕新升级	15
第二节 推动新兴产业集群发展	16
第三节 前瞻布局未来产业	20
第四节 优化区域产业布局	21

第五章 构建优质高效服务业新体系	21
第一节 推动生产性服务业专业化发展	21
第二节 加快生活性服务业品质化升级	23
第三节 深化服务业融合发展	23
第六章 优化产业发展生态	24
第一节 提升群链协同发展水平	24
第二节 加快产业应用场景培育和开放	25
第三节 打造具有竞争力的优质企业矩阵	25
第四节 加强质量标准品牌建设	26
第三篇 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 加快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 深度融合	28
第七章 提高产创融合整体效能	28
第一节 加快产业关键技术突破	28
第二节 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应用	29
第三节 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	30
第八章 加快提升科创平台能级	30
第一节 高标准打造盐城绿色低碳科创园	30
第二节 高水平建设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31
第三节 高层次提升各类科创载体质量	32
第九章 推动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发展	33
第一节 加快高水平应用型大学建设	33
第二节 深化校地校企合作	33
第三节 健全人才引育留用机制	34

第十章	营造一流的创新创业生态	35
第一节	深化科技体制机制改革	35
第二节	加强知识产权保护	36
第三节	完善金融支持创新体系	36
第四节	健全科技服务体系	37
第四篇	实施全域数智化战略 积极打造“人工智能+”创新应用新高地	38
第十一章	培育壮大智能经济	38
第一节	大力发展数字经济	38
第二节	积极发展人工智能产业	39
第三节	加快打造融合应用场景	40
第十二章	推动人工智能赋能千行百业	41
第一节	赋能三次产业发展	41
第二节	提升数字政府建设水平	43
第三节	推动智能社会联动发展	43
第十三章	全力夯实人工智能发展底座	44
第一节	加快建设新型基础设施	44
第二节	提高算法模型支撑能力	46
第三节	加强数据要素创新供给	46
第五篇	全方位扩大内需 加力打造具有吸引力的投资消费首选地	47
第十四章	全面释放消费新潜力	47
第一节	全力稳住消费基本盘	47

第二节	培育新型消费增长点	48
第三节	挖掘服务消费新空间	50
第四节	改善提升消费环境	51
第十五章	打造特色消费新场景	52
第一节	打造城市独特 IP 消费场景	52
第二节	创新数字智慧消费场景	53
第三节	培育乡村生态旅游消费场景	53
第十六章	完善有效投资内生增长机制	54
第一节	持续优化投资结构	54
第二节	健全多元投资体系	55
第三节	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	56
第六篇	坚持向海图强发展 全力打造全省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增长极	57
第十七章	加快构建现代海洋产业体系	57
第一节	焕新升级海洋传统产业	57
第二节	培大育强海洋新兴产业	59
第三节	积极培育海洋未来产业	60
第十八章	优化海洋经济生产力布局	61
第一节	强化海洋产业错位发展	61
第二节	加快海洋产业特色园区建设	62
第三节	塑造合作共赢新优势	62
第十九章	完善海洋重大基础设施	63
第一节	全力提升沿海港口能级	63

第二节	完善港口集疏运体系	64
第三节	建设“智慧海洋”系统	65
第七篇	强化绿色低碳引领 全力书写美丽中国的盐城“双碳”答卷	66
第二十章	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	66
第一节	推动新能源就近就地消纳	66
第二节	推动生产方式绿色低碳转型	67
第三节	推动生活方式绿色低碳转型	69
第四节	加快建立碳排放双控制度体系	70
第二十一章	推动零碳园区高质量发展	71
第一节	高水平建设零碳园区	71
第二节	打造具象化零碳应用场景	72
第三节	提升零碳技术标准策源能力	73
第二十二章	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盐城	73
第一节	持续推进生态系统优化	73
第二节	持续改善环境质量	74
第三节	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	76
第二十三章	加快建设国际湿地城市	77
第一节	广泛开展国际生态合作	77
第二节	打造滨海生态旅游廊道	77
第三节	构建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	78
第八篇	全面深化改革开放 持续激发中国式现代化盐城新实践内生动力	79

第二十四章	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	79
第一节	服务和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	79
第二节	充分激发各类经营主体活力	80
第三节	加快建设一流营商环境	82
第二十五章	深化重点领域改革	83
第一节	深化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	83
第二节	深化财税体制改革	85
第三节	深化园区体制机制改革	85
第二十六章	拓展高水平双向开放新空间	86
第一节	深度融入长三角一体化	86
第二节	建设淮河出海门户城市	87
第三节	提升中韩（盐城）产业园发展能级	88
第四节	提高城市国际化水平	89
第二十七章	构建更有活力的开放型经济体系	90
第一节	提升制度型开放水平	90
第二节	推动对外贸易创新发展	91
第三节	拓展双向投资空间	92
第四节	推动开发园区高质量转型发展	93
第九篇	推动乡村全面振兴 打造黄海之滨新时代鱼米之乡	94
第二十八章	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	94
第一节	高水平打造东部沿海大粮仓	94
第二节	推动农业主导产业集群发展	95
第三节	全面提升农业质量效益	96

第二十九章	繁荣发展乡村经济	98
第一节	推动一二三产融合发展	98
第二节	积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	98
第三节	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	99
第四节	拓宽农民增收渠道	100
第三十章	建设新时代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101
第一节	优化乡村空间布局	101
第二节	提升乡村建设水平	101
第三节	提升乡村治理效能	102
第三十一章	深入推进城乡融合发展	103
第一节	完善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	103
第二节	推动城乡产业协同发展	104
第十篇	提升城市发展能级 扎实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	105
第三十二章	建设让人打开心扉的现代化城市	105
第一节	提升市域一体化发展水平	105
第二节	推动城市内涵式高质量发展	106
第三节	提高城市运行管理水平	108
第三十三章	扎实推进新型城镇化	109
第一节	提升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质量	109
第二节	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	110
第三节	推动镇街精品特色发展	111
第三十四章	完善现代化基础设施	111

第一节	提升交通网络枢纽功能·····	111
第二节	强化能源稳定高效供给·····	113
第三节	提高现代水利支撑能力·····	114
第十一篇	弘扬发展先进文化 探索建设互促共融的沿海人文 经济实践地 ·····	116
第三十五章	着力建设崇德向善的文明城市 ·····	116
第一节	强化新时代主流思想价值引领·····	116
第二节	大力弘扬新四军革命精神·····	117
第三节	推动精神文明建设高质量发展·····	118
第三十六章	全面提升文化事业发展水平 ·····	118
第一节	健全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118
第二节	打造文艺精品创作高地·····	119
第三节	促进文化遗产高水平利用·····	120
第三十七章	加快探索文化产业发展新路径 ·····	120
第一节	打造地标性文化产业集群·····	120
第二节	推动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	121
第三节	提升城市文化影响力·····	123
第十二篇	聚焦人口高质量发展 聚力建设覆盖全人群的全龄 友好型城市 ·····	124
第三十八章	建设生育友好型社会 ·····	124
第一节	完善生育支持政策措施·····	124
第二节	统筹配置育幼服务资源·····	125
第三十九章	建设青年发展型城市 ·····	125

第一节	打造青年人才集聚高地·····	125
第二节	激活青年就业创业动能·····	126
第三节	畅通社会流动渠道·····	127
第四十章	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	128
第一节	完善多层次养老服务体系·····	128
第二节	优化老年特色服务供给·····	129
第三节	营造丰富多彩的老年生活·····	129
第十三篇	提升民生福祉水平 奋力建设人民群众满意的共同	
	富裕幸福地·····	130
第四十一章	着力稳就业促增收·····	130
第一节	健全高质量就业创业促进机制·····	130
第二节	持续提高居民收入水平·····	131
第三节	促进在外人口返乡就业创业·····	132
第四十二章	持续优化公共服务供给·····	133
第一节	办好人民满意的高质量教育·····	133
第二节	全力打造健康盐城·····	135
第三节	加快建设体育强市·····	136
第四十三章	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	138
第一节	扩大社会保障体系覆盖范围·····	138
第二节	健全分层分类综合救助体系·····	139
第三节	保障重点群体全面发展·····	139
第十四篇	增强安全发展能力 努力实现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	
	安全良性互动·····	141

第四十四章	建设更高水平法治盐城	141
第一节	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	141
第二节	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142
第三节	全面推进法治社会建设	143
第四十五章	加快推进市域治理现代化	144
第一节	坚持党建引领多元共治	144
第二节	提升城乡基层社会治理效能	145
第三节	加快社会治理方式创新	145
第四十六章	着力构建新安全格局	147
第一节	加强重点领域安全能力建设	147
第二节	持续强化本质安全	148
第三节	深入推进平安盐城建设	149
第四十七章	强化应急管理能力和体系建设	150
第一节	建立健全应急管理体系	150
第二节	提升应急救援能力	151
第三节	提升防灾减灾救灾能力	151
第十五篇	加强规划组织实施 凝心聚力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盐城新实践	153
第四十八章	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153
第四十九章	发挥发展规划的战略导向作用	153
第五十章	完善规划实施全周期管理制度	154
第五十一章	强化规划实施政策要素保障	154
第五十二章	广泛凝聚规划推进强大合力	155

第一篇 走在前 做示范 挑大梁 汇聚推动 中国式现代化盐城新实践磅礴力量

“十五五”时期是我国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夯实基础、全面发力的关键时期，是奋力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盐城新实践的重要阶段。未来五年乃至更长一段时期，面临新形势、新任务和新要求，需要把握规律、保持定力、增强信心，扎实推动高质量发展走在前做示范。

第一章 发展基础

“十四五”以来，面对错综复杂的宏观环境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全市上下认真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工作重要讲话精神和在盐城考察时重要指示精神，有力有效应对世纪疫情严重冲击，全面推进“四个三”工作布局，多个方面取得突破性进展，多个领域形成标志性成果，扎扎实实把习近平总书记擘画的中国式现代化宏伟蓝图转化为盐阜大地的生动实践。

经济综合实力迈上新台阶。地区生产总值5年连跨三个千亿元台阶，超8000亿元，年均增速达5.7%，东台经济总量率先突破千亿。工业经济总量突破万亿，“5+2”战略性新兴产业规模全部超千亿，光伏产业集群入选国家先进制造业集群，新能源产业入选江苏省战略性新兴产业融合集群试点，动力和储能电池、

晶硅光伏、不锈钢等重点产业链综合实力全国领先。服务业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超 50%，规上服务业营收突破千亿。农林牧渔业总产值稳居全省第一，整市入选国家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区创建名单。

科技创新发展取得新突破。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比重达 46.6%，高新技术企业总数超 3400 家，累计培育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146 家，中国独角兽企业 2 家，金风科技、盐城工学院分别获得国家科技进步奖一等奖、二等奖。建成国家技术转移东部中心盐城分中心、国家风力发电技术创新中心，盐城超算中心正式入列国家级开放创新平台，江苏沿海可再生能源技术创新中心获批省级技术创新中心。深入实施“黄海明珠人才计划”，优秀青年人才加快集聚，累计引进各类人才超 19 万人。

绿色低碳转型汇聚新动能。高质量建设绿色低碳发展示范区，入选全国首批碳达峰试点城市。新能源发电装机容量突破 2000 万千瓦，累计并网规模、发电规模连续 16 年居全省首位。全国规模最大的 LNG 储备基地一期和国内首座 LNG 冷能交换中心建成投用。先行先试推进零碳园区建设，发布我国沿海地区首个零碳园区建设地方标准并参与制定江苏省《零碳园区建设指南》，大丰港经济开发区成功入选首批国家级零碳园区建设名单，光伏产品碳足迹标识认证入选国家试点。

区域战略合作呈现新面貌。成功跻身上海大都市圈，沪苏、常盐、苏盐合作园区项目加快集聚，五年来全市超七成新开工亿元以上项目来自长三角地区。淮河入海水道二期工程全面推进，

盐城港“一港四区”全部获批国家一类开放口岸。深入推进海洋强市建设，全市海洋生产总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20%左右，出台全国设区市首部海洋经济地方性法规。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实现“县县通高速高铁”和“沿海主港区通高速”。盐丰盐阜快速通道全线通车，建成116公里城市内环高架快速路，主城区15分钟快速通达“两高一空”。南洋国际机场实现T1、T2“双楼运行”。

改革开放全面迸发新活力。扎实推进“三个一批”改革，紧密型县域数字化医共体、健全土地流转价格形成机制等改革事项在全国推广。持续擦亮“盐诚办”营商品牌，在全省率先开展“涉企综合查一次”改革，实现全省首批试点30项基层高频事项一平台办理。成功入选全国跨境贸易便利化专项行动试点城市，中韩（盐城）产业园成为全省对韩战略合作的重要窗口。悦达起亚汽车整车出口累计超50万辆，稳居国内合资车企前列。中欧（亚）接续班列“盐城号”正式开行，《盐城共识》纳入第三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多边合作成果。

美丽盐城建设展现新图景。成功创成国际湿地城市，荣获“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全省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模范市”称号，全球滨海论坛影响力不断扩大。生态环境治理成效显著，空气质量综合指数连续10年保持全省前列，国省考断面、入海河流断面、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优Ⅲ比例连续4年达100%。大丰川东港、东台条子泥、响水段、滨海段创成国家级“美丽海湾”，盐城黄海湿地遗产地生态修复案例入选“生物多样性100+全球特别推荐案例”。入选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省级试点，率

先制定全国首个陆海生态产品统筹核算技术标准，落地全省首单GEP质押项目贷款。

人民生活品质达到新高度。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稳步提升，入选中央财政支持公立医院改革与高质量发展示范城市，高效完成国家医保基金“即时结算”试点任务，人均预期寿命达79.63岁。居民收入平均增速快于经济增速，城乡居民收入比优于全国全省，滨海县入选国家新型城镇化潜力县域试点。获批省级历史文化名城，新四军纪念馆被授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史教育基地”称号，新四军纪念馆、中国海盐博物馆晋级国家一级博物馆。优秀文艺作品获群星奖、文华奖、第二届国际马戏节金奖等奖项，盐业考古成果入选“考古中国”重大项目，运动健儿在国际赛事取得优异成绩。

社会治理效能实现新提升。全过程人民民主深入发展，社会治理效能显著增强，群众安全感、法治建设满意度居全省前列。全市生产安全事故起数、死亡人数实现双下降。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政府性债务规模和债务率持续下降。平安盐城、法治盐城建设再上新台阶，创成首批全国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示范城市、全国禁毒示范城市、省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

总体来看，“十四五”规划确定的主要目标任务顺利实现，全面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盐城新实践实现良好开局。成绩来之不易，根本在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领航掌舵，在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在于省委、省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全市上下的共同努力。五年来，市委、市政府始终以

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工作重要讲话精神和在盐城考察时重要指示精神为根本遵循，认真落实“四个走在前”“四个新”“4+1”以及“四个着力点”等系列重大任务和省委省政府工作部署，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全面开展“四个三”工作布局，充分发挥“6+1”比较优势，率先开辟绿色低碳发展新赛道，发展壮大“5+2”战略性新兴产业，全力以赴把“十四五”精心描绘的“规划图”变为可感可及的“实景图”。

第二章 形势特征

第一节 机遇挑战

今后一个时期，我国发展环境面临深刻复杂变化，战略机遇和风险挑战并存，不确定难预料因素增多。从发展机遇条件看，国际力量对比深刻调整，和平、发展、合作、共赢的时代潮流不可阻挡；我国经济基础稳、优势多、韧性强、潜能大，长期向好的支撑条件和基本趋势没有变；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加速突破，全球科技创新进入空前密集活跃期，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不断涌现；“双碳”战略纵深推进，形成以绿色低碳发展为主要特征的新赛道；新发展格局加快构建，以现代海洋经济为主要支撑的海洋强国战略深入实施；“一带一路”建设走深走实，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淮河生态经济带等国家战略协同推进，这些都为盐城将机遇优势转化为发展胜势、产业方略转化为强市支撑、关键变量转化为最大增量，创造了广阔空间。从面临的风险挑战看，世界百年变局加速演进，地缘冲突易发多发，霸权主义和强权政

治威胁上升，科技革命与大国博弈互相交织，全球化和逆全球化激烈交锋，国际经济贸易秩序遭到严重挑战。我市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仍然突出，产业质效偏低、科创能力不强、开放能级不高问题仍然存在，面临有效需求不足、新旧动能转换任务艰巨、就业和居民增收压力较大、人口结构变化等多重挑战。全市上下要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保持战略定力，坚定必胜信心，因地制宜、发挥优势，集中力量办好自己的事，以自身发展的确定性应对外部环境的不确定性，努力在现代化建设中掌握主动、赢得未来。

第二节 阶段特征

“十五五”时期，中国式现代化盐城新实践进入关键攻坚期，发展条件和增长模式都在发生深刻变化。产创融合发展进入加速期，创新驱动核心作用更加凸显，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人工智能等技术全面赋能，以新质生产力为主要特征的新动能加快孕育。全面绿色转型进入机遇期，绿色低碳的发展导向更加鲜明、发展路径更加清晰，以全面绿色转型为主要特征的经济发展新模式基本成型，建设绿色低碳发展示范区、勇当全省新质生产力重要阵地“碳路先锋”成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抓手。向海图强高质量发展进入关键期，聚焦“海洋强市”战略目标，持续向海洋要生产力、育新动能、扩增长点，“因海而生”的优势将转化为“向海而兴”的胜势，以海上能源开发为主要特征的现代海洋产业体系加快培育。推动中国式现代化盐城新实践，必须持

续巩固拓展优势、破除瓶颈制约、补强短板弱项，筑牢现代化建设根基。必须聚焦事关盐城现代化建设的战略任务，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坚定走好绿色低碳发展之路，扎实推动共同富裕，实现经济社会发展各领域协同发力。

第三章 总体要求

第一节 指导思想

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工作重要讲话精神和在盐城考察时重要指示精神，围绕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以全面从严治党为根本保障，纵深推进“四个三”工作布局，坚定不移“向海图强、向绿而兴、向新转型”，锚定建设高质量“万亿之城”总目标，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推动人的全面发展、全体人民共同富裕迈出坚实步伐，确保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取得决定性进展。

第二节 发展导向

推动“十五五”经济社会发展，必须坚持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工作重要讲话精神和在盐城考察时重要指示精神作为贯穿全部工作的主线，遵循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人民至上、坚持高质量发展、坚持全面深化改革、坚持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相结合、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的原则，坚定不移“向海图强、向绿而兴、向新转型”，全力做强“海”这一最大增长极、充分彰显“绿”这一鲜明底色、持续释放“新”这一澎湃动能，推动中国式现代化盐城新实践取得新的更大突破。重点把握好以下六个方面：

统筹推进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融合发展，厚植现代化建设新优势。以实体经济为基础、以科技创新为引领，坚持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方向，因地制宜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推动人工智能赋能千行百业，在产业规模、技术引领和产业链韧性上争取更大主动，不断提高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水平。

统筹推进深层次改革和高水平开放，汇聚现代化建设新动能。坚持扩大内需这个战略基点，高标准服务全国统一大市场，充分激发各类经营主体活力。以深层次改革增强牵引力，推动各项改革工作在盐城创造性落实、创新性转化。以高水平开放提升聚合力，持续拓展与“一带一路”、RCEP 国家之间经贸合作，提高开放合作层次和国际化水平，实现激发动力与增强活力双向赋能。

统筹推进跨区域协作和服务全国发展大局，构建现代化建设新格局。全力以赴落实国省重大战略，以更高站位融入和服务“一

带一路”、长三角一体化、淮河生态经济带、江苏沿海高质量发展和“1+3”重点功能区建设，深度融入上海大都市圈，打造淮河“黄金水道”，深化海洋强市建设，努力实现服务大局与自身发展协同共进。

统筹推进城乡融合发展和促进共同富裕，共享现代化建设新成果。牢牢把握共同富裕的本质要求，坚持投资于物和投资于人紧密结合，加快培育一批“千亿区县、百亿镇街”，推动城市内涵式发展与农业农村现代化，促进就业生活空间与人口集聚相适应，更大力度改善民生，更好满足人民群众对高品质生活的期盼。

统筹推进美丽盐城建设和历史文化保护传承，绘就现代化建设新图景。用足“天蓝地绿基因红、有地有人有机遇”禀赋优势，传承发扬“不怕困难、不畏艰险，勇于斗争、敢于胜利”的精神，一体推进国家碳达峰试点城市和绿色低碳发展示范区建设，创塑更多美丽盐城建设标志性成果，凝练形成敢为人先、坚韧刚毅的城市品格。

统筹推进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筑牢现代化建设新根基。系统提升本质安全水平，更加关注生产安全、公共安全、产业链供应链、能源资源、城市韧性、粮食等重点领域和网络、数据、人工智能、低空等新兴领域安全能力建设，实现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良性互动，全面推进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第三节 城市定位

国际湿地。持续擦亮“世界自然遗产、国际湿地城市”金字

招牌，高水平建设国际湿地旅游目的地，办好全球滨海论坛，推动生态产品价值多元转化，打造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促进国际绿色低碳交流合作的重要窗口，为全球生态治理和美丽中国建设贡献更多盐城智慧，全力绘就鹤舞鹿鸣、大美湿地诗意画卷。

沿海绿城。贯彻落实海洋强国战略和推动国家碳达峰试点城市建设，用好“绿电+沿海”的叠加优势，深入实施绿色低碳发展行动，推动制造业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发展，让绿色低碳成为最具特色的新赛道，加快打造绿色低碳、海洋经济发展高地。

江淮门户。推动长三角一体化和淮河生态经济带两大国家战略叠加融合，更好发挥“通江达海济淮”区位优势，合力推进淮河“黄金水道”建设，构筑高效率、低成本的河海联运体系。主动承接重大生产力布局，高水平推动黄海新区建设。强化先进制造集聚、绿色低碳引领、能源及优质农产品保供等功能，推动淮河沿线城市发展合作，提高门户城市辐射带动力和区域影响力。

第四节 “十五五”经济社会发展目标

“十五五”时期，“强富美高”新盐城现代化建设迈上新的阶梯，“国际湿地、沿海绿城、江淮门户”的城市定位全面彰显。

——**综合经济实力迈上新的阶梯。**经济增长高于全国全省平均水平，地区生产总值力争突破万亿，人均地区生产总值超2万美元，达到中等发达国家水平。全要素生产率稳步提升，居民消费率明显提高，内需拉动经济增长主动力作用持续增强。新型工业化深入推进，服务业优质高效发展，海洋经济、绿色低碳、人

工智能等领域新质生产力加快形成，现代化产业体系加快构建。

——**科技创新能力迈上新的阶梯。**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新质生产力加快培育和发展壮大，高新技术企业和研发机构数量持续增长，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比稳步提升。重点领域关键核心技术加快突破，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水平不断提高，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不断实现新突破。

——**深层次改革和高水平开放迈上新的阶梯。**全面深化改革向纵深挺进，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取得突破性进展，形成更多制度性成果。深度融入国家重大战略，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基本形成，内外联动、东西双向互济的开放新格局加快形成。

——**全体人民共同富裕迈上新的阶梯。**实现更高质量更加充分就业，城乡居民收入增长和经济增长同步、劳动报酬提高和劳动生产率提高同步，中等收入群体持续扩大。覆盖全人群、全生命周期的人口服务体系更加健全，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明显提高，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更加完善。

——**美丽盐城建设迈上新的阶梯。**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步伐显著加快，国家碳达峰试点和绿色低碳发展取得明显成效，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基本形成。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下降，2030年前碳达峰目标如期实现。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提升，重点指标优于全省平均水平。

——**社会文明程度迈上新的阶梯。**主流思想舆论不断巩固壮大，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广泛践行，精神文明建设持续深化，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和文化产业体系更加健全，人民精神文化生活更加丰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用好红色文化，发展社会主义

先进文化，城市文化软实力进一步增强，文化自信更加坚定。

——城乡融合发展迈上新的阶梯。新型城镇化高质量推进，常住人口城镇化率稳步提升。现代化人民城市建设取得重要突破，乡村全面振兴扎实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取得突破性进展。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不断优化，基础设施能级进一步提升、布局进一步优化，城乡协调发展优势充分彰显。

——安全发展水平迈上新的阶梯。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全面提升，平安盐城、法治盐城建设高水平推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机制不断健全，突发公共事件应急能力全面加强，本质安全水平系统提升，人民群众生命安全、身体健康、安居乐业得到有力保障。

表：盐城市“十五五”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

序号	类别	指 标	2030年 目标值	年均/累计	属性
1	综合 实力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10000	5.5左右	预期性
2		制造业增加值占GDP比重（%）	合理增长	—	预期性
3		海洋生产总值占GDP比重（%）	23.5	—	预期性
4		规上生产性服务业营业收入年均增速（%）	—	6.5	预期性
5		文化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	4.8	—	预期性
6	创新 转型	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增长（%）	—	7	预期性
7		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件）	15	—	预期性
8		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产值比重（%）	55	—	预期性
9		规上数字经济核心产业企业营业收入占比（%）	18左右	—	预期性
10		全员劳动生产率增长（%）	—	高于GDP 增长	预期性
11		人工智能应用场景（个）	—	[300]	预期性

序号	类别	指 标	2030 年 目标值	年均/累计	属性
12	民生 共享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	与 GDP 增长同步	预期性
13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万人）	—	[29]	预期性
14		人均预期寿命（岁）	80 以上	—	预期性
15		每千人口拥有执业医师数（人）	4.2	—	预期性
16		1-3 岁婴幼儿入托率（%）	10	—	预期性
17		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占比（%）	75	—	预期性
18		新增人才数（万人）	—	[20]	预期性
19		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年）	11.7	—	约束性
20		绿色 低碳	单位 GDP 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完成省定目标	
21	绿电交易量（亿千瓦时）		20	—	预期性
22	PM _{2.5} 浓度（微克/立方米）		完成省定目标		约束性
23	优良水体比例（%）		完成省定目标		约束性
24	森林覆盖率（%）		4.02 以上	—	约束性
25	安全 保障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亿斤）	140 以上	—	约束性
26		法治建设满意度（分）	90 以上	—	预期性
27		生产安全事故死亡人数下降（%）	—	[16 以上]	约束性
28		群众安全感（%）	98 以上	—	预期性

注：[]内为 5 年累计数

第五节 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

在此基础上再奋斗五年，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中走在前做示范的改革案例更多，“强富美高”新盐城现代化建设的成果成色更足。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和居民收入将达到更高水平，综合竞争力进入长三角中心区城市先进行列，高质量发展跻身东部沿海城市第一方阵。

江淮门户、向海图强，未来的盐城逐梦浩瀚深蓝。河海联运“黄金水道”全面贯通，盐城港成为服务沿淮城市走向世界的门户枢纽。现代海洋产业体系全面建成，实现从“全域向海”到“走向深远海”的战略转变，“汇通江淮之气概、畅达黄海之辽阔”的现实图景在盐城生动展现。

低碳引领、向绿而兴，未来的盐城铺展绿美画卷。适配高比例新能源的新型电力系统基本建成，碳排放达峰后稳中有降，成为长三角地区乃至全国的“碳路先锋”。世界自然遗产、国际湿地城市品牌价值充分彰显，率先在“两山”转化和生态治理上走出新路，建成美丽中国的“盐城范例”。

数智赋能、向新转型，未来的盐城迸发澎湃活力。创新的基因植入产业发展的血脉，人工智能深度赋能千行百业，新一代智能终端、智能体等应用全面普及。产业科创空间加速涌现，群体开放式创新氛围更加浓厚，创新成果加速落地转化为现实新质生产力，千亿级产业集群梯次崛起。

全龄友好、可感可及，未来的盐城漫溢幸福烟火。城乡、区域、收入三大差距显著缩小，中等收入群体比例显著扩大，公共服务从基本均衡转向优质均衡。城市空间结构更加优化，人文魅力和烟火气息更加彰显，“让人打开心扉的城市”成为市民实实在在的幸福家园。

面向国际、近悦远来，未来的盐城成就人生梦想。一流营商环境成为盐城最鲜明的城市标识，政府行政效率和公信力全面提升，人流、物流、信息流高效畅通，盐城成为各类经营主体投资兴业的热土。社会向上向善蔚然成风，人人都有施展才华、成就梦想的机会。

第二篇 加快推进新型工业化 着力构建 以先进制造业为骨干的现代化产业体系

坚守实体经济根基，坚持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方向，统筹推进传统产业改造升级、新兴产业培育壮大、未来产业前瞻布局，科学提升制造业比重，增强产业发展韧性，加快建设工业强市，推动服务业优质高效发展，构建以先进制造业为骨干的现代化产业体系。

第四章 做大做强先进制造业集群

第一节 加快传统产业焕新升级

立足传统产业基础优势，深入实施传统产业焕新工程，巩固提升机械、纺织、化工、建材、食品等传统产业核心竞争力，深耕细分领域，加快推动智能装备和软件更新替代，发展智能制造、绿色制造、服务型制造，进一步壮大特色优势产业。鼓励企业应用先进适用技术、加强设备更新和新产品规模化应用，补齐产品结构、技术水平、质量性能、品牌建设等方面短板，推动从“传统制造”向“高端智造”跨越，不断焕发传统产业活力，支持自主品牌、龙头企业做大做强。

专栏 1：传统产业焕新工程

机械。以绿色化、高端化为方向，支持企业开展智能化改造和数字化转型，攻关核心零部件与基础工艺，发展高端整机装备。

纺织。以科技、时尚、绿色为方向，加强高性能纤维开发与纺织品应用，推广数字化设计、智能化制造和绿色印染技术，建设柔性快反供应链，打造全省有影响力的高端纺织产业集群。

化工。以高端、智能、绿色、安全为方向，大力压减低效落后产能，推动化工产业向下游高端精细化学品和新材料延伸，加快智慧化工园区建设。

建材。以绿色低碳、智能建造、固废资源化利用为方向，大力发展绿色建材和装配式建筑构件，加快新型墙体材料、非金属矿物功能材料开发与应用，提高建筑工业化水平。支持建筑企业拓展资质，进入交通水利、港口航道、市政、能源等基础设施建设领域。

食品。以安全、健康、营养、便捷为方向，构建从“田间到餐桌”的全链条食品安全控制体系，培育传统特色品牌与新兴健康食品品牌。

第二节 推动新兴产业集群发展

优化提升“5+2”战略性新兴产业体系，放大光伏国家先进制造业集群、省级新能源产业融合集群效应，实施新技术、新产品、新场景应用示范行动，一体推进创新设施建设、技术研究开发、产品迭代升级，壮大新兴产业集群发展规模。

新能源产业集群。坚持“风光氢储”一体融合发展，强化关键技术突破、重大项目集聚与产业链协同整合，打造国家级新能源产业集群。推动风电、光伏产业在初步形成全产业链发展格局基础上，持续加强补链延链，提升“以绿制绿”水平。加快推进国家氢能产业创新协同发展试点建设，强化可再生能源制绿氢、绿氨、绿醇等多元非电利用，完善“制储运加用”产业体系。引导新型储能创新发展，推动压缩空气、液流电池、重力储能等长时安全新型储能建设。到2030年，全市新能源装机规模突破5000

万千瓦，新能源产业集群规模突破 2000 亿元。

专栏 2：新能源产业集群发展方向

风电装备。重点发展大功率、深远海海上风电机组，加快突破控制系统、偏航变桨系统、冷却系统、齿轮箱、主轴承、高压直流海底电缆、漂浮式桩基、深远海一体化升压站等关键环节和核心部件，布局风机退役改造产业，持续壮大海上风电智慧运维产业。

先进光伏。加快背接触（BC）、异质结（HJT）、钙钛矿等高效电池与组件技术研发，前瞻布局量子点、叠层等新一代技术，重点突破组件辅料、逆变器、跟踪系统等重点环节，探索布局退役光伏电池及组件循环再利用产业。

绿色氢能。重点发展高效低成本可再生能源制氢、高压储氢设备轻量化、高效液氢制备及储运等核心技术，加快布局制氢装备、绿氢运输、氢燃料电池和下游应用等产业链关键环节，逐步开展绿氨、绿色甲醇、可持续航空煤油等新型氢基能源工程建设，拓展延伸绿能贸易服务。

新型储能。积极布局钠离子电池、全固态电池、水系有机液流电池、铅炭电池等新一代高安全性电池技术，重点突破正负极材料、隔膜、电解液等上游关键材料以及铜箔铝箔、铝塑膜、导电剂等关键辅材，探索布局物理储能、氢储能等产业技术。

新能源汽车产业集群。坚持“强整车、全链条、促融合、聚集群、优生态”，聚焦电动化、智能化、网联化、低碳化、国际化方向，构建“整车制造+核心零部件+后市场服务”产业生态。加快整车产能优化整合，大力发展智能网联汽车，突破新一代动力电池、操作系统、自动驾驶、大模型等关键核心技术，提升智能网联检测认证能力。持续提升出口基地能级，完善充电基础设施，做大汽车后市场规模。加快建成智能网联汽车全场景测试区、东部沿海汽车制造及出口基地和长三角地区核心零部件协同配套中心。鼓励开展飞行汽车技术研发、产品验证及商业化应用场景探索。到 2030 年，新能源汽车产业集群规模突破 2000 亿元。

专栏 3：新能源汽车产业集群发展方向

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重点发展纯电动汽车和插电式混合动力（含增程式）汽车，强化整车集成技术创新，增加智能网联高端车型供给。

动力电池。加快发展半固态电池、固态电池、钠离子电池，前瞻布局凝聚态电池、锂硫电池、无钴电池等新一代电池，加大动力电池回收利用。

汽车核心零部件。做精做强一体化压铸车身、智能化集成化底盘、上游材料及汽车电子等细分领域，鼓励汽车零部件企业转型发展。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集群。适应消费电子、汽车电子和人工智能领域新消费需求，推动精密电子、半导体与集成电路、高端印制电路板等硬件产品向微型化、高精度、多功能集成方向发展，布局新型智能终端、第三代半导体、先进封装等前沿领域，加快招引一批品牌企业。做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推动软硬件相互赋能、协同发展，积极打造长三角地区新一代信息技术制造高地。到 2030 年，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集群规模突破 1800 亿元。

专栏 4：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集群发展方向

精密电子及智能终端。巩固提升精密结构件等消费电子产品市场份额，积极拓展车规级、工业级相关精密结构件和显示模组等产品，布局虚拟现实（VR）、智能工业终端、智能穿戴、无人驾驶航空器、无人驾驶船艇等新一代智能终端产品。

半导体与集成电路。做强半导体材料，重点发展覆铜陶瓷基板等封装基板材料和半导体设备石英耗材制品及部件制造，抢先布局以碳化硅（SiC）为代表的第三代半导体产业链。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面向汽车、电子信息、智能装备等领域，积极发展工业软件、工业互联网平台等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

新材料产业集群。聚焦先进金属材料、先进高分子材料和无机非金属材料等领域，加快产业转型升级和产品结构优化，推动新材料与高端制造深度融合，构建多元化、高性能、绿色化的新材料产业体系。加快推动响水不锈钢产业园、东台不锈钢产业基地、大丰港石化新材料产业园、滨海沿海工业园等载体建设，打造具有全省竞争力的新材料产业集聚地。到 2030 年，新材料产业集群规模突破 2500 亿元。

专栏 5：新材料产业集群发展方向

先进金属材料。加快发展关键基础零部件用钢、高性能工程用钢等先进特钢产业，构建不锈钢全产业链发展格局；培育壮大有色金属材料，推动特种金属合金材料产业链延伸和价值链攀升。

高分子新材料。加快发展绿色能源化工、海洋化工、高端合成材料、专用化学品、高性能橡胶和塑料等产品。

无机非金属材料。加快发展钠电池、氢燃料电池等新能源电池材料以及功能陶瓷、第三代半导体、半导体晶体等电子专用材料。壮大再生纤维素纤维产业，培育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产业，发展高性能玻璃纤维及制品产业，适度布局陶瓷纤维、聚芳酯纤维、生物医用纤维等前沿纤维材料。

高端装备产业集群。重点发展油气装备、农机装备、节能环保装备等特色专用装备，以及海洋工程装备和高端船舶等产业，加速装备数字化、服务化升级，强化核心基础零部件、先进工艺与关键技术的自主配套能力，打造具有盐城特色、国内领先的高端装备产业基地。到 2030 年，高端装备产业集群规模突破 1500 亿元。

专栏 6：高端装备产业集群发展方向

油气装备。重点发展陆地和海洋高端油气装备、非常规油气装备及高端泵阀，推动产品向井下开采和海洋领域延伸。

农机装备。重点发展大型大马力智能农机、丘陵小型农机、新型节水技术装备、高效安全植保装备及病虫害防治机械。

节能环保装备。重点发展大气、水处理、固废处理装备，加快突破动力电池、太阳能板等新兴固废回收利用关键技术装备，打造节能环保装备制造全产业链。

海洋工程装备和高端船舶。重点发展海上风电安装平台、深远海浮式基础结构、大型工程辅助船、绿色智能船舶、特种海工平台与模块等产品，提升大型模块集成与整船建造能力，构建“整机+配套+服务”的制造生态。

第三节 前瞻布局未来产业

主动把握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方向，以新需求引导新技术，以新技术催生新产业，构建未来产业梯次培育体系，率先突破氢能、新一代高效太阳能电池、新型储能等未来产业，因地制宜推动具身智能、低空经济、生物制造等成为新增长点，力争在关键细分领域换道抢滩。支持国有企业、高校、科研机构等建设一批验证场景、应用场景，以场景推动技术产品定型、用户群体培育、市场需求挖掘，加速产业化进程。建立未来产业投入增长和风险分担机制，构建“基础研究+技术攻关+成果转化+科技金融”的未来产业培育路径。推动省未来产业零碳负碳研究院建设。积极招引集聚重大项目，支持省级以上高新区、经开区因地制宜规划布局未来产业集聚区。

专栏 7：未来产业新增长点

具身智能。前瞻布局人形机器人和具身智能大模型，加快发展工业机器人、服务机器人、物流机器人、特种机器人等 4 类产品，以及核心零部件和关键材料等 N 个配套产品，构建“2+4+N”的具身智能机器人产业体系。

低空经济。积极布局工业级无人机、VTOL（垂直起降飞行器）、eVTOL（电动垂直起降飞行器）、通用航空飞机等低空飞行器，大力发展动力系统、任务载荷模块、飞控与导航系统、轻量化结构材料等低空配套关联部件。

生物制造。引导海洋生物、医药等产业向生命健康延伸拓展，重点聚焦合成生物技术、智能医疗设备应用，深化产医融合发展，支持关键原材料、重要设备耗材等研发创新与产业化应用。

第四节 优化区域产业布局

坚持全市“一盘棋”，强化系统性布局和差异化发展，引导各县（市、区）充分发挥资源禀赋和产业基础优势，确定产业发展重点，推动形成特色发展、错位布局的区域产业生态。推动财政、金融、土地、人才等领域支持政策向新质生产力集中，有力破除“内卷式”竞争，引导产业健康有序发展。提升产业链分工协作联动水平，加快实现空间集聚、土地集约、要素集成，打造形成更多产业链条完备、产业特色鲜明、领先优势突出的先进制造业产业集群。

第五章 构建优质高效服务业新体系

第一节 推动生产性服务业专业化发展

坚持把服务业发展摆在重要战略位置，推进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数字化、品牌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加快发展现代物流、金融服务、科技服务、商务服务四大支柱型生产性服务业，创新发展绿色服务、海洋服务、数字服务三大未来型新质服务业。建

强服务业专业招商队伍，着力招引生产性服务业项目和平台总部企业，支持领军企业打造全国性、行业性知名服务品牌。推进商务楼宇功能拓展和融合发展，建设一批以总部经济、商务服务、科技创新为特色的高质量主题楼宇。充分发挥服务业企业的数据、平台、技术、创意等优势，加大定制化服务、全周期管理、一体化供应链物流等新供给，形成更多制造业产业链“配套专家”和集成服务商。引导各县（市、区）培育壮大 1-2 个特色优势鲜明的生产性服务业领域，逐步形成“一区一特色、一县一亮点”的发展格局。

“十五五”期间，规上生产性服务业营业收入年均增速达 6.5%，省级现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示范单位服务水平大幅提升。

专栏 8：生产性服务业发展方向

——四大支柱型生产性服务业

现代物流。积极发展大宗商品供应链物流、冷链物流、低空物流、电商快递物流。建强国家粮食物流核心枢纽和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大力发展海铁联运、海河联运。

金融服务。积极发展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推动发展蓝色金融，创新产品和服务模式，精准提供个性化金融服务。

科技服务。积极发展科技研发、知识产权、成果转化等科技服务，提高科技服务对产创融合发展的支撑撬动作用。

商务服务。积极发展总部经济、决策咨询、会展经济、人力资源、法律服务等服务业态，支持江苏沿海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提档升级。

——三大未来型新质服务业

绿色服务。积极发展绿电绿证交易、产品检验检测、智慧能源管理、节能降碳技术推广、环境影响评价、碳足迹认证等绿色服务业。

海洋服务。积极发展海洋信息服务、海上风电综合运维服务、海洋检验检测服务、涉海金融服务等海洋服务业。

数字服务。积极发展数据采集、数据标注、数据集建设、数据质量评估、软件和信息技术等服务，支持发展特色行业应用软件，建设行业大模型。

第二节 加快生活性服务业品质化升级

顺应消费升级趋势，推进生活性服务业高品质、多样化、便利化发展，大力发展文化旅游、健康服务、现代商贸三大优势型生活性服务业。放大“黄海湿地世界自然遗产”品牌效应，做好“文化+旅游”文章，打造滨海生态旅游廊道。积极发展银发经济、康养服务产业，培育银发经济细分行业特色园区和品牌。鼓励特色餐饮、体育健身、休闲娱乐、线上培训等业态品质提升，加大体验式消费、个性化需求等定制服务供给。扩大优质服务覆盖面，推动城市生活性服务业向农村延伸。

专栏 9：生活性服务业发展方向

文化旅游。以生态为本底、文化为内核、创新为引擎，打造红色文化、海盐文化、国际交流、乡村体验等特色文旅产品供给体系，推进景区景点、文博场馆等数字化转型，构建全域全季文旅新格局。

健康服务。拓展生态旅居康养、中医药康养、运动康养、森林康养、田园康养等融合服务业态，打造长三角康养旅居创新样板，持续扩大康养品牌影响力。

现代商贸。以聚龙湖商圈、建军路商圈、新弄里广场等核心商圈为重点，完善多层次、特色化商圈布局体系。加强线上商贸一体发展，积极发展跨境电商，提升跨境电商全产业链服务能力。

第三节 深化服务业融合发展

紧扣业务关联、延伸产业链条、培育融合主体，推动服务业数智化发展，促进现代服务业同先进制造业、现代农业深度耦合共生。大力发展“制造+服务”新模式，推动制造业服务化转

型，引导先进制造业企业加快发展工业设计、检验检测、技术培训、售后服务等重点环节。加强服务业与农业融合发展，大力发展农业电商服务、农产品物流服务、农产品质量溯源管理、农业技术培训等各类服务，引导科技研发、金融服务、品牌设计等生产性服务业向农业领域延伸。鼓励服务业内部融合发展，大力推进服务业各行业跨界融合，促进细分行业交叉、延伸、重组，提高服务业发展质量和水平。

第六章 优化产业发展生态

第一节 提升群链协同发展水平

坚持“链式化推进、集群化发展”，持续做强新能源、新能源汽车、新一代信息技术、新材料、高端装备等五大优势产业集群，聚焦全市重点产业链，系统实施“强链、补链、延链”行动，加速形成聚企成链、聚链成群、集群成势的发展态势，实现产业体系整体效能跃升。以产业链延伸和品牌高端化为导向，鼓励企业研制高附加值终端产品，推动加工类初级产品向精深产品转变、中间产品向终端产品转变，鼓励共享制造等新型生产组织方式，提升产业链供应链整合能力。协同开展产业基础再造，实施产业链安全可靠工程，推进关键装备、软件、工艺、材料国产化替代。加强应急产品生产能力储备和供给，强化供应链风险管控和应急响应能力建设，确保关键时刻“产得出、供得上、运得快”。支持企业运用首台（套）装备、首批次新材料、首版次软件实施技术改造，扩大创新产品应用市场。

第二节 加快产业应用场景培育和开放

聚焦“5+2”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发展和未来产业体系建设，有序培育和开放一批综合性重大场景、行业领域集成式场景、高价值小切口场景。扩大生产场景、工作场景、生活场景供给，推动场景资源开放和大规模应用，形成“技术突破—场景验证—产业应用—体系升级”的发展模式。支持创新型领军企业联合高校及科研机构，全面梳理应用场景需求，开展场景应用联合创新。探索成立市场化、专业化场景服务公司，建立应用场景信息库，征集发布创新应用场景项目、需求和能力“三张清单”。探索未来产业“场景应用实验室”，加快服务业数字化场景建设。鼓励国有企业向中小企业开放应用场景，为新技术和新产品提供专业化试验和应用平台。到2030年，累计向社会开放应用场景200个以上。

第三节 打造具有竞争力的优质企业矩阵

做大做强领军企业。深入实施“筑峰强链”企业培育计划，推动优质企业聚焦实业、深耕主业、做强专业，变革创新业态和模式，向高附加值环节延伸，提升精益管理水平和市场竞争力。动态建立重点企业培育库，鼓励优质企业一体推进增资扩产、技术改造、设备更新、智改数转网联，集中力量培育一批创新力优、知名度高、带动力强的领航企业。加速龙头企业上市进程，做好上市辅导，扩充上市企业后备资源库，加快股改上市步伐。全力打造以百亿元级企业为龙头、50亿元级企业为骨干、10亿元级

企业为支撑的“大企业群”。

培育发展“专精特新”企业。支持中小企业走专精特新发展之路，引导企业长期专注于关键环节和细分领域，在基础材料、核心零部件、精密工艺等方面实现独家技术和产品突破，提高专业化生产、服务和协作配套能力。加大定向招商、专题招商力度，大力招引契合产业需求、掌握核心技术、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优质企业群体，培育一批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和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

推动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发挥“链主”企业在产业生态中的主导作用，聚焦供应链整合、创新能力共享、数据应用等关键环节，建立集群产业联盟。引导中小企业发挥灵活性、创新效率高的优势，聚焦细分领域做精做专，为“链主”企业提供配套支撑，形成“大带小、小促大”的良性循环。搭建大中小企业对话和链接平台，助力大企业供应链巩固、企业生态完善、发展方向优化，中小企业技术突破、竞争力提升、抗风险能力增强，形成“1+N”的产业链合作生态。

第四节 加强质量标准品牌建设

实施质量强市工程，聚焦先进制造业集群协同开展关键技术质量攻关、质量比对和质量合格率提升等三项行动，推广卓越绩效等先进质量管理模式，为企业全面提高质量管理能力提供指引。一体推进质量强企业强链强县，推动规模以上企业首席质量官全覆盖，实施重点产业链质量强链行动方案，培育建设一批质量强县（市、区）。支持龙头企业加强与国际国内标准对接，在“双

碳”、风电、光伏等领域牵头或参与制定相关标准。加大地理标志品牌和商标培育力度，探索建立区域品牌标准体系和认证机制，建强推广知识产权保护服务前哨，依法严厉打击商标侵权等违法犯罪行为。到 2030 年，打造“江苏精品”40 家以上，新指导和参与制修订国际标准 2 项以上。

第三篇 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 加快推动 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

坚持创新在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核心地位，以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为路径，加快在绿色低碳、海洋经济、新一代信息技术等领域突破一批关键核心技术，打造一批高能级重大产业科创平台，营造具有区域影响力的开放创新生态，加快建设具有全国影响力的绿色低碳科技创新策源地。

第七章 提高产创融合整体效能

第一节 加快产业关键技术突破

瞄准世界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前沿，实施前沿技术研发计划，聚焦全市重点产业，探索“企业出卷、能者答卷、市场阅卷”的产业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机制，增加原创性、颠覆性科技供给。面向企业、产业园区征集产业链协同攻关、关键共性技术攻关、应用基础研究需求清单，分级分类形成攻关目录。推动基础技术与共性技术、重大关键技术、未来前沿技术协同发力，提高基础研究投入比重，实施一批绿色低碳、海洋经济、人工智能等领域的重大基础研究项目，争取设立省基础研究省市联合专项。重点攻关制约产业技术重大创新的“卡脖子”技术，强化关键技术集成应用和综合示范，努力实现更多“从 1 到 10”的技术突破，

每年实施关键核心技术攻关 100 项以上。

专栏 10：战略性新兴产业技术突破重点方向

新能源产业集群。新一代光伏电池、超大型风电机组、深远海漂浮式风机、氢能“制储输用”、LNG 冷能梯度利用、新型储能等关键技术。

新能源汽车产业集群。高性能驱动电机、电机系统控制、电池能量管理、智能决策控制、固态电池、氢燃料电池等关键技术。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集群。柔性电路板、半导体先进封装及核心装备、高精度减速器、机器人核心零部件、可穿戴设备等关键技术。

新材料产业集群。特钢低能耗冶炼、高性能纤维、绿色建筑材料、先进能源材料等关键技术。

高端装备产业集群。特种泵阀装备、海洋高端油气装备、海洋工程装备、节能环保装备、智能农机装备等关键技术。

第二节 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应用

围绕“科技创新—成果转化—产业应用”全过程，打通“10 到 100”的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路径。开展“技术源头掘金”行动，系统化布局建设一批概念验证、制造业中试验证平台，高水平建设国家技术转移东部中心盐城分中心、中科西伏河概念验证中心等平台。探索“概念验证+拨投结合+专业基金”前沿技术产业化模式，推动更多科技成果在盐城变成样品、变成产品。加快推进专业化技术转移人才和技术经理人队伍建设，着力打造“三大三小”技术转化服务团队，提供一站式全流程服务。健全完善“域外创造孵化+盐城转化制造”机制，积极打造一批集项目招引、企业孵化、成果供需对接为一体的离岸科创中心和国际科创载体。

第三节 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

实施科技领军企业引培行动，鼓励科技领军企业围绕产业发展和技术攻关需要，联合产业链上下游核心科研机构、高校和企业等组建创新联合体，承担重大科技攻关项目，推动企业成为创新决策、研发投入、科研组织、成果转化的主体。实施高新技术企业倍增计划，提升高新技术企业申报认定管理服务水平，健全科技企业“微成长、小升高、高变强”梯次培育机制。加强科技企业孵化器、大学科技园、双创示范基地、小微企业园等载体建设，培育一批雏鹰、瞪羚、独角兽企业，打造有活力、有爆发力的科技领军企业预备队。加大科技招商力度，推动创新资源集聚，支持重大项目同步引进研发机构、配备科技人员、落地知识产权、转化科技成果，推动企业研发制造及生产运营在盐一体发展。完善企业创新服务体系，建立研发准备金制度，落实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等财税支持政策，推动全社会科研平台、科技报告、科技数据、应用场景进一步向企业开放。到 2030 年，全市高新技术企业总数突破 5000 家，新增瞪羚企业 100 家、省级以上独角兽和潜在独角兽企业 5 家。

第八章 加快提升科创平台能级

第一节 高标准打造盐城绿色低碳科创园

聚焦“风光氢储智海农”七大主题，推动产业前沿技术攻关和科技成果应用转化，系统提升盐城绿色低碳科创园发展能级，形成“一楼栋一产业，一产业一生态”的发展格局，打造成

为集绿色低碳技术研发、成果转化、平台建设、示范应用、绿电服务等于一体的科创高地。创新“科技情报官”“技术经理人+产业加速器”等举措，加强与全国绿色低碳、数字智能领域大院大所、领军团队交流合作，推动实现供需精准对接。依托国家风力发电技术创新中心江苏分中心、中科西伏河概念验证中心等高能级平台，举办成果路演、应用场景推介等专场对接活动。推行“前研后厂”模式，设立可再生能源中试熟化基地，实现实验室成果量产与商业化。优化“小管委+大公司”组织架构，建立市场化运营机制，构建“基金+基地”“投资+招商”的创投支持体系。到 2030 年，力争江苏沿海可再生能源技术创新中心创成国家技术创新中心，集聚研发及管理人才 500 名以上，孵化科技型企业 20 家以上。

第二节 高水平建设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坚持创新特色、错位竞争、联动发展，支持省级以上高新区着力发展 1-2 个特色主导产业，培育 1-2 个新兴产业，推动高新区成为全市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融合发展的引领区、新质生产力加速布局的集聚区。支持盐城高新区加快建设一流国家高新区，围绕柔性电子布局新赛道。支持盐城环保高新区重点发展节能环保、科技服务产业，打造环保科技产业园。支持盐南高新区发展大数据、机器人、可再生能源产业，建设都市科技创新园区。支持建湖高新区发展机器人、低空经济等产业，全力打造百亿机器人产业园。支持东台高新区发展半导体、低空经济等产业，建成创新型特色园区。支持有条件的省级高新区创建国家高新区，响

水工业经济区、阜宁高新区争创省级高新区。到 2030 年，盐城高新区综合排名进入全国国家高新区前 60 强，其他省级高新区在全省排名各进位 5 位以上。

第三节 高层次提升各类科创载体质量

加快建设高水平实验室体系。构建完善国家—省—市三级重点实验室梯次培育机制，全力提升重点实验室建设能级。推动盐城工学院、盐城师范学院加快省重点实验室重组，支持国网江苏电科院海上风电技术研究中心牵头建设省海上风电技术重点实验室、争创全国重点实验室。聚焦产业前沿和关键共性技术，在海洋科技、氢能、储能、风电、光伏、前沿新材料等领域培育新建一批省市重点实验室。深入实施“重点实验室+”行动，建立健全与龙头（链主）企业联合联动机制，共同解决制约全市产业高质量发展的重大技术难题。到 2030 年，争取新增获批国家级重点实验室 2 家。

前瞻布局高能级产业科技创新载体。立足海洋经济和绿色低碳发展优势，深化与大学大院大所创新合作，建设更多国字号科技创新平台，力争建成服务国家海洋强国战略的科创高地与引领江苏沿海绿色转型的重要引擎。加快构建创新平台矩阵，争创一批省级以上技术创新中心、制造业创新中心、新兴产业创新中心。推动新型研发机构高质量发展，完善投入主体多元化、管理制度现代化、运行机制市场化、用人机制灵活化的发展模式，积极打造“基础研究—技术攻关—产业转化”全链条贯通的新型研发机构集群。

第九章 推动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发展

第一节 加快高水平应用型大学建设

瞄准国家重大战略和地方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引导驻盐本科高校优化学科结构，推动产教融合，拓展办学空间，打造形成一批盐城急需、优势突出、特色鲜明的学科集群，加快建设具有区域影响力的高水平应用型大学。支持盐城工学院成功更名大学、获批博士学位授予单位，进入全省高水平大学建设行列，在应用型人才培养上办出特色。支持盐城师范学院建设高水平师范大学，加快推进升格大学进程，持续新增一批硕士学位授予点，积极申报博士学位授予立项建设单位。推动驻盐高校动态调整和优化专业学科结构，支持有条件的高校增设海洋经济、人工智能、低空经济等相关专业。积极引进国内外优质教育资源来盐办学，支持驻盐高校与世界高水平大学开展中外合作办学，与国内“双一流”高校采取“研究院或分校区”模式开展联合办学。提升职业院校办学水平，全面加强技能人才队伍建设，培养更多大国工匠、能工巧匠，支持有条件的职业院校争办本科层次职业教育，跻身应用型职业本科院校行列。

第二节 深化校地校企合作

高标准推进“双高协同”。充分发挥盐城环保高新区省“双高协同”试点单位的示范效应，推动全市高新区和高校从“碎片化项目对接”向“系统化战略协同”转型，鼓励更多高新区与省内知名高校推进“双高协同”工作，促进“一园区一产业一赛道”

工程落地见效。支持试点高新区企业与协同高校联合开展技术攻关，动态健全企业技术需求清单、高校成果转化清单、校企设备平台共享清单“三张清单”，加快形成“企业需求牵引—高校技术突破—高新区产业升级”的良性循环。鼓励试点高新区企业和协同高校互派科技人才，探索推进教师和企业专家双聘工作，构建校企双向嵌入式人才交流网络。到 2030 年，力争省级以上高新区“双高协同”实现全覆盖。

全面推动产学研合作。深入开展产学研用“十百千万”行动，充分发挥国内知名高校盐城校友会的桥梁纽带作用，链接高校和企业资源，建立“企业技术需求库”和“高校科技成果库”，开展双向精准推送服务，引导龙头（链主）企业与高校科研院所深化产学研合作。建立健全“政府+驻盐本科高校”联席会议制度，加强资源统筹、信息共享，构建成果转化、创业孵化、人才培养互融互通的大生态体系。巩固拓展院地合作，深化与省产研院、中科系平台等战略合作，加快布局建设氢能、储能等省产研院专业研究所。

第三节 健全人才引育留用机制

强化人才政策顶层设计，放大“潮奔黄海 才到盐城”品牌效应，深入实施“黄海明珠人才计划”，扎实推进海洋经济、绿色低碳、数字经济、乡村振兴 4 个人才队伍建设专项行动计划，构建“黄海明珠人才计划+系列专项人才支持”的“1+N”政策体系。探索实施“千名教授入千企”系列行动，推动更多驻盐高校专家教授走进产业一线、民营企业，加快形成高校人

才与地方企业互促并进的良性循环。依托盐城绿色低碳科创园等高能级科创载体，采取带土式移植、候鸟式聘任、订单式培育等方式，重点引育国内外顶尖战略科学家、科技领军人才以及海外青年人才。积极探索“政府主导+市场运作”模式，建立线上知识产权、法律咨询、风险投资等全链条高端人才服务业态，更快捷响应人才创新创业需求。用心托举青年人才成长，加大对青年人才在科技、人才计划等方面的支持力度。以更大力度强化安居、社交、就业、创业全周期保障，实现“一人来盐、全家聚盐”。

第十章 营造一流的创新创业生态

第一节 深化科技体制机制改革

聚焦重大战略和产业需求，优化科技创新组织机制，改进科技计划管理体系，推动科技创新力量体系化、协同化，主动融入沿沪宁产业创新带建设，与南通、连云港等地共同推动争取省支持建设沿海科创带。推动财政科技投入稳定增长，持续优化政府科技创新投入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构建政府投入、企业投入和社会资本投入相结合的科研投入机制。健全“揭榜挂帅”“里程碑”“业主制”等新型项目组织形式，赋予攻关团队更大技术路线决定权、经费支配权、资源调度权。完善科技成果转化激励机制，鼓励高校、科研机构与企业建立科技成果转化利益共享机制，提高科研人员成果转化收益比例，激发科研人员成果转化积极性。

第二节 加强知识产权保护

持续创建国家知识产权强市建设示范市，加快推进国家级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国家级专利侵权纠纷行政裁决规范化试点建设，构建知识产权快速协同保护体系，为企业提供知识产权审查、确权、维权等“一站式”服务。支持各类创新主体加强专利布局，强化高价值专利发展导向，加快建设重点产业链“专利池”，助推产业质量品牌建设。注重专利转化运用，组织更多层次、更大范围专利供需对接活动，推动存量专利从“盘点”向“盘活”延伸。完善知识产权质押融资贴息政策，积极探索知识产权保险和证券化工作，实施重点出口产品海外知识产权布局情况调查和预警。到 2030 年，全市万人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达 15 件。

第三节 完善金融支持创新体系

聚焦科技成果转化全链条，加快形成以“天使投资+科创基金”为核心的创业投资矩阵，构建科技项目全生命周期投资基金体系，积极参与和争取国家创业投资引导基金，引导和撬动更多金融资源投资科技项目，实现“投早、投小、投长期、投硬科技”。探索创业投资容错机制，培育壮大耐心资本、长期资本、大胆资本。放大“苏科贷”“小微贷”等政策性贷款作用，推广“苏创积分贷”“投贷联动”“科研保”等创新产品，探索开发科技成果转化费用损失保险、科技型企业创业责任保险等产品，为创新主体提供全方位保障。构筑多元融资渠道，建立科技企业上市培育库，对入库企业进行分类指导和服务，推动科技企业上市融资。

大力发展绿色金融，推动碳金融、碳交易市场，加大对氢能、零碳负碳等领域科技企业的支持力度。做大做强海洋金融，依托全省首家蓝色金融服务中心，创新海洋研发制造金融支持模式。“十五五”期间，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年均增幅力争达到 7%。

第四节 健全科技服务体系

推动科技服务业集聚发展，加快打造科技咨询、技术研发、知识产权、技术转移、成果交易、科技金融等各类科技服务机构集聚的盐城科技大市场。支持省级及以上园区共建重点产业链关键共性技术研发平台，强化技术攻关、产品开发、场景应用服务。推动检验检测机构市场化改革，推广“互联网+检验检测”“AI+检验检测”等新模式，构建计量、认证认可、检验检测等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平台。高水平举办创新创业大赛，积极争取承办国家级、省级科创赛事，支持企业参加各级各类科创比赛。

第四篇 实施全域数智化战略 积极打造 “人工智能+”创新应用新高地

深入实施“人工智能+”行动，引导人工智能在全域全时全行业充分应用，推动新技术新产品新场景大规模应用示范，积极构建人机协同、跨界融合、共创分享的智能经济和智能社会新形态，加快建设“人工智能+”融合应用特色城市。

第十一章 培育壮大智能经济

第一节 大力发展数字经济

壮大数字经济核心产业。抢抓人工智能时代数字经济发展新机遇，以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数据价值化为主线，聚力发展电子商务、车联网、工业互联网、数字视听等数字技术应用产业，积极布局发展虚拟现实、先进计算等新兴数字产业。加速数字产业化发展进程，探索利用数据要素、数字技术加快定制化、轻量化服务模式创新。支持盐城大数据产业园做优做强，加速园区数字基础设施、创新孵化空间、应用场景建设，根据国家部署建设数据标注基地。到 2030 年，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突破 1000 亿元，加快打造具有区域竞争力的数字产业集群。

推动数据流通交易产业发展。提升省数据交易所盐城专区

区域辐射能级，深化数据交易机构互认互通成果。优化区域数据市场体系运行机制，强化撮合定价、资产评估、登记结算、交易撮合、争议调解等功能，提升数据资产化服务能力。依托盐城大数据产业园、市大数据集团，建设运营市级数据要素管理平台，积极发展数据登记存证、评估计价、流通交易、产品开发、产业孵化等数据流通产业。积极参与国家、省数据流通交易标准规范、数据产品标准化等试点工作，打造区域性数据交易市场功能性平台。

专栏 11：打造区域性数据交易市场功能性平台

数据资产登记确权中心。立足长三角，辐射全国，加快吸引全国数据资源汇聚、流通和开发利用，积极推进数据资产登记凭证全国互联互通，实现“盐城登记、全国互联”。

数据资产评估计价公共服务中心。整合市大数据集团、省数据交易所盐城专区优质资源，加快汇聚优质数据商，打造完整数据资产评估体系，为全国数据资产评估、计价、入表等提供支撑服务。

数据要素路演中心。常态化开展数据产品、数据技术、数据服务、数据应用场景等路演，主动对接金融机构、投资机构，加速数据要素价值化释放进程。

第二节 积极发展人工智能产业

坚持因地制宜，加快建设具有盐城标识的人工智能特色产业集群，聚力发展数据服务、智能软件等基础产业，重点突破智能低空装备、智能海洋装备、智能能源装备、智能网联汽车、具身智能机器人、智慧消费终端、数字文化等扩展产业，逐步完善智能芯片、服务器、高效能智算基础设施（算电协同）、

液冷设备等智能硬件产业链，积极探索空间智能、量子计算等人工智能未来前沿方向。以中心城区为主阵地，依托盐城绿色低碳科创园、市大数据产业园，打造全市人工智能要素集聚高地，推动盐都、亭湖等地信息技术企业向数智企业转型，加快全产业链智能化发展。鼓励发展以 OPC（一人公司）为代表的新型创新创业模式。到 2030 年，人工智能及相关产业规模突破千亿。

第三节 加快打造融合应用场景

全面落实国家和省“人工智能+”行动，坚持“小切口、能落地、有特色、出成效”，在海洋经济（Blue Economy）、低空经济（Low-Altitude Economy）、绿色低碳（Eco-friendly Low-Carbon）、新能源（New Energy）、智能驾驶（Driverless Intelligence）等方向打造一批面向未来、具有盐城特色的人工智能 BLEND（融合）新场景。定期征集发布人工智能场景需求清单和供给能力清单，遴选一批场景参与省人工智能应用路演。加强人工智能标准化技术研究，鼓励企业参与制定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团体标准，在碳足迹认证、智能驾驶、飞行测试等领域贡献盐城方案。到 2030 年，滚动推出带动效果明显的特色场景 300 个以上，新一代智能终端、智能体等应用普及率 90% 以上。

专栏 12：打造人工智能 BLEND（融合）新场景

“人工智能+海洋经济”。开展港口物流智能航运、海洋智能养殖、海工装备智能探索、海洋数据智能应用、海洋环境智能预报等场景建设。

“人工智能+低空经济”。推动低空飞行器在高时效物流、跨湖泊货运、港口锚地物流、海上钻井平台人员物资运输、立体化应急救援、城际空中交通、空中旅游观光等场景应用，加快建设无人机低空物流网络。

“人工智能+绿色低碳”。推动人工智能模拟技术应用，打造零碳低碳智能体，加强碳足迹可视化与补偿，建设更多零碳场景。加强生态碳汇的智能化实时识别、状态评估和动态监测。

“人工智能+新能源”。布局发展“气象预测+功率预测+智慧交易+智能运维”一体化新能源智能生产模式，打造海上风电智慧化运维场景。推动新型电网智能化改造，采用智能巡检机器人，实现状态实时监测。

“人工智能+智能驾驶”。开展智能汽车复杂场景数字—物理融合模拟测试技术研究，探索建设自动驾驶空间与行业模型创新平台。推动整车、零部件及配套企业加快突破智驾系统、智能电控系统，积极布局激光雷达、毫米波雷达、视觉雷达等智能网联终端产品。

第十二章 推动人工智能赋能千行百业

第一节 赋能三次产业发展

推动现代农业数智化转型升级。加快人工智能驱动的育种体系创新，支持种植、养殖等农业领域智能应用。实施农业机械装备智能化绿色化提升行动，大力发展智能农机、农业无人机、农业机器人等智能装备，提高农业生产和加工工具的智能感知、决策、控制、作业等能力，强化农机农具平台化、智能化管理。提升建设“盐农云”农业农村大数据平台，构建全市农业农村大数据“一云统揽”支撑体系。积极发展智慧农场、垂直农场等智慧农业新模式。到 2030 年，建成智慧农业园区 20 个、智慧农场（牧

场、渔场) 100 个以上。

推动制造业全要素智能化发展。深入实施新一轮“智改数转网联”行动，推动纺织、化工、建材、食品等传统产业关键技术智能化变革和产业链焕新升级，加快人工智能赋能石油机械、环保装备、工程机械等高端装备产业。构建智能工厂梯度建设体系，分类推进基础级、先进级、卓越级和领航级智能工厂建设。加快工业软件创新突破，大力发展智能制造装备。深化人工智能与工业互联网融合应用，增强工业系统的智能感知与决策执行能力。到 2030 年，打造智能工厂 600 个以上。

创新服务业发展新模式。积极推动现代服务业向新向智发展，聚焦金融、物流、软件、信息、商务、法律等领域，推广模型驱动的智能体服务。围绕文旅、家政、养老等领域，培育覆盖更广、内容更丰富的智能服务业态，加快发展提效型、陪伴型等智能原生应用。支持发展云游览、VR/AR 沉浸式游览等项目。推动绿电服务业集聚区智能化运营，实现跨场景、跨系统智能体高效协作。

专栏 13：“人工智能+”服务业重点领域

金融领域。开展智能风控、智能投顾、智能客服，提升金融服务效率，防范金融风险，降低企业融资成本。

物流领域。开展智能仓储、智能调度、智能配送，提升物流效率，降低物流成本，支撑现代物流体系建设。

文旅领域。开展智能导览、智能推荐、虚拟现实体验，提升游客旅游体验，促进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

第二节 提升数字政府建设水平

推进政务服务智能便民。聚焦智慧化、集成化、标准化，推动智能体等技术在政务服务中的全流程应用，嵌入流程优化、知识检索、政策解读、智能客服、综合窗口办件等环节，实现“高效办成一件事”服务能力整体提升。持续打造12345热线“民生智慧听”“盐企通”一体化服务平台，加强对诉求办理的跟踪回访、闭环管理、限时办结。优化完善涉企专项资金“直达快享”机制，加快推进“一企来办”企业综合服务平台与财政预算管理系统互联互通，实现惠企资金精准高效直达企业。到2030年，实现困难群众关爱帮扶、人社、医保等不少于500个高频事项“一平台办理”。

深化政务服务云网融合。统筹建设省政务“一朵云”盐城骨干节点，提高全市政务云覆盖能力和服务水平。推动各地存量信息系统逐步迁移上云。推进云原生技术应用，对云上重点政务信息化系统进行优化改造，积极运用5G、物联网等新技术，升级改造全市电子政务外网，完善电子政务外网运行评估指标体系，打造快捷通达全市“一张网”。到2030年，政务云上云率达80%以上，建成全省前列的政务云骨干节点。

第三节 推动智能社会联动发展

坚持“民生为本、城乡协同、治理提效”主线，推动人工智能技术创新与群众需求、社会治理实践深度绑定，通过场景化重构推动社会服务优质均衡、社会治理精准高效。聚焦教育、医疗、

文化、就业、助残等领域，以智能化手段推动服务供给模式创新，完善公共服务资源统筹共享机制，实现“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深化城市运营“一图感知”，提升城市驾驶舱功能，探索无人机赋能城市治理新路径，建设一体化城市运营管理平台，打造“空天地水”立体化感知体系，实时监测城市运行状态。推进“移动支付+”等场景建设，改善数字生活服务体验。探索打造人机友好街区单元，开展机器人巡游、街区派对和小型竞技比赛，营造开放和谐、人机友好的社会氛围。

专栏 14：“人工智能+”重点民生领域

教育领域。积极发展智能化教育、智能教育管理、智能教育评价等应用场景，提升教育教学质量和效率，满足群众多样化教育需求。

医疗领域。利用人工智能技术辅助开展医学影像诊断、疾病预测、智能用药指导，健全紧密型县域数字化医共体运行机制，缓解医疗资源紧张问题。

文化领域。利用生成式人工智能辅助创作文化内容，围绕标志性城市符号，持续开发“数字淮剧”“湿地元宇宙”“盐小勺大冒险”等数字产品。

就业领域。利用 AI 算法实现“岗位精准匹配”“职业发展规划”“技能培训推荐”，提升就业服务效率，鼓励利用 AI 工具创业，建设 AI 创业孵化基地。

助残领域。推动人工智能、脑机接口等技术在助残领域的应用，开发智能助行、语音辅助等设备，提升残疾人生活自理能力和社会参与度。

消费领域。推动文娱、电商、家政、物业等领域人工智能应用，拓展体验消费、个性消费、情绪消费等服务新场景。推广数字人直播、数字人导购、机器人客服、精准营销投放、智能品质查验等模式，加强智能消费基础设施建设。

第十三章 全力夯实人工智能发展底座

第一节 加快建设新型基础设施

优化升级网络基础设施。拓展 5G 网络覆盖范围，加快万兆

光网和 5G-A 等技术商用部署，推进 IPv6 规模部署和应用。面向省级以上经济开发区、高新技术园区，加快部署工业无源光网设备。扩容盐城国际互联网数据专用通道，加快建立直达上海、南京等中心城市的“数字新干线”，争取设立国家互联网骨干直连点，降低数据绕转时延，打造“城市内 1ms，到上海枢纽节点 3ms，到长三角各重点城市节点 5ms”的毫秒级时延圈。到 2030 年，建成“万兆园区”10 个。

统筹算力基础设施布局。以黄海新区、盐南高新区为重点，推动高质量智算中心集群建设，积极布局打造 N 个靠近用户侧、网络边缘侧、服务低时延需求的边缘智算中心，构建“2+N”算力发展体系。全面推进算网融合发展，重点推进数据中心、云计算和基础网络协同发展，提升算力运载能力和运载质量。坚持“项目投资市场化、实施主体专业化、电力使用绿色化、市场需求订单化、芯片使用国产化”，探索“绿电+储能+冷能”算力中心建设新模式，打造“东数绿算”“东数海算”试点示范，推动建设东部沿海算力港。

专栏 15：绿色智能算力基础设施布局

黄海新区。充分利用中海油 LNG 冷能资源以及光伏发电场等可再生能源优势，积极探索“绿电+储能+冷能”建设新模式，打造一批绿色算力中心，带动智算中心集群建设。

盐南高新区。推动盐城绿色数据中心转型发展智算中心集群，重点承接上海、南京、苏锡常等都市圈的工业互联网、车联网、灾害预警、大模型训练、AI 推理等高频实时交互的数据业务。

第二节 提高算法模型支撑能力

在全市重点研发计划中支持算法和模型创新，推动市大数据集团与运营商、优质服务商组成联合体，加快反绎学习、演化学习、自适应强化学习、深度森林等新型算法研发，探索多模态大模型、多智能体自主协同等关键技术。编制全市算法模型需求清单，在盐城绿色低碳科创园试点建设“算法超市”，搭建区域级“模型即服务”（MaaS）平台，为企业提供低成本、低门槛、高效率、可复用的算法、模型。争取承办面向全国的高校人工智能算法精英大赛、江苏生成式人工智能创新大赛等活动，聚焦关键算法与应用场景设计赛题，实现以赛助研、引才、育产。

第三节 加强数据要素创新供给

深化数据资源开发利用，实行公共数据“一本账”管理，加强公共数据应归尽归和动态更新，构建公共数据授权运营制度体系。加强重点产业链企业数据治理，全面采集产业链数据，加快产业数据要素分类分级、编目汇总，推进产业数据要素标准化、数据接口规范化、共享交换统一化。支持盐都、盐南高新区建设数据基础制度综合改革“试验田”，加快重点行业高质量数据集建设和应用示范。积极发展企业、行业、城市数据空间，探索发展跨境数据空间，稳慎发展个人数据空间。到2030年，打造1个以上省内样板数据空间、3个以上区域特色数据空间。

第五篇 全方位扩大内需 加力打造具有吸引力的投资消费首选地

坚持把扩大内需作为战略基点，发挥盐城作为长三角中心区城市的引领带动作用，坚持惠民生和促消费、投资于物和投资于人相结合，以新需求引领新供给，以新供给创造新需求，实现消费和投资互促并进的良性循环，加快建设“盐韵风情、世遗风貌、国际风范”的区域消费中心城市。

第十四章 全面释放消费新潜力

第一节 全力稳住消费基本盘

加力提升大宗消费能力。深入实施提振消费专项行动，以“515 盐城消费季”品牌为牵引，推进更多本地优质消费品“上平台、上商超、上连锁”，促进更多高质量耐用消费品进入居民生活。重点推动家电及 3C 产品、家装家居、汽车等大宗消费领域更新消费。深化落实国家和省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完善申请、换购、回收全链条服务。加强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鼓励政企联合开展新能源汽车促消费活动，拓展汽车改装、租赁、赛事以及房车露营等汽车后市场消费，不断延伸汽车消费链条。培育壮大多元化二手商品流通主体，发展二手商品网络交易。推广房票安置、共有产权购房、住房以旧换新、旧房改装等房地产消费模式，

落实推进住房公积金贷款利率政策，努力释放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潜力。

增加高品质消费供给。加快招引布局品牌性、关键性商业项目，持续提升盐城在长三角地区的商贸影响力。中心城区结合商圈建设，重点吸引国内外知名品牌设立区域性首店、旗舰店，布局仓储会员店、品牌折扣店、集合店等零售新业态和知名高端商业综合体。支持大型零售商贸企业开展多元化、连锁化经营布局，实施零售业创新提升工程，推动传统商超升级为自主调改门店，支持符合条件的线下消费商业设施设备更新项目积极争取国家“两新”政策。到2030年，全市改造和新建10个品牌商品集中集聚的中高端商贸综合体。

拓展城乡消费新空间。加快构建市县镇村四级消费空间建设体系，推动连锁商贸流通企业、电子商务平台有序下沉，挖掘县域消费市场潜力。完善市域总体商业布局结构，鼓励实施老城区商业街区焕新行动，推动环境提优、服务提级、业态提质、人气提升和消费提振，打造更多体现“老盐城”城市人文情怀的消费商圈。新城区推动商业载体串珠成链、连点成片，打造一批“必购”单品、“必到”餐饮、“必玩”打卡点，打造一批带动面广、显示度高的消费新场景。挖掘释放农村消费潜力，积极开展新能源汽车下乡、智能家电下乡等活动。

第二节 培育新型消费增长点

积极发展首发经济。聚焦商贸、文旅等服务领域，丰富首发消费场景，大力吸引特色首店、开发首秀首展、打造首演首映、

引进特色首赛。支持大型商业综合体、购物中心引入区域性首店、网红快闪店、跨界联名店、设计师品牌店、潮牌概念店，促进动漫、游戏、电竞及其周边衍生品等消费，开展时尚秀、新品发布、电竞新品首体验等活动。开通首发经济服务“绿色通道”，在新品通关、新品首发、品牌首秀等方面为国内外知名品牌提供便利措施。支持“盐城老字号”等自主品牌产品积极开拓外部市场，在国内外开设特色首店。“十五五”期间，每年引进国际大牌、全国名品、区域首店 100 家以上。

加快发展银发经济。持续打造“盐年益寿”养老服务品牌，促进养老产业与医疗健康、文化旅游、金融保险、工业制造等产业融合发展，打造多元融合、优质精准的银发产品供给和服务体系，培育发展银发特色消费场景。推进移动终端、可穿戴设备、服务机器人等智能设备在居家、社区、机构等养老场景集成应用。积极开发推广康养、慢游、怀旧游、家庭游等旅游产品，推出更多适合老年人的优质文化产品。定期举办“银发消费节”，鼓励商超、电商平台设置营养健康、科技适老、精神文化等主题的老年产品专区。支持县（市、区）因地制宜布局建设银发经济特色产业园。

引导发展赛事经济。充分发挥“苏超”等赛事消费效应，加强“吃住行游购娱”全链条整合，构建“赛事+消费”新业态新模式。聚焦青年群体运动需求和消费偏好，打造专项运动营地，构建足球、沙滩排球、皮划艇、电竞等专业化运动课程体系，创新“运动体验+社交生态+消费升级”消费矩阵。积极承办各类高规格体育赛事，举办好大洋湾全国沙滩排球赛等重要体育赛事。

推动赛事进景区、进街区、进商圈，打造高水平竞技赛事、本土特色体育赛事、大众体育联赛等多层级赛事矩阵。积极发展“票根经济”，促进“体育+”联动消费。

培育发展其他新型消费业态。拓展夜经济、冰雪经济、演唱会经济、低空经济、宠物经济、游艇经济、情绪经济等新消费领域，加大个性化、品质化消费供给。积极拓展“夜秀、夜展、夜集、夜宴、夜购、夜娱”等夜游业态，擦亮“烟火气、盐城味、国际范”夜经济品牌。打造冰雪消费新场景，建设室内冰雪体验场馆与季节性冰雪乐园，举办冰雪时尚秀、亲子冰雪嘉年华等品牌活动，提升金沙湖“冰雪+温泉”消费场景影响力。发展演唱会经济，鼓励举办形式多样的品牌音乐节、戏剧节、杂技节、综艺秀，引进优质音乐剧、儿童剧、先锋剧、脱口秀、话剧。鼓励景区景点开发低空观光、无人机体验、航空应急救援展示等消费服务。做好“宠物经济+”文章，研发定制化、功能性宠物粮及宠物创新药，加快发展宠物智能用品制造业，加大医疗、保险、寄养、电商等服务供给。

第三节 挖掘服务消费新空间

围绕服务人的全面发展需求，全力推动餐饮消费、家政服务、医疗健康、养老托育、文化娱乐、物业服务等服务消费提质扩容，创新激发服务消费内生动能，推动服务消费逐步成为主导型消费。鼓励传统零售企业向“商品+服务”综合提供商转型，支持企业开发定制化、体验式服务产品，促进服务消费和商品消费融合发展。每年开展各类服务消费培训活动不少于 30 场次，支持家政

服务、养老托育服务、文化娱乐服务等企业开展职业技能竞赛。到 2030 年，全市人均服务消费占居民人均消费支出比重达 50%。

专栏 16：服务消费重点业态

餐饮消费。传承发扬传统烹饪技艺和餐饮文化，深入挖掘盐城餐饮文化内涵，开展特色餐饮促消费活动，串联“名菜、名小吃、名厨、名店”，培育具有鲜明地域性、文化性的“美食名村”“美食名镇”“特色美食街区”。

家政服务。推动员工制家政企业发展，实施“乡村振兴巾帼行动”就业创业培训，增加家政服务供给，打造“射阳好阿姨”“卯酉好管家”等家政服务品牌。

医疗健康。推进健康教育、慢病管理、残疾康复等健康服务优质资源扩容，支持社会资本广泛参与，全面提升行业服务水平。

养老托育。鼓励发展陪诊助医、社区助餐等养老服务业态，鼓励利用闲置资源为社区嵌入式托育、养老提供免费服务场所。

文化娱乐。鼓励发展沉浸体验、剧本娱乐、数字艺术、线上演播等新业态。

物业服务。鼓励物业公司与养老、托育、餐饮、家政等企业开展合作，发展“物业服务+生活服务”模式，形成新型服务消费空间。

第四节 改善提升消费环境

统筹促就业、增收入、稳预期，合理提高公共服务支出占财政支出比重，加大直达消费者的普惠政策支持力度，增强居民消费能力，有效提振居民消费信心。严格落实带薪年休假制度，保障休息休假权益，统筹安排中小学春秋假和职工带薪错峰休假。营造放心消费环境，加强消费领域信用体系建设，深入推进优化消费环境专项行动，持续开展放心消费承诺活动，清理消费领域不合理限制性措施，打造一批放心消费市场、商圈、景区等。健全消费争议多元化解机制，加强网络购物安全监督管理。实施农村消费市场净化行动。鼓励运用超长期特别

国债、财政补贴、贷款贴息等政策工具，加大对重点领域消费的支持力度。鼓励金融机构在风险可控前提下加大个人消费贷款投放力度。

第十五章 打造特色消费新场景

第一节 打造城市独特 IP 消费场景

打响“世界自然遗产”IP 消费品牌。放大“黄海湿地吉祥三宝”文旅品牌效应，大力发展契合世遗特色的研学、科普、摄影、观鸟、观星、观海、露营等深度游消费产品。积极打造黄海 1 号公路世遗精品线，串联中华麋鹿园、黄海森林公园、丹顶鹤珍禽保护区、日出海湾、条子泥等资源，完善沿线旅游驿站、酒店餐饮、自然研学营地、自驾营地等服务功能。积极拓展入境消费，推动世遗旅游成为赋能城市发展、促进国际交往的新范式。

打造“淮剧杂技”非遗演艺国潮 IP 消费场景。推进非遗进景区，以西溪天仙缘、九龙口淮剧小镇为龙头，创新开展淮剧杂技非遗体验活动。放大《天道》《宋公堤》《小镇》《赶脚》系列淮剧和《天仙缘》《盐渎往事》等沉浸式演出剧目示范效应，持续打造一批老百姓喜闻乐见的口碑精品，扩大淮剧等传统艺术受众面。

创新燕舞“城市记忆”文艺 IP 消费模式。焕新燕舞“老字号”品牌，放大“燕舞，燕舞，一曲歌来一片情”的城市记忆效应，积极打造燕舞主题百姓音乐节、音乐赛事、文创产品，鼓励

重点商圈、景区、公共文化空间开设更多“盐城文创产品”主题店。创新发展本土脱口秀、小剧场等形式多样的场景式消费，让“花钱买体验”逐渐成为消费新时尚。

第二节 创新数字智慧消费场景

加快推进数字化赋能消费，运用人工智能、虚拟现实、增强现实等信息技术，赋能市内文博场馆、旅游景区、休闲街区等相关场所，打造沉浸式、体验式的多元化数字消费场景。创新数字内容消费，积极推动网络视听节目精品化发展，创作一批体现盐城特色和盐城元素的短视频，依托“微短剧+”模式，拓展视听消费新场景新业态。支持即时零售、社交电商、直播电商、数字文旅等数字消费模式健康发展。创新线上线下融合的数字服务消费场景，积极打造社区“线上+线下”“到店+到家”相融合的数字化生活应用场景，促进菜市场、便利店、生鲜超市等传统业态实现线上线下融合发展。支持垂直产业电商发展，拓展专业领域消费渠道。

第三节 培育乡村生态旅游消费场景

丰富具有盐城辨识度的“乡村+生态+体验”商业消费内涵，形成更多带动性强、显示度高、特色鲜明的体验式乡村生态旅游消费新场景。围绕渔港品鲜、赶海拾趣、农事体验等休闲场景，重点打造乡土美食、户外采摘、自然研学、户外运动等乡村生态旅游消费产品。推动乡村因地制宜融入“稻田里的咖啡馆、田间的陶艺工作室、地头上的烘焙体验工坊”等新消费元素，打造形

成一批以潮间带艺术村为引领的乡村旅游消费目的地。全力打造城郊都市休闲圈、里下河水乡风光带、沿海滩涂风光带、古黄河生态风光带等“一圈三带”乡村生态旅游消费空间格局。到 2030 年，创新打造十大代表性强、成长性好的乡村生态旅游消费特色项目。

第十六章 完善有效投资内生增长机制

第一节 持续优化投资结构

加快新质生产力领域投资。坚持“前瞻布局、产创融合、区域协同”导向，全面落实国家“两重”政策，推动有效投资重点投向科技创新和绿色低碳，投向新质生产力，拓展产业创新投资增量空间。挖掘新兴领域投资潜能，瞄准全市未来产业发展方向，系统推进产业交叉融合、技术迭代、产品开发和规模化应用，形成一批投资热点。进一步强化重大产业项目、科创载体招引力度，推动龙头企业在盐城设立区域研发中心、营销中心、结算中心等功能性总部，推动各类科技研发机构加大研发投入。支持企业持续扩大设备更新投资，增加关键技术、共性技术和品牌建设等无形资产投入，持续提升核心竞争力。

健全投资于人长效机制。适应人口结构变化和流动趋势，完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布局，每年编排实施一批为民办实事工程，进一步提升社会民生服务供给水平和共享程度。加强人力资源开发和人的全面发展投资，健全终身教育、职业教育、职业培训、创业孵化等政策支持体系。引导财政性资金向教育医疗、

养老育幼、城市更新、保障性住房、环境保护、农田水利、交通运输等公共服务领域倾斜，合理增加公共消费，切实减轻各类群众生活负担。

保障重大项目投资建设。发挥重大项目牵引作用，抓好重大项目立项、开工、竣工、投产等关键环节，积极谋划一批跨行业、跨领域、跨地域、跨周期的重大标志性工程。统筹做好新增项目投产达产、存量项目增资扩产。充分发挥盐城“6+1”比较优势，积极开展产业链招商、基金招商、场景招商，提升产业园区公共服务能力，降低重大项目落地综合成本。建立全市招商资源统筹整合工作机制，强化与省级机制联动，促进更多优质资源向盐城集聚。完善重大项目全生命周期服务推进机制，强化全流程跟踪服务，加速推动投资落地见效、形成实物。

第二节 健全多元投资体系

发挥政府投资引导撬动作用。紧密对接中央和省投资方向和重点，用好用足超长期特别国债、中央预算内投资、地方政府专项债、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等政策性资金，高质量推进“两重”建设，促进政府投资规模合理增长。加强项目储备论证，加快补齐城市更新、农业农村、公共安全、生态环保、防灾减灾、民生保障等领域短板，谋划实施一批发展所需、地方所能、群众所盼的重大项目。建立健全决策科学、建设有序、管理规范、监管有效的项目管理机制，有效吸引带动更多社会资本。促进政府投资基金高质量发展，发展耐心资本，引导和撬动民间投资。

激发民间投资活力。落实好国务院促进民间投资“13条”，

破除民间资本准入壁垒和政策限制，增强民间投资审批、融资协调和项目服务效能，加强民间投资项目资金和要素协同保障，提高民间投资比重。完善民企参与交通水利、海上风电、新型基础设施、虚拟电厂等领域重大项目建设的长效机制，支持民营企业积极参与“两重”建设、“两新”工作。加力向民间资本推介优质项目，引导民间投资向高技术、现代服务业等新赛道拓展。加大金融支持投资力度，完善政银企对接常态化机制，推动政策性、商业性普惠金融产品扩面增量。引导民营企业加强投资项目管理，合理控制债务融资规模和比例。

第三节 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

优化完善投融资管理机制，深化投资审批制度改革，拓宽多元化投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形成市场主导的有效投资内生增长动力。统筹平衡政府投资的“收益性”和“公益性”，加大对新技术、新产业、新消费等投资周期长、产出见效慢的项目投资。推动资源要素从低质低效投资领域向优质高效投资领域流动，提高项目亩均投资强度、亩均产出和亩均税收等关键指标，全面提升资本效率、资源效率、环境效率和科技贡献率。鼓励市属国有企业加强与社会资本合作，规范合作方式。盘活利用存量资产，支持民企、国企共同谋划一批基础设施领域 REITs（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ABS（资产证券化）等优质项目。支持资金向项目质量高、投资绩效好的县（市、区）倾斜。

第六篇 坚持向海图强发展 全力打造全省 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增长极

坚持陆海统筹、开放合作、迈向深蓝，将海洋作为推动全市高质量发展的战略要地，全面推动海洋产业链和创新链融合发展、海洋经济和绿色低碳融合发展，构筑“全市域皆沿海”的海洋经济高效协同发展模式，打造全省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增长极，建设彰显国际湿地特色的现代海洋城市。

第十七章 加快构建现代海洋产业体系

第一节 焕新升级海洋传统产业

海洋渔业与滩涂种养业。加快建设“蓝色粮仓”，打造海水养殖、海洋捕捞、海产品深加工、终端贸易流通全产业链条。以陶湾海洋牧场为突破口，以射阳龙源海上牧场深水网箱养殖为典型，鼓励各地与能源企业联合实施“海上风电、海上光伏、冷能+海水养殖”项目。推动“蓝色种业”创新，建设蓝色种业黄海实验室，加快突破水产种业创制和现代渔业发展核心技术。支持近海、远洋渔业发展，鼓励发展海产品加工工船、养殖工船项目。培育海产品交易电商，建设冷链物流基地、电商服务中心、专业市场，打造县域海产品电商集聚区。做强滩涂特色种养产业，推进盐碱耕地改良，探索滩涂综合保护和开发利用，发展耐盐水稻、

藜麦、盐蒿等粮经作物，培植芦竹、甜高粱、巨菌草等生物质能源植物，鼓励养殖花蛤、泥螺、紫菜等生态固碳海产品。健全“科研+种植+销售”产业链条，推进耐盐农作物基因工程改良和培育。加强与龙头企业合作，构建“种养+旅游”“科研+文化”“加工+流通”等发展模式，打造国内有影响力的滩涂农业品牌。

专栏 17：海洋渔业发展重要载体平台

渔港能级提升。东台渔港、大丰斗龙港渔港、滨海翻身河渔港、响水陈家港渔港、黄沙港国家级沿海渔港经济区。

深远海养殖平台建设。大丰风牧融合海洋牧场、射阳“风光渔一体化”海洋牧场、滨海智能化大型深海养殖工船、滨海陶湾海洋牧场二期人工鱼礁。

海洋交通运输业。深化盐城港与上海港、舟山港、连云港港及淮河流域内河港合作，做强淮河港口联盟，组建沿淮城市综合运输联合体，打造河海联动大通道，提升淮河生态经济带出海门户地位。加密国际直达航线和近洋特色航线，争取设立中欧（亚）接续班列始发站，推动 FOB（离岸价格）、CIF（成本加保险费加运费）同港互认，探索“沪盐通”新模式。积极构建现代港口服务体系，支持盐城港集团建设多功能运营中心，搭建航运交易平台，发展航运经纪、航运交易、航运金融等现代服务业。到 2030 年，盐城港货物吞吐量突破 2.5 亿吨，集装箱吞吐量突破 150 万标箱。

海洋旅游业。依托“生态百里”特色风貌，围绕“亲海风情镇、牧海渔家村、近海观光线”开发“深蓝文化”旅游线路，推进邮轮游艇发展，打造国际湿地旅游目的地城市。加快建设条子

泥、月亮湾、日月岛等一批中高端海滨旅游度假区，推动黄海森林公园、川东港美丽海湾、荷兰花海、中华麋鹿园、珍禽保护区等景点串珠成链，推动射阳泊心·黄沙港、日出海湾、陈家港网红沙滩等争创国家 4A 级旅游景区。丰富“海洋旅游+”产品，培育近海低空飞行、远海观光等新型旅游产品，加强邮轮游艇码头、滨海度假营地、海堤旅游公路等配套服务设施建设。

第二节 培大育强海洋新兴产业

海洋新能源产业。加快实施 704 万千瓦近海海上风电项目，按照国家深远海三年行动计划和年度实施项目清单，率先启动深远海项目建设。深入推进海上风光同场新模式，推动海上光伏规模化开发建设。依托大丰、滨海建设绿色氢氨醇基地，布局绿色氢氨醇、SAF、LNG 等绿色能源加注业务。探索潮汐能、波浪能工程化应用，提升海洋资源综合开发效率。

海洋工程装备制造产业。围绕海洋资源开发从近海走向深远海的装备需求，重点突破风机大型化、超长碳纤维叶片、高强度齿轮箱、智能诊断与运维等高端装备研发制造能力，构建原材料、关键零部件、主机全产业链条。支持行业龙头企业积极布局退役风电组件回收与循环利用产业。加大高端海缆产品研发生产，加快形成海底光电复合缆、光缆、深海脐带缆等特色产业集群。培育船舶制造及维修产业，开展海上风电运维专用船舶研发制造，支持黄海新区引进 LNG 船、LPG 船、大型集装箱船、滚装船等船舶修造项目，全面融入通泰扬船舶海工国家级先进制造业集

群，打造省内特色船舶制造基地。支持大丰打造国内最大的旋筒风帆制造基地，引导建湖等地石油装备产业向井下钻杆、钻铤、套管等深海钻井延伸，拉长产业链条。支持滨海、阜宁等地阀门企业开展智控海洋钻探阀门等高端产品研发制造。

海洋医药和生物制品产业。依托大丰港经济开发区海洋经济产业园和东台沿海经济区，做大做强行业龙头企业，推动产业链上下游延伸，加快集聚一批高附加值海洋绿色保健食品和功能性食品研发生产企业，增强海洋医药及生物产业的生产和研发能力，建设省内知名的海洋生物医药产业化示范基地。推动技术创新，鼓励行业龙头企业联合驻盐院校共建重点实验室，开展微藻、贝类规模化养殖和浒苔、互花米草等海洋生物活性提取技术攻关。

第三节 积极培育海洋未来产业

积极布局海洋未来产业新赛道，因地制宜培育发展智慧海洋、海洋算力、深远海开发等产业。构建“AI+海洋”全场景应用生态，探索海洋生物工程、海洋生命科学等基于人工智能驱动的融合创新产业。开发建设“海上应急救援智慧平台”，构建海上安全智慧治理体系。加快海洋智算中心建设，夯实绿色算力港硬件支撑，搭建涉海算力服务交易平台，推动算力赋能海洋环境监测、远洋航运调度、海洋生态保护等领域。加大远海风电机组、海上漂浮式基础、深远海智能技术与装备、深远海油气开发装备等研发力度，突破低能耗、短流程合成甲醇、氨及生物质气化成套装备，支撑氢基燃料应用和绿色氢氨醇基地建设。

第十八章 优化海洋经济生产力布局

第一节 强化海洋产业错位发展

推动沿海地区特色发展。深入实施《盐城市海洋经济促进条例》，支持沿海县（市、区）立足资源禀赋和比较优势，重点发展 2-3 个海洋优势主导产业，加快形成差异互补、高效协同的海洋经济新格局。东台以建设绿色能源协同融合的海上综合智慧能源基地为依托，重点发展海洋旅游、海洋新能源、智慧海洋等产业。大丰以建设国家级零碳园区为引领，重点发展海洋交通运输、海洋新能源、海洋医药和生物制品业等产业。射阳以建设海上风电装备全产业链条为目标，重点发展海洋渔业与滩涂种养、海洋新能源、海洋工程装备制造等产业。滨海以中国海油盐城“绿能港”为支撑，重点发展海洋渔业与滩涂种养、海洋交通运输、海洋新能源及绿色算力等产业。响水以建设海洋能源利用高地为导向，重点发展海洋交通运输、海洋新能源、海洋工程装备制造等产业。

加强陆海产业联动发展。加快培育“海洋+”和“+海洋”新产业、新业态、新场景，推动应用于陆上的装备制造产品向海上风电、海洋石油装备等涉海领域延伸。支持盐都、建湖、阜宁、市开发区聚焦海洋工程装备制造、智慧海洋等产业配套基础，主动融入全市海洋经济产业链。推动盐南高新区聚焦海洋新能源、智慧海洋等领域，提升涉海配套服务能力，加快发展涉海服务业。

第二节 加快海洋产业特色园区建设

加快培育建设四至边界清晰、产业特色鲜明、企业融通发展、功能配套完善的海洋产业特色园区，打造海洋产业集聚高地。支持有条件的开发区建设海洋产业特色园区，推动海洋产业集中集聚集约发展。鼓励有涉海业务的市属国企增加海洋产业作为主业，共同推动海洋产业投资、招商引资以及海洋产业特色园区建设运营。加大海洋创新平台建设，积极引培一批海洋产业优质企业。到 2030 年，培育 10 家左右海洋产业特色园区。

专栏 18：海洋产业特色园区建设任务

东台海洋工程特种装备产业园。重点打造以船用救生装备、船舶环保装备、船用海水净化设备为主要产品的海洋船用特种装备生产基地，鼓励现有优质企业提质扩能、品牌升级。

大丰港经济开发区海洋经济产业园。围绕海洋生物医药、海洋生物食品、海洋生物新材料三大方向，鼓励龙头企业积极开发高附加值的绿色保健品、海洋功能性食品和海洋化妆品，打造省内知名的海洋生物医药产业集群。

射阳现代海洋渔业产业园。以水产种业为主导，以虾蟹、鱼类、藻类及贝类为特色，加快建设海水苗种繁育基地和海水工厂化养殖基地，全力打造国家级现代海洋渔业产业园。

江苏滨海港经济开发区。重点围绕高技术、高附加值船舶制造、维修改装、船用装备制造以及海上风电装备、海洋油气开采设备等，加快项目集聚，打造长三角地区重要的船舶制造、改装和维修基地。

响水工业经济区海工装备产业园。重点发展海上风电装备、船用装备产业，加快集聚齿轮箱、塔筒、法兰、船用曲轴及零配件等装备项目，打造省内知名的海工装备产业基地。

第三节 塑造合作共赢新优势

加强国际海洋经济发展合作。抢抓“一带一路”建设以及

RCEP 深化实施等机遇，加强与沿线国家地区海洋产业合作、海洋经贸往来和海洋人文交流，办好全球滨海论坛、中欧海上新能源发展合作论坛、中韩经贸交流会等活动。加快构建口岸“大通关”体系，推进江苏自贸区联动创新发展区建设，打造亚太自贸区先行区。依托中韩（盐城）产业园，加快建设韩国商品进口集散地和江苏特色商品出口新通道。

提升海洋经济区域合作水平。积极融入全国全省海洋经济总体布局，加快建设国家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优化示范方向和发展内涵，扩大辐射联动效应。主动对接沿江地区、长三角重大海洋创新成果，形成“研发+制造”“总部+基地”等区域合作模式。加强与胶东半岛、珠三角等海洋资源富集区协作，拓展海洋经济合作领域。推动与淮河生态经济带城市、省内沿海城市联动发展，促进基础设施互联共建、海洋产业创新互融共进、海洋资源要素互通共用、海洋生态环境互保共治。

第十九章 完善海洋重大基础设施

第一节 全力提升沿海港口能级

统筹整合盐城港“一港四区”资源，科学优化港口功能布局，推动四大港区优势互补、错位发展，着力打造淮河生态经济带出海门户港、长三角北翼特色产业港，力争成为全国主要港口。重点推进滨海、大丰港区 10 万吨级码头和射阳、响水港区 5 万吨级码头建设。优化滚装码头布局，推进滨海港区、大丰港区滚装码头规划建设，完善多式联运体系，提升港口

汽车滚装船装卸服务能力。实施滨海港区北港池 10 万吨级、挖入式港池支航道工程，加快推进射阳港区 5 万吨级进港航道工程前期工作，规划研究大丰港区深水航道二期、滨海港区 20 万吨级航道，推动实现滨海港区航道、灌河及刘大线夜航功能。

专栏 19：港口航道建设重点工程

港口建设项目。续建项目：大丰港区一期码头 7、8 号多用途泊位工程、大丰港区 2 号滚装泊位工程、滨海港区主港池北区通用码头三期工程、滨海港区北区通用件杂货码头工程、射阳港区通用码头四、五期工程、响水港区小蟒牛作业区码头二期工程（1#-3#泊位）。新开工项目：大丰港区一期码头 9 号散货泊位、滨海港区中海油液化天然气一期项目 2 号泊位工程、滨海港区北区通用码头三期工程。

进港航道项目。续建项目：射阳港区 5 万吨级进港航道挡沙堤工程。新开工项目：滨海港区北港池 10 万吨级进港航道工程、滨海港区北港池防波堤二期工程、滨海港区挖入式港池支航道工程。储备项目：射阳港区 5 万吨进港航道工程、大丰港区深水航道二期工程、滨海港区 20 万吨级航道工程。

第二节 完善港口集疏运体系

加快推进“一纵四横”二级干线航道网建设，重点实施连申线黄响河至淮河入海水道段航道整治工程、淮河入海水道二期配套通航工程盐城段、连申线淮河入海水道至兴东线段航道整治工程等项目，促进干线航道能力适应、运行高效、通江达海。完善“东联西拓”三级航道网络，推进实施盐宝线、兴东线、滨海港区疏港航道、射阳港区疏港航道等航道整治工程。优化布局“通港达园”的支线航道网，进一步发挥服务临港产业、物流园区、货运枢纽的“最后一公里”作用，提升水运“门到

门”服务能力。打通沿海铁路货运通道，推动新长铁路扩能改造，加快推进滨海港、大丰港港前站至码头堆场铁路专用线方案研究，积极谋划响水港、射阳港铁路支线和亭湖内河港、步凤港铁路专用线等项目，提高港口和临港园区铁路集疏运水平。建设响水港疏港高速，实现沿海港区高速全覆盖。

专栏 20：集疏运体系建设重点工程

疏港航道建设项目。续建项目：连中线黄响河至淮河入海水道段航道整治工程、淮河入海水道二期配套通航工程（盐城段）、连中线兴东线至海安界段航道整治工程、东台港区中心作业区物流园引航道工程。新开工项目：盐宝线航道整治工程盐城段、滨海港区疏港航道整治工程、连中线淮河入海水道滨海枢纽段航道整治工程。储备项目：连中线淮河入海水道至兴东线段航道整治工程、黄沙港航道整治工程、兴东线航道整治工程盐城段、唐豫河航道整治工程、射阳港区疏港航道整治工程、泰东线二级航道整治工程盐城段、刘大线航道整治工程。

疏港公路建设项目。新开工项目：响水港疏港高速。

第三节 建设“智慧海洋”系统

推动物联网、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技术在港口运营、海洋牧场管理、海洋开发保护、海洋旅游等领域的应用，积极发展海上新能源智能运维、港口物流智能航运、海洋智慧养殖等服务。加快盐城港智能化改造，建设自动化集装箱无人码头。依托海洋智算中心，打造立足盐城、服务江苏、面向长三角的海洋数据交流平台和海洋科学数据中心。开发海洋环境模拟、气象预测、海上风电仿真等应用场景和风机数字孪生平台，提升风电场风电功率预测和电网消纳能力。进一步加强海洋地震监测，增加风电平台地震监测点位，切实保障全省海洋重大工程安全。

第七篇 强化绿色低碳引领 全力书写 美丽中国的盐城“双碳”答卷

聚焦碳达峰碳中和目标要求，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道路，健全绿色低碳发展机制，一体推进碳达峰试点城市和绿色低碳发展示范区建设，加快形成绿色低碳生产生活方式，筑牢生态安全屏障，推动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打造中国向世界展现“双碳”行动力的盐城窗口、美丽中国建设的盐城范例。

第二十章 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

第一节 推动新能源就近就地消纳

构建新型电力系统。推动“源随荷动”向“源网荷储融合互动”转变，因地制宜发展系统友好型新能源电站、智能微电网、算力与电力协同、虚拟电厂和新一代煤电等新型电力系统新技术、新模式。建设区域储能中心、区域绿电调控中心、区域能源供应中心。创新规划布局绿电专变、绿电专线。加快大丰港经开区、射阳港经开区、黄海新区、市开发区等4个沿海新型电力系统园区试点建设，探索园区配电网投资模式创新。到2030年，推动新型电力系统园区建设县（市、区）全覆盖，培育虚拟电厂10家以上，建成智能微电网项目300个，力争创成国家新型电力系统试点城市。

有序推进绿电直连。“一县一策”推进沿海地区实现绿电直连，加快绿电进园区、进企业，打造一批“绿电直连”产业园，建设沿海绿电专变专线输配至内陆地区，满足内陆板块产业发展绿电需求。探索“国网+地方国企+发电/储能企业”合作模式，统筹推进绿电直连项目建设运营。鼓励钢铁、化工、造纸、纺织等高耗能行业和电池、光伏、绿色燃料等出口型企业有序实施绿电直连，有效提升行业国际竞争力。密切跟踪国际政策变化趋势，动态调整优化绿电直连政策措施。到 2030 年，实施绿电直连项目 50 个，年绿电消费量超 300 亿千瓦时。

建设绿色氢氨醇基地。以国家氢能产业创新协同发展区域试点建设为契机，着力强化氢基能源项目布局。加快实施国家绿色液体燃料技术攻关和产业化试点，系统推进“海上可再生综合能源平台关键技术”等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全力推动新能源制氢由单一向集成、验证向规模、近海向远海拓展，打造“一核两翼多元”的东部沿海绿色氢氨醇基地。到 2030 年，力争实现年产绿氢 10 万吨、绿氨 20 万吨、绿色甲醇 50 万吨、可持续航空燃料 50 万吨。

第二节 推动生产方式绿色低碳转型

推动高载能产业深度脱碳转型。深入推进钢铁、化工、建材、造纸、纺织等重点行业节能降碳工艺革新，持续实施能效领跑者行动，加快淘汰低效设备，提升能源资源利用效率。钢铁行业重点优化产能布局，调整原料结构、工艺结构和能源结构。化工行业重点优化化工产品结构，引导发展高附加值绿色工艺产品，降

低单位产品碳排放强度。建材行业引导建材产品向轻型化、集约化、制品化转型，提升无机非金属材料等高端产品比重。造纸行业优化产品结构，有效降低产品能耗，提高废纸回收利用水平。纺织行业积极推广高效短流程前处理、气流染色工艺等新技术，加强热能回收利用，提升废旧纺织品再生利用水平。

全面提升能源利用效率。推动化石能源安全可靠有序替代，煤电由基础保障性电源向支撑调节性电源转变，提高非化石能源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加强煤炭清洁高效利用，推动煤电“三改联动”，提高重点行业用煤效能。合理调控石油消费，有序引导天然气消费。强化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对项目用能和碳排放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实施“两高”项目清单化管理。鼓励工业企业、园区优先利用可再生能源，推动能源系统优化和梯级利用，推进供热、供电、污水处理、中水回用等公共基础设施共建共享。健全节能管理、监察、服务“三位一体”管理体系，深入挖掘节能潜力，鼓励开展能源管理体系认证。

持续推进发展循环经济。加快构建“生产—消费—回收—处理—再利用”的循环利用全链条体系，推进工业固体废弃物、废气废液废渣资源化利用和余压余热余冷梯级循环利用。引导生产企业建立逆向物流回收体系，着力引建一批退役光伏组件、风电机组叶片、二氧化碳捕集、废旧动力电池等综合利用项目，有序推进汽车零部件和装备再制造。推动废旧路面、沥青、建筑材料再生利用，扩大农林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推动高附加值秸秆综合利用产业发展，大力提升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水平。规范废旧物资回收网络，“一县一品”开展物资回收循环利用体系建设。

第三节 推动生活方式绿色低碳转型

积极推广零碳交通。扩大清洁能源在交通运输领域应用，健全完善新能源汽车充（换）电基础设施布局，探索建设车网互动充电站、光储充检超充站。在城市渣土车、商砼搅拌车、大宗货物运输车辆、市政环卫车辆等领域应用推广新能源车型，加大力度推广新能源动力船舶。持续优化绿色出行体系，完善以快速公交为骨干、常规公交为主体，特色公交、出租车和公共自行车为补充的多层次、一体化城市公共交通出行体系。推行绿色积分等碳普惠机制，引导公众优先选择公共交通、步行、自行车等绿色出行方式。到 2030 年，建成各类充电设施 31 万个、“车网互动+光储充检充电”示范站 100 个，新能源汽车保有量突破 30 万辆，绿色出行比例达 75%以上。

推广建设零碳建筑。全面推广实施国家绿色建筑标准，建设超低能耗、近零能耗和零碳建筑。积极推进新建建筑可再生能源一体化建设，鼓励既有建筑加装可再生能源应用系统，提高新建工业厂房、公共建筑、居住建筑可再生能源应用比例，因地制宜推行热泵、生物质能、地热能、太阳能等供暖。积极开展零碳建筑运行后评估，强化建筑能耗限额管理，推行能耗标识制度。到 2030 年，建设（超低能耗、近零能耗）零碳建筑 30 座以上，建筑能耗和碳排放大幅降低。

打造零碳生活场景。推动城市社区、乡镇村居和景区零碳化改造，推广低碳生活理念、创新应用绿色低碳技术、打造零碳应用场景，构建高效、节能、循环利用体系。积极推广能效标识产

品、节能节水认证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和无公害标志食品等绿色标识产品，畅通产品流通渠道。完善提升蟒蛇河、通榆河、串场河等景观风光带绿色消费场景，探索设置一批零碳书屋、零碳餐吧、零碳营地、零碳便利店。到 2030 年，建设零碳社区 50 个、零碳村镇 50 个、零碳景区（度假区）30 家以上。

第四节 加快建立碳排放双控制度体系

开展碳排放统计核算。探索分区域、分行业领域碳排放统计核算方法，建立碳排放数据年报、快报制度。建设市本级“双碳”数据综合管理平台，推动全市 11 个板块和能源、工业、城乡建设、交通运输、公共机构 5 大行业领域，以及零碳园区、年综合能耗 5000 吨标煤及以上重点用能企业的智慧能碳数据集成管理，构建形成全市“1+11+5+N”碳达峰碳中和数据智慧监测管理系统。加强全市能源消费和工业生产活动数据采集分析，全面建成分板块、分行业、分园区、分企业的“双碳”数据管理子系统，实现“点、线、面”碳排放数据实时监测和分析管控。增强森林、湿地、海洋等生态系统固碳功能，开展生态本底调查和碳储量评估，推动海洋碳汇能力提升和碳汇价值多元转化。

建立碳预算管理制度。积极推进全市基础碳排放、重点碳排放和新增碳排放数据摸底。探索制定市域碳预算管理办法，明确碳预算编制、分配、执行、调整、考核全流程规则。研究推行市、县（市、区）、重点碳排放单位三级碳预算管理，定期开展碳预算使用情况评估，推动重点碳排放单位健全完善碳排放管理体系，鼓励设立碳排放管理岗位。到 2030 年，全市碳预算管理执

行率达 90%以上，碳排放强度完成省下达目标。

实施重点产品碳足迹管理。建立健全覆盖重点行业的产品碳足迹管理体系，全链条推动产品碳足迹标准建设、核算、标识认证和应用场景开发，重点开展光伏、风电装备、动力电池、新能源汽车、纺织等优势产业产品碳足迹核算研究。引进高水平、国际化碳专业服务机构，完善重点产品碳标识认证工作体系，引导企业通过江苏省产品碳足迹公共服务管理平台，开展产品碳足迹核算和标识认证，加快建设重点行业产品碳足迹背景数据库，推动政府、企事业单位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碳标识认证产品。

第二十一章 推动零碳园区高质量发展

第一节 高水平建设零碳园区

围绕“能源清洁化、产业绿色化、设施低碳化、管理智慧化、认证国际化”目标，有计划、分步骤推进有条件的工业园区、服务业集聚区低碳化零碳化改造，打造形成各具特色的零碳园区。深入实施零碳园区用能结构转型、产业结构优化、资源节约集约等八大任务，逐步完善相关规划设计、技术装备、商业模式和管理规范，持续提升产业绿色竞争力。积极打造大丰港、滨海港、射阳港等三大零碳园区，探索差异化“绿电+”零碳园区路径，加快形成“绿电筑基、特色赋能、产业升级”的零碳园区发展模式，为全国全省提供经验参考。支持各县（市、区）遴选 1-2 个基础较好的产业园区率先启动建设零碳园区。加快培育省级以上绿色工厂，鼓励绿色工厂实施零碳发展战略，编制发布可持续发

展报告或 ESG（环境、社会和治理）报告，构建低零碳供应链管理体系。到 2030 年，建设各类零碳园区 40 家以上、零碳工厂 30 家以上，省级以上开发园区全部建成零碳园区。

专栏 21：三大零碳园区建设重点

大丰港零碳园区。立足“绿电+氢能”路径，构建“绿色能源+零碳产业+国际认证”体系，打造“国网构架+绿电物理溯源”直供模式，着力招引“以绿制绿”型产业项目，积极培育新能源及装备制造、绿氢及海洋生物等产业。

滨海港零碳园区。立足“绿电+冷能”路径，力争打造国家级零碳园区，通过可溯源绿电及认证服务，大力发展综合能源、现代物流、绿色算力等产业，推动重特大临港绿色制造项目集聚发展，形成零碳供应链创新体系。

射阳港零碳园区。立足“绿电+新型电力系统”路径，围绕“新能源产业+新型电力系统+零碳场景应用”模式，重点发展新能源装备、海工装备、新型电力装备等产业。

第二节 打造具象化零碳应用场景

聚焦港口、仓储、工业厂房、邻里中心和政务服务等重点领域，打造可复制、可推广的具象化零碳园区应用场景。推进盐城港港口岸电、加氢站、甲醇加注站等基础设施建设，引导老旧营运船舶逐步更新为新能源动力船舶，打造零碳港口。探索“光伏发电+冷库用电+车辆充换电”自发自用、循环型的低碳应用场景，打造零碳物流园区。通过“分布式风电+屋顶光伏+钙钛矿光伏幕墙+储能”，提升工业厂房绿电自给比例，打造零碳工业厂房。推动光伏建筑一体化（BIPV）、光储充一体车棚、分布式风冷储能、地热能空调、风电路灯、感应照明等绿色节能技术在新建工业邻里中心集成应用，打造零碳邻里中心。探索多能互补、多

能联供项目“一个窗口”审批和园区碳普惠、绿电服务站、零碳综合服务商等政策服务场景。

第三节 提升零碳技术标准策源能力

加强零碳技术创新引领，推动绿电溯源认证与国际接轨，探索制定与国际贸易中的碳足迹认证、绿色标准相衔接的规则体系，提升零碳技术标准策源能力，为企业提供碳核算、碳盘查、碳认证、碳抵消等“一站式”服务。围绕可再生能源、氢能、储能、智能电网等领域，组织实施碳达峰碳中和重点研发计划，推动绿色低碳技术攻关和重大成果示范应用。加快实施国家零碳园区标准体系，推动零碳实践与标准创新深度融合，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盐城经验。

第二十二章 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盐城

第一节 持续推进生态系统优化

构筑海河湖一体生态格局。统筹水资源、林地资源、湿地资源等各类资源保护和修复，构建“一带两片九廊多节点”生态保护和修复总体格局。加快全域幸福河湖建设，完善提升通榆河—串场河生态景观带，沿海滩涂和里下河两大湿地片区，打造以灌河、黄河故道、苏北灌溉总渠、射阳河、黄沙港、蟒蛇河—新洋港、斗龙港、川东港和泰东河—东台河等骨干河道为主体的水绿廊道。坚持市域一体的绿色生态空间底线，保护重要物种栖息地，增强生态廊道连通性。

加强生态保护修复。严格落实生态保护红线制度，健全自然保护地体系，实施自然生态系统整体保护，确保自然保护地面积不减少、保护强度不降低、保护性质不改变。全面筑牢全域生态安全格局，加快推进通榆河—串场河沿线、里下河地区、沿海滩涂湿地及重要入海河道生态修复。推进重要河湖生态缓冲带划定，加强水源地、调水河口区、水域核心区等水生态涵养区保护，不断提升湿地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因地制宜开展生态安全缓冲区、美丽海湾建设，扎实做好沿海滩涂生态修复，构建具有复合生态功能的韧性沿海滩涂系统。保护海洋生态环境，集约高效利用海域资源，推进海域分层立体利用。全面开展侵蚀性海岸治理，持续提升近岸海域水质优良率和海洋灾害防御能力。

专栏 22：市域生态修复重点区域

通榆河—串场河沿线。推进沿线绿化建设、流域水环境治理、水生态修复，打造重要的生态清水廊道。

里下河地区。推进里下河湖荡区水环境综合治理，严格维护湿地原真性和完整性。

沿海滩涂湿地。推进海洋生态系统修复、海岸线整治修复，有效增强海洋生态功能。

重要入海河道。强化清水廊道建设，提升河湖水系连通性。

第二节 持续改善环境质量

深化大气污染协同治理。扎实开展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加快推进城市空气治理提质工程，持续降低PM_{2.5}浓度，基本消

除重度及以上污染天气。全面推进水泥、焦化等重点行业超低排放改造，强化 VOCs 全流程全环节管控治理。全面加强老旧移动源执法监管，淘汰更新国四柴油货车、国二非道路移动机械、高污染船舶，加强港口和船舶岸电监管。持续强化扬尘污染管控，着力治理餐饮油烟、恶臭异味污染，严格落实秸秆垃圾禁烧措施。到 2030 年，PM_{2.5} 浓度完成省定目标，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达 98% 以上。

扎实推进全流域综合治理。统筹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治理，构建“源网厂河”四位一体治理体系和雨污共治、建管并举的工作机制，提升优良水体比例。加强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和风险管控，持续提升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水平。开展城市生活污水“全收集全处理”行动、工业园区水污染专项整治行动，推动城市生活污水管网全覆盖，全面完成排污口整治。持续强化近岸海域污染防治，实施新一轮近岸海域污染物削减和水质提升行动，加强入海河流总氮控制和海水养殖污染治理，推进海洋垃圾清理整治和资源化利用。加快推进农田排灌系统生态化改造，稳步实施养殖池塘标准化改造工程。建立健全劣 V 类水体长效监管机制，基本实现城乡劣 V 类水体动态消除。到 2030 年，优良水体比例达省定目标。

专栏 23：城镇生活污水治理提质增效工程

开展既有污水管网滚动式检测评估，实施污水管网低密度区及新建路网配套污水管建设，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老旧破损管网更新改造、雨污管网分流改造。开展城市河道生态疏浚清淤、护坡驳岸维修及河道暗涵、排口溯源整治。

加强土壤污染源头防控和固废治理。实施土壤污染源头防控行动，加强重点监管单位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整治，积极开展农用地土壤重金属污染溯源和治理。实施高风险地块重点管控，加强建设用地用途变更与污染地块风险管控协同监管机制。加强地下水环境保护，科学划定地下水污染防治重点区域，推动化工园区地下水污染专项整治。持续深化“无废城市”建设，健全固体废物全过程监管体系与综合治理机制，推进各类固体废物源头减量、综合利用、多元共治，深入开展新污染物治理。到 2030 年，危险废物填埋处置量占比控制在 10% 以内。

第三节 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

以自然保护地体系为依托，构建以就地保护为主、迁地保护为补充的生物多样性保护体系，全面提升生物多样性保护水平。完善生物多样性监测评估网络体系，持续开展生物多样性本底调查、监测与评估。强化勺嘴鹬、小青脚鹬等珍稀濒危物种保护管理、资源监测与科研体系建设，促进资源保护、培育与合理利用协同推进。改善陆生野生动物生存繁衍条件，确保湿地、海洋、森林、河流等野生动物栖息地及重要鸟类迁飞通道的自然生态系统原真性、完整性和稳定性得到有效维护。加强入境动植物检疫和外来入侵物种防控，扎实推进种质资源保护利用。健全完善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体系，科学布建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站，提升陆生野生动物保护工作信息化、规范化水平。到 2030 年，实现综合物种指数、本地木本植物指数和城市园林绿化树种稳中有升。

第二十三章 加快建设国际湿地城市

第一节 广泛开展国际生态合作

依托黄海湿地世界自然遗产，与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世界自然保护联盟等加强国际交流，建立全球滨海论坛常态化交流机制，搭建滨海生态保护与可持续发展国际交流合作平台，进一步提升会议的国际影响力，为全球滨海生态治理提供“中国智慧”和“盐城方案”。积极举办国际生物多样性保护技术展、全球滨海湿地城市市长圆桌会议、盐城零碳园区国际合作交流会等多类型的国际生态合作活动，促进成果转化与国际组织落户，探索湿地保护与绿色发展协同路径，将生态优势转化为发展动能。

第二节 打造滨海生态旅游廊道

加快打造“3+2+N”的滨海生态旅游廊道，提高中华麋鹿园、江苏盐城湿地珍禽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条子泥等三大世遗核心景区发展能级，增强黄海森林公园、荷兰花海两大龙头景区带动效应，培育形成若干特色显著的沿海生态旅游节点。加快建设黄海1号公路世遗精品线，串联核心景区、龙头景区、野鹿荡、日出海湾、巴斗村等景点资源，完善沿线景观节点、旅游驿站酒店餐饮、自然研学基地、自驾营地等配套服务功能，推出“看海上日出、寻鹿影麋踪、探万鸟翔集、观暗夜星空”等主题线路，构建生态旅游新高地。

第三节 构建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

探索生态产品价值多元实现路径。开展生态资源确权登记，依法颁发产权证书，严格界定所有权和使用权边界，明晰生态资源产权主体权，健全完善分类分项的生态产品目录清单。发展“生态+旅游”“生态+农业”“生态+工业”“生态+权益”等生态产品体系，探索低影响模式下的开发经营模式。持续完善生态保护补偿机制，推动生态产品供给地与收益地间建立多元化资金分配机制。健全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加大破坏生态环境行为违法成本。积极推进东台、大丰省级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试点。

打造生态系统碳汇开发实践高地。探索生态系统碳汇监测、评估和核算技术体系，开展海洋、湿地、森林等生态系统碳汇计量研究。加强生态系统增汇技术研究和推广，推进碳汇项目信息共享，推动生态系统碳汇产业发展。支持更多海上风电、林业碳汇等项目开发为温室气体自愿减排项目，参与全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积极开发各类生态系统“碳汇贷”等绿色金融创新产品。探索碳普惠体系建设，开发基于绿色出行、绿色消费、低碳生活等场景的机制，建立个人碳账户，激励公众减排。

第八篇 全面深化改革开放 持续激发中国式现代化盐城新实践内生动力

坚持以改革破题、以开放赋能，贯彻落实党中央全面深化改革战略部署，更好发挥经济体制改革牵引作用，破立并举、先立后破，统筹抓好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加快形成一批标志性改革成果。推进制度型开放，培育打造高能级对外开放载体，构建更有活力、更具韧性的市场生态和开放型经济体系。

第二十四章 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

第一节 服务和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

着力维护市场公平竞争秩序。严格落实《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指引（试行）》和“五统一、一开放”基本要求，服务构建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市场体系。破除地方保护和市场分割，清理废除要素获取、资质认定、招标投标、政府采购等环节中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各种规定和做法，综合整治行业“内卷式”竞争。畅通 12345 政务服务热线等意见反馈渠道，规范地方政府经济促进行为，严禁违法违规给予招商引资政策优惠行为，深化公平竞争审查全链条监管，维护市场公平竞争秩序。完善有利于统一大市场建设的统计、财税、考核制度，加强新经济新领域纳

统覆盖。深化地方标准管理制度改革，推进监管规则和执法尺度统一规范。探索运用大数据与算法模型识别异常行为，消除不合理限制和隐性壁垒。

健全现代产权制度。建立健全归属清晰、权责明确、保护严格、流转顺畅的现代产权制度，完善产权管理机制。加强产权激励，建立科学的股份激励机制，合理分享创新收益。清理、废止按照所有制不同类型制定的市场主体法律和行政法规，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加强非公有制经济产权保护，坚持权利平等、机会平等、规则平等，消除隐性市场壁垒，保护各类所有制市场主体平等参与市场竞争，平等使用生产要素，同等受到法律保护。强化产权执法司法保护，加强对查封、扣押、冻结等强制措施的司法监督。

建立开放包容的信用体系。深化建设全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区，深入实施《江苏省社会信用条例》，持续完善政府、经营主体、社会组织、自然人等主体信用管理制度。聚焦事前、事中、事后全监管环节，建立健全信用信息归集、风险分类、约束惩戒和信用修复闭环管理机制。创新信用信息应用，积极开发“信易批”“信易贷”“信易行”“信易医”“信易游”等信用惠民便企场景应用。加强行业信用管理制度建设，建立完善各行业领域信用评价、失信行为认定规则，加快建立新领域、新业态信用管理制度。升级“盐有信分”采集与算法，试点推广自然人“信用+”应用，落实守信激励。

第二节 充分激发各类经营主体活力

深化国资国企改革。毫不动摇巩固和发展公有制经济，支持

国资国企做强做优做大，推动国有资本向关系国家安全、国民经济命脉的重要行业和关键领域集中，向关系国计民生的公共服务、应急能力、公益性领域等集中，向前瞻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中，提升核心竞争力。持续开展“两非”“两资”清理、亏损企业治理，加快国有企业存量资产盘活，不断提升国有资本配置效率和运营效益。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强化“第一议题”作用，推动国有企业党建工作与生产经营深度融合。完善市场化经营机制，深化三项制度改革，全面推进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强化契约目标的刚性考核兑现，持续推行管理人员竞争上岗、末等调整和不胜任退出制度，充分激发企业活力。强化国资监管体系建设，运用信息化、智能化手段提升穿透式监管能力，实现对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全过程监督，切实防范各类风险。

推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毫不动摇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迭代升级“民营经济 20 条”政策体系，制定出台《盐城市民营经济促进条例》，健全平等准入、创新激励、权益保护、要素保障、政策落地等配套政策制度。推进基础设施、能源、环保、医疗等竞争性领域向经营主体公平开放，拓宽民营企业产品应用市场。建立健全要素资源向民营企业畅通流动机制，强化融资担保、上市培育等支持。完善民营企业参与重大项目建设长效机制，支持民企和国企在产业链强链补链延链和协同创新中加强合作。鼓励民营企业揭榜攻关绿色低碳、海洋经济等关键技术，推动更多成果在民营企业推广应用和落地转化。构建亲而有度、清而有力的亲清政商关系，建立企业账款拖欠问题解决机制。着力推动民营企业“个转企、小升规、规改股、

股上市”，加大对“企二代”“创二代”以及年轻一代企业家的培养力度，强化在外盐城籍企业家桥梁纽带作用，带动更多企业家来盐投资，凝聚全球盐商力量。

第三节 加快建设一流营商环境

营造公正透明的法治环境。深入实施《盐城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重点推进社会信用、知识产权、政务数据、国际商事等领域法规制度建设，持续清理不利于营商环境优化提升的地方性法规、规范性文件。细化行政执法自由裁量基准，探索建立“豁免清单”制度，推行柔性监管执法。健全以“大数据+”为基础的监管机制，依法推广非现场检查、“综合查一次”“双随机、一公开”“互联网+监管”等模式，构建高效综合执法体系。

营造高效便捷的政务环境。放大“高效办成一件事”综合改革效应，拓展实现“高效办成一类事”。统筹“数字盐城”“城市驾驶舱”建设，打造盐城“苏服办”总门户，持续推进“一网通办、区域通办”，实现政务数据跨地区、跨部门、跨层级、跨系统互认共享。持续加大简政放权力度，依法取消无法律、法规和国家相关规定依据的证明材料。完善政府采购平台建设，健全“互联网+”招标机制，建立互联互通的电子招投标系统，扩大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范围。推动政务增值服务改革，拓展项目、政策、金融、人才、法治、科创、开放、数据等涉企服务广度和深度。

营造自由便利的国际投资环境。全面落实外商投资法及配套法规，严格执行外商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提升外商投资便利度。编制外商投资指引，鼓励外资企业利润再投资，

建立“一站式”外商投资服务办事平台，构建准入、促进、管理、保护多位一体的外商投资服务机制。加快建立与国际高标准投资贸易规则相衔接的制度体系。建设“一网通办”涉外服务专窗，建立完善外资企业服务平台。探索完善外籍高层次人才居留便利和紧缺人才职业清单制度。

营造精准稳定的政策环境。扎实开展增量政策取向一致性评估，推进政策集成。依托“盐企通”“一企来办”等惠企综合服务平台，归集涉企政策、人才、科技、数字化等增值服务，通过大数据向企业精准推送政策信息。全面推广“免申即享”政策兑现模式，实现惠企政策资金直达企业。落实国家和省减税降费政策，清理规范各类涉企收费。

营造亲商安商的人文环境。建立常态化、规范化和制度化的政企沟通渠道，完善企业家参与涉企政策制定机制，创新“以商引商”“口碑招商”工作模式。实施企业家能力提升工程，支持和引导企业家践行新发展理念，走专精特新发展道路，积极参与国际交流与合作，培育更多优秀新“盐商”。大力弘扬新时代企业家精神，加强对优秀企业家的荣誉激励，营造尊重企业家价值、鼓励企业家创新、发挥企业家作用的社会氛围。

第二十五章 深化重点领域改革

第一节 深化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

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推动技术、土地、人力资源、资本、数据、资源环境等要素自主有序流动与高效配

置，同苏南试点地区加强交流合作，积极探索我市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路径。健全生产要素由市场评价贡献、按贡献决定报酬的机制。完善并购、破产、置换等政策，运用市场化机制盘活闲置房产、存量基础设施。健全新型生产要素供给机制，适应新产业新业态，加强数据、算力、空域、海域、绿电等新型生产要素供给，推动新型要素与传统要素高效组合，促进全要素向新质生产力集聚。率先在全省健全完善绿电、绿证等新型资源环境要素市场化配置机制。深化公用事业等行业竞争性环节价格市场化改革，优化居民阶梯水价、电价、气价制度。

专栏 24：重点领域要素改革方向

技术要素改革。发挥企业“出题者”作用，推动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构建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用深度融合的技术创新体系。积极推行“揭榜挂帅”“赛马制”等技术攻关机制。

土地要素改革。推进城乡统一建设用地市场化配置，开展低效用地再开发国家试点，强化以产出效益、碳排放强度、税收贡献为导向的要素配置。支持混合产业用地供给，推进工业上楼，统筹推进地上地下空间一体化发展。

人力资源要素改革。完善统一开放的人力资源市场，推动人力资源机构和生产企业、高校组建用工引才联合体。鼓励更多盐城籍人士返乡创业就业。

资本要素改革。优化基金管理机制，做强“政府引导+产业基金+市场化运作”工作模式，打造集资本对接、企业服务、信息交流于一体的资本服务体系。培育耐心资本，引导“投早、投小、投长期、投硬科技”。

数据要素改革。加快数据要素确权登记、分级分类与合规流通，建设公共数据运营平台和行业数据资源池，探索数据要素市场化定价和权利主体收益分配机制。

资源环境要素改革。开展森林、湿地、海洋等碳汇碳贮资源统计核算，探索建立碳汇补偿和交易机制。建立生态产品目录清单，在价值核算、经营开发融资、生态保护补偿、生态资源权益交易等方面先行先试。

第二节 深化财税体制改革

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理念，全面深化零基预算改革，创新预算管理方式，完善预算分配机制，提高资金使用绩效，增强财政统筹平衡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优化财政资源投放方式，强化财政金融协同联动，综合运用贴息、风险补偿、融资增信、政府投资基金、政府采购等多种政策性工具，更大力度实施免申即享、直达快享，做大做优“3+N”母子基金集群，引导更多社会资本投入科技自立自强等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的关键领域。常态化开展“上门问需+清单撮合+社区服务”，扩大“信保贷”，推动政府性担保降费让利，助力中小微和“三农”主体解决融资难题。坚持人民至上，每年八成以上一般公共预算投向民生，切实增强民生政策的可持续性，全力兜牢基层“三保”底线，构建同高质量发展相适应的地方债务管理长效机制，守牢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底线。

第三节 深化园区体制机制改革

坚持“产业优先、项目为王、人才集聚、创新引领、环境赋能”改革导向，进一步深化开发园区“一园一策”改革，支持开发园区聚焦经济发展主责主业，推动管理制度改革、发展模式创新，逐步剥离社会管理职能，有序推动政企分离和管运分开。探索“管委会+公司”体制，建立权责对等的授权机制，编制赋权事项清单，落实规划调整、项目审批、要素配置、财政资金使用、人才引进等关键权限，对开发园区充分赋权、精

准赋权和有效赋权。创新开发园区招商引资方式，推动各类资源向招商引资、项目建设一线倾斜，全面提升园区产业集聚度和综合承载力，推动特色产业做大做强、形成优势。支持在海洋经济、低碳经济等领域培育发展一批特色产业园区，增强园区开放创新能级。

第二十六章 拓展高水平双向开放新空间

第一节 深度融入长三角一体化

全面融入上海大都市圈。主动服务上海“五个中心”建设，强化在产业创新、绿色发展、海洋经济、现代航运等方面的融合互动。加快融入上海（长三角）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深度链接上海高校和科研院所创新资源，共建高水平研发平台、中试基地与科技成果转化中心。建成盐泰锡常宜铁路、盐宁高速等重大项目，全面融入上海 1.5 小时通勤圈。完善港口航运与海铁联运体系，深化与上海港探索建立“沪盐通”合作新模式，大力发展“绿电+氢基能源”，建设长三角综合能源保供基地，服务上海国际航运中心建设。优化南洋机场航线网络与货运能力，进一步加密与国内重要城市机场的航班班次，共建长三角世界级机场群。

深化长三角区域协作。建立健全常态化区域合作机制，强化与以上海为龙头的长三角城市群空间联动、产业联动、供给联动，着力建设长三角产业发展新空间、保障保供大基地、生态休闲大花园。推动沪苏、常盐、苏盐等合作共建园区提升发展能级，支持市场化合作园区建设，探索建立数据双算、利益分享等机制。

加强优质农产品供应保障能力，加快建设高标准直供基地和高效冷链物流体系，打造上海优质农副产品重要供应基地，支持大丰上海农场建设。持续深化与长三角城市在教育、医疗、文旅康养、人力资源等重点领域协作，共建学校、医院与联合诊疗中心，联动开发旅游产品。

专栏 25：三大合作共建园区发展方向

沪苏大丰产业联动集聚区。依托“飞地经济”模式，增强与上海的产业联动和创新融合，重点承接智能装备制造、大健康等产业转移，打造绿色低碳导向的先进制造高地。

常州盐城工业园区。依托常州技术优势共建创新平台，重点发展高端装备、新能源等产业，打造区域协同的智能制造与科技成果转化基地。

苏州盐城沿海合作开发园区。发挥临港优势，发展外向型经济，聚焦海洋经济、绿色低碳及未来产业等特色领域，深化与苏州的产业协作，促进更多优质涉海创新资源转移转化，打造沿江沿海产业协同发展新高地。

第二节 建设淮河出海门户城市

打通淮河出海大通道。加快建设连申线黄响河至淮河入海水道段、淮河入海水道滨海枢纽段航道整治工程、淮河入海水道二期通航工程盐城段等重点工程，推进滨海港区、射阳港区疏港航道整治，打通沿海地区与中西部腹地的水运大动脉，增强港口与腹地的衔接能力。全面加强淮河上游城市内河港口深度合作，做大做强淮河港口联盟，支持盐城港开通至淮河流域精品航线，持续提升盐城港港口能级。

深化淮河流域城市合作。推动完善淮河生态经济带省际市际合作发展机制，持续推进与沿淮城市在汽车、能源、创新、粮食、

生态、公共服务等领域合作交流。以盐城乘用车制造基地为龙头，联合有关地区发展新能源汽车、专用车，协同打造沿淮汽车产业走廊。推动淮河生态经济带高新区产业科技创新战略联盟建立区域联动、创新协同、场景共建、成果共享的产业协同创新网络。加快提升沿淮大粮仓能级，打造全国重要农产品供应基地。依托盐城、信阳、亳州等国家碳达峰试点城市，加强碳达峰试点经验交流和成果分享，共同探索碳普惠创新机制，加强生态修复合作，实施流域综合治理。

推动黄海新区高质量发展。以做大规模、做强优势为导向，充分发挥港口、盐田、能源及集疏运体系等优势，加快推进布局一批重特大临港产业项目、绿色能源项目和基础设施项目，尽快尽早形成规模效应、提升新区发展能级。重点发展综合能源、优特钢、化工新材料、港口物流等优势产业，主动抢抓苏南等地产业布局调整机遇，充分利用世界一流石化基地联动区定位，积极招引重大项目，打造长三角综合能源保供基地、绿色精品钢生产基地。以滨海港、响水港为依托，积极发展保税物流、冷链物流、粮食物流、大宗商品交易等物流服务，构建“公铁河海”多式联运体系，加快落户重大基地型船舶项目。鼓励充分利用可再生能源优势和 LNG 冷能基础，加快推进 2000 万吨 LNG 储运基地扩容、LNG 冷能综合应用示范基地、海洋智能算力中心和零碳园区建设。到 2030 年，黄海新区实现规模以上工业产值 2000 亿元。

第三节 提升中韩（盐城）产业园发展能级

着力打造中韩合作标杆。用好国家中韩产业园合作机制，积

极争取国家级对韩合作改革创新试点和重特大项目、国际性高级别会议落地盐城。推进与韩国新万金等园区战略合作，围绕投资准入、贸易便利、检验检疫、数据与知识产权保护等领域先行先试，打造“中韩（盐城）合作周”等品牌活动，提升国际影响力。

加快建设韩资集聚区。主攻韩资重大项目，开展产业链精准招商，加强与韩国在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智能制造、医美康养、文化旅游等重点领域合作，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韩资产业集群。积极对接韩国投资、贸易等领域专业协会，深化中韩产业链供应链协作。

全力建设产城融合区。丰富完善中韩文化广场、中韩国际街区、中韩文化客厅等载体功能，积极导入韩国餐饮、影视、文化、医美资源，推出韩风特色精品旅游线路，系统推进园区国际风貌提质升级，加快建设“韩风盐韵、开放包容、智慧宜居”的国际化城市空间。

第四节 提高城市国际化水平

塑造全球传播矩阵。持续放大全球滨海论坛效应和绿色低碳发展示范区的引领作用，统筹“NICE 盐城”“世界自然遗产·黄海湿地”“四季盐城”等城市品牌，构建多语官网与海外社交媒体矩阵，建立海外传播合伙人与媒体合作机制，开展城市主题纪录片、国际采风行与品牌展。提炼“湿地、丹顶鹤、麋鹿、零碳、风电”等超级符号，打造国际文创与旅游 IP，全面提升盐城的全球辨识度与影响力。

搭建国际常态化交流网络。完善友城对话合作机制，定期举

办经贸洽谈会、文化展览交流等活动，加强与国际友好城市在绿色低碳、零碳园区建设等方面开展合作。鼓励在盐本科院校、职业院校、企业等开展跨国双向实习、师资培训与标准共研，打造产教融合国际班和企业研修站。鼓励承办国际学术会议、体育赛事等，吸引国际组织落户。

完善涉外服务体系。推进建设国际社区、国际学校，集成人才公寓、国际教育、涉外医疗、法律税务等配套服务。设立外籍人才服务专窗，落实工作许可、居留、税务、社保“一窗通办”，加快 APEC 商务旅行卡申办、240 小时过境免签等政策落地。完善外卡受理和移动支付场景，优化机场口岸、公共交通与文旅场馆多语标识，打造来华人士便利化环境。

第二十七章 构建更有活力的开放型经济体系

第一节 提升制度型开放水平

全面对接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对标 CPTPP、DEPA 等高标准国际经贸规则，在碳足迹认证、数据跨境流动等领域开展压力测试和创新探索。高质量实施 RCEP，引导企业深度运用原产地累积规则等优惠政策，优化区域产业链供应链布局。主动对标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中的生态环境条款和绿色标准认证体系，支持企业参与国际绿色标准制定，提升规则话语权。积极争取国际航行船舶保税 LNG 加注试点落地。深入实施跨境贸易便利化专项行动，提升口岸通关便利化水平，持续优化口岸营商环境。

打造制度型开放“试验田”。深化江苏自贸试验区联动创新

区发展建设，加强与上海等自贸试验区合作交流，积极复制推广自贸区制度创新成果。依托中韩（盐城）产业园，探索人民币韩元直接结算中心建设，实现“贸易—结算—采购”的货币闭环，降低企业融资成本。提高涉外企业 ESG（环境、社会和治理）能力，建设 ESG 公共服务平台。

第二节 推动对外贸易创新发展

促进货物贸易提质增效。实施“千企百展”国际市场开拓行动，鼓励外贸企业积极参加广交会、华交会、进博会等重点展会，巩固欧美等传统市场，更大力度拓展东南亚、中亚、非洲、拉美等新兴市场。支持风电装备、新能源汽车、光伏电池、工业机器人等绿色低碳产品和高新技术产品扩大出口规模。加快发展跨境电商、市场采购贸易、保税维修等新业态新模式，支持企业建设公共海外仓，促进“跨境电商+产业带”融合发展。提升空港、海港等一类口岸能级，推进口岸申报设立指定监管场地，整合吸收周边集散货源，因势利导开辟物流航线，积极拓展保税物流、冷链物流等高端货运服务。发挥综合保税区、保税物流中心等海关特殊监管区载体功能，一体化建设“保税展示+跨境电商+国际物流”发展体系。

加快发展服务贸易和数字贸易。落实跨境服务贸易负面清单管理制度，聚焦工业设计、软件服务、文化创意、现代物流等领域，引入多种类型的贸易平台及专业服务机构，培育一批服务贸易重点企业。加快内外贸一体化发展，鼓励有条件的内贸企业拓出口，支持出口受阻外贸企业转内销。推动服务外包转型升级，实现

知识密集型服务贸易扩量提质，扩大生产性服务业出口。鼓励推动节能环保等绿色低碳技术、产品和服务出口。提升盐城高新区工业设计类服贸基地集聚功能，推动大丰和市开发区创建省级服贸特色基地。依托江苏沿海数贸港等载体，引进培育数字服务外包、软件研发、数据中心等业态。推动贸易数字化转型升级，支持企业应用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优化供应链管理。

第三节 拓展双向投资空间

更大力度吸引和利用外资。用好绿电资源优势，编制完善外资企业招商图谱，持续开展“盐城投资环境说明会”“跨国公司江苏行—盐城零碳产业园国际合作交流会”等品牌活动，着力招引一批绿电需求型产业项目，打造零碳产业园外资集聚区，力争每年招引千万美元以上外资项目 100 个，在国家标志性外资项目上取得新突破。强化“投资盐城”品牌建设，完善重大外资项目服务保障，提升投资便利化水平，用好 QFLP（合格境外有限合伙人）境内投资试点、外资股权并购等引资模式，促进外资境内再投资、扩大本地化生产。鼓励外资企业在盐设立地区总部、研发中心等功能性机构，到 2030 年，力争新增跨国公司地区总部和功能性机构 5 家以上。

更高水平护航企业“走出去”。支持企业积极参与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鼓励光伏、动力电池、新能源汽车等优势企业“走出去”，充分发挥新能源、节能环保等特色产业优势，通过新设、并购等方式建立生产基地和研发中心，带动产品、设备、技术和服务出口。建立本土跨国企业梯度培育体系，鼓励企业通

过兼并重组、海外研发等方式提升国际化水平。推动工程企业参与境外投资项目建设，实现境外投资、工程承包和援外项目融合发展。有效实施对外投资管理，加强海外投资风险预警和权益保护，优化境外投资服务体系。

第四节 推动开发园区高质量转型发展

按照“特色定位、错位竞争、联动发展”的原则，推动园区主导产业差异化发展。引导开发园区着力打造 1-2 个特色主导产业，培育 1-2 个优势潜力产业，支持市开发区做强新能源汽车及核心零部件、新能源两大主导产业。推动园区集中集聚集约发展，实施开发园区土地利用专项整治行动，强化闲置用地、低效用地和批而未供用地盘活利用。鼓励开发园区绿色低碳循环发展，推进零碳园区建设，提升资源循环利用率。深入开展园区安全生产专项整治，推进开发园区安全生产一体化管理，建立安全隐患排查治理长效机制。支持东台经济开发区创建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盐都经济开发区创建省级经济开发区，推动国家级、省级开发区持续进位发展。到 2030 年，市开发区综合排名跻身全国 50 强，2-3 个省级开发区跻身全省同类园区 20 强，争取建成千亿级开发区 2 个。

第九篇 推动乡村全面振兴 打造黄海之滨 新时代鱼米之乡

锚定高水平建设农业强市，加快推进农业现代化走在前，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城乡融合发展，畅通城乡要素流动，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培育发展农业新质生产力，推动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打造形成农业强、农村美、农民富的新时代鱼米之乡。

第二十八章 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

第一节 高水平打造东部沿海大粮仓

提升产粮大市基础地位。推进新一轮粮食产能提升行动，深入实施粮油等主要作物大面积单产提升工程，推动粮食优地、优种、优产、优储、优销“五优”联动。全面加强耕地保护和建设，逐步将具备条件的永久基本农田全部建成高标准农田，加强盐碱耕地综合改良利用，推动良田良种良机良法集成增效。稳定水稻、小麦生产，抓好大豆和油料生产，发展玉米、甘薯等旱杂粮，不断提升自给率。推动粮食产业向优势区域集中，统筹打造海洋、沿海、里下河、渠北等四大农区，建设一批优质粮食链式开发基地。确保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 1480 万亩以上，粮食产能稳定在 140 亿斤以上，建成全省最大、全国一流的优质粮食生

产基地。

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严格落实“菜篮子”市长负责制，因地制宜发展东台西瓜、响水西兰花、大丰大蒜、盐都草莓、亭湖羊角椒等特色优势产品，建设提升一批“菜篮子”工程绿色蔬菜保供基地。加快畜禽养殖转型升级，提升发展生猪、蛋禽、肉羊、奶牛等畜牧业主导产业发展质效。推进现代渔业高效发展，加快构建形成沿海现代渔业产业带、里下河生态渔业集聚区、向海生态渔业拓展区“一带二区”布局。

第二节 推动农业主导产业集群发展

加快建设“6+N”全产业链。推进优质粮油、绿色蔬菜、经济林果、规模生猪、现代禽业、特色水产 6 条市域重点链和 N 条县域特色链建设。加快突破亿元以上农产品精深加工项目，推进冷链物流平台化，积极发展“中央厨房+冷链配送”“健康数据+营养配餐”等新型业态。推动跨县（市、区）统筹联合，打造百亿级优势产业集群。发挥乡镇纽带作用，推动更多“小特产”发展成为“大产业”，培育形成一批年产值达 10 亿元的特色产业集群。到 2030 年，建设万亩特色优质农产品基地 50 个，每个县（市、区）打造特色农业产业链 2 条以上。

推动现代农业园区提档升级。积极争创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打造一批产业特色鲜明、设施装备先进、生产方式绿色、经济效益显著、辐射带动力强的园区。规范提升省级农产品加工集中区建设水平，推动各地重点建设 1 个以上农产品加工集中区，吸引更多国内大宗农产品期货交易交割仓库（中心）落户

盐城。支持建设江苏黄海（大丰港）粮食产业园，建强国家粮食物流核心枢纽。

培育壮大农业龙头企业。实施农业龙头企业“规模效益双倍增行动”，引导龙头企业采取兼并重组、股份合作等形式，培育链主型、领军型、旗舰型农业龙头企业和“盐字号”大型企业集团。鼓励引导优质农业龙头企业在主板、“新三板”、江苏股权交易中心挂牌，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到 2030 年，着力打造一批年销售超 10 亿元、20 亿元的规模龙头企业，新培育突破年销售超 30 亿元、50 亿元的领军龙头企业。

第三节 全面提升农业质量效益

强化农业科技创新应用。深入实施科技强农行动，聚焦盐土农业、沿海种业、精深加工、数农融合，抓牢农业关键核心技术研发孵化，高水平建设西伏河现代农业科技创新中心，打造区域性农业科技创新策源地。深化与农业科技领域高校院所合作，设立一批重点实验室、农业科学实验站和数据中心等产业技术研发平台。实施种业振兴行动，加强种质资源保护利用，推动种业育繁推一体化发展，支持蓝色种业黄海实验室争创省重点实验室，持续推进大丰、建湖、阜宁国家级杂交水稻制种基地和射阳蟹苗供应基地建设。到 2030 年，建成特色优势种苗中心 70 家左右。

提升农业机械化水平。实施农机装备高质量发展行动，推进农机装备补短板 and 农机产业稳链强链，支持首台套农机研发制造。加快建设区域性农业综合服务中心，提升农机作业、技

术指导、仓储物流、培训咨询等社会化服务功能。实施专业农机手培育行动，加快农业生产全程全面机械化。到 2030 年，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达 95%左右。

专栏 26：科技强农行动

建设西伏河现代农业科技创新中心，推动蓝色种业黄海实验室争创省重点实验室。实施种业振兴行动、农机装备高质量发展行动、设施农业现代化提升行动，建设区域性农业综合服务中心，全面提升农业智慧化应用水平。

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加快农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推进农业标准化生产，推动种植业农药化肥和养殖业中间投入品使用减量化。深入推进“网格化+精准监管”模式，健全农产品质量安全溯源监管体系。全面推行食用农产品承诺达标合格证制度，强化产地准出和市场准入的机制衔接。扩大绿色优质农产品供给，实施农产品“三品一标”行动，大力发展绿色、有机、地理标志和达标合格农产品，强化优质农产品生产基地布局和建设。到 2030 年，全市绿色优质农产品比重持续提升，保持全省领先。

提升农业品牌影响力。实施农业品牌精品培育计划，持续推进“盐之有味”市域区域公用品牌建设，形成市级公用品牌、县域产业品牌、企业品牌和产品品牌协同发展的农产品品牌格局。在长三角地区布局“盐之有味”品牌专区和体验店，打造沉浸式、体验式、互动式营销场景，组织重点品牌、龙头企业参加农产品展示展销活动，争创国家、省级农产品品牌。

第二十九章 繁荣发展乡村经济

第一节 推动一二三产融合发展

做好“土特产”文章，培育阜宁大糕、东台发绣、盐城“八大碗”等特色品牌，提升知名度美誉度。因地制宜壮大“土特产”产业集群，建设“一村一品”重点村镇，培育一批乡村特色产业超十亿元镇、超亿元村。推动农文旅深度融合发展，打造沿海、里下河精品农旅线路，发展乡村民宿、农耕体验等“农业+”新模式，探索共享农田、创意农业等新业态。支持建设一批多功能的休闲观光农业集中区。推动乡土文化、民俗文化遗产创新，推进非遗生产性传承保护基地建设，打造一批体现盐城本地特色的文创产品。支持家庭农场联盟（集群）服务中心建设，推广全托管、半托管、定制订单等服务方式。创新农村电商发展模式，持续实施“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工程，推动大型商超、电商平台等与主产区建立对接机制，开展助农促销活动。

第二节 积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

实施新型农村集体经济提升行动，加强资源整合和优化配置，巩固拓展资源发包、物业租赁等传统路径，鼓励发展飞地经济、融合经济、绿色经济、服务经济等新模式。支持经营能力较强的村集体领办农场、合作社、农业公司、劳务服务公司等强村富民经济实体，提供生产、劳务居间服务。依法有序推进乡村公

共空间治理，整合盘活农村零散闲置土地。推进农村产权流转交易规范化发展，更好发挥交易市场作用，促进集体资产保值增值。健全农村集体资产监管体系，严控集体经营风险和债务。到 2030 年，农村集体经济自我造血能力持续增强，力争实现所有村集体经济财务收支平衡。

第三节 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

培育壮大“新农人”队伍。实施“新农人”培育行动计划，鼓励各类人才下乡服务和创业就业，聚焦返乡下乡大学生、能人、退伍军人等创新创业群体，培养一批掌握现代农业知识、善于经营管理、引领产业发展的乡村产业带头人。发挥新农人发展促进会等组织作用，增强“新农人”自我发展、自我服务能力，建立“传帮带”机制。到 2030 年，力争培育“新农人”头雁 200 人，带动培育“新农人”雁阵 2000 人。

培优提升家庭农场和农民专业合作社。坚持“引、培、聚、联”并举，推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做大做强。发展适度规模经营，规范培育家庭农场，探索建立家庭农场联合发展机制，引导产业相近的家庭农场集中发展、连片发展，组建一批家庭农场联盟。引导农民专业合作社完善章程制度、健全组织机构、规范财务管理、合理分配盈余，提升合作社示范社综合实力和服务带动能力。推广“公司+合作社+家庭农场或专业大户”等合作形式，组建一批重点农业产业化联合体。

第四节 拓宽农民增收渠道

持续实施农民收入十年倍增计划。加强农民工技能培训和就业服务，实施一业富民、一技傍身、一岗兜底“三个一”工程，不断拓宽“产业+就业+创业”三业融通的富民增收之路。推进创业就业富民，加强职业技能培训，拓宽转移就业渠道，优化就业服务供给，持续提升工资性收入。发展乡村产业富民，提升农业生产效率，大力发展乡村特色产业、振兴传统工艺，促进乡村经济多元发展，加快拓展经营性收入。拓宽农民在租金、股息等领域的增收渠道，支持农民财产向资本转化。加大强农惠农富农支持力度，统筹建立常态化防止返贫致贫机制，做好常态化精准帮扶工作，确保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

打造黄河故道生态富民廊道。持续推进黄河故道地区产业转型升级、生态环境协同治理、基础设施提档升级、公共服务普惠共享、乡村治理规范有效、人民生活品质提升等重点任务。支持黄河故道地区加快改善水利、交通等基础设施，建设现代农业产业高质量发展示范园，发展特色生态人文旅游。加大资源、政策倾斜力度，加快激活黄河故道地区高质量发展内生动力，推动灌河两岸一体化发展，打造高效农业特色廊道、生态经济示范廊道，走出一条产业发展、生态优先、文化保护和惠民增收的绿色可持续发展之路。

第三十章 建设新时代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第一节 优化乡村空间布局

强化县域国土空间规划对城镇、村庄等空间布局的统筹，按照“整体规划、优势互补、共建共享、全面振兴”的总体要求，坚持片区化、组团式理念，分类推进乡村建设，着力构建互联互通的空间体系、联动发展的产业体系、科学有效的治理体系。打造全市“三纵三横”田字形乡村布局框架，推动“系统化规划、连片化共建、融合化发展、精细化自治、多元化投入”一体联动，高质量完成东台 G344 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示范区、盐都 S125 水乡风光片区、大丰“蒜香梨缘、和美新大丰”片区等 3 个省级片区和新洋港沿线、建湖旅游二号线、黄河故道等 3 个市级片区建设，培育一批省级宜居宜业和美乡村，打造形成具有盐阜特色的“千村示范”“千村精品”。

第二节 提升乡村建设水平

提档升级农村基础设施。健全农村基础设施长效管理机制，推动乡村水电路气、网络电商、快递物流等生产生活服务设施提档升级，加快往村覆盖、往户延伸，逐步实现全域覆盖、普惠共享、城乡一体。重点建设特色田园乡村、旅游景区、农业产业园区、规划发展村庄的等级公路，巩固“四好农村路”建设成果，推动“农村公路+产业”“农村公路+旅游”融合发展。加强大型村镇、乡村旅游重点村镇新能源汽车充换电设施规划建设。推动

建设“多点合一、一点多能”的村级寄递物流综合服务站。推进农村住房条件改善，在严守红线基础上，探索优化农房建设管理制度。到 2030 年，完成农村住房条件改善 3 万户以上。

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持续抓好农村厕所革命、生活污水治理和垃圾分类处置三大攻坚战，强化农业面源污染治理，持续开展乡村绿化美化和村庄清洁行动。完善农村厕所建设长效管护机制，确保建好管好、能好用。持续开展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提升行动，积极推广以资源化利用为主的治理模式。深化和推进河长湖长制，推进农村河道疏浚、生态河道和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健全“组保洁、村收集、镇转运、县（市）处理”的城乡统筹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推进垃圾源头分类减量、就地就近处理和资源化利用。到 2030 年，全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管控）率达 100%。

纵深推进特色田园建设示范。拓展特色田园建设示范项目建设内涵，创新特色田园乡村建设机制，探索乡村产业培育、村庄建设、生态治理、乡风塑造、基层治理新路径，推进从“一域美”向“全域美”迈进。加强传统村落连片保护利用，充分发掘传统村落文化价值，推进村落保护与文旅产业深度融合。到 2030 年，建成 30 个左右省级特色田园乡村、认定 20 个左右省级传统村落，争创 1-2 个国家级、省级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建设项目。

第三节 提升乡村治理效能

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健全党建引领、自治法治德治融合、农村集体经济充分发展的现代乡村治理体系。深入推

进抓党建促乡村全面振兴，完善村党组织领导的村级组织体系，常态化整顿软弱涣散村党组织，增强农村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推动数字赋能乡村治理，创新村民协商议事形式，完善农村社会矛盾纠纷多元预防调处化解综合机制，推进和谐邻里建设。持续推进平安乡村建设，实施“精网微格”工程，推进镇、村级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规范化建设，深化网格化社会治理。加强农村宗教活动常态化管理，持续开展反邪教、拒毒防毒等宣传教育。加强法治乡村建设，加强农村法治文化阵地建设，强化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动态管理，完善基层法律服务体系，持续打造“法耀盐阜”普法品牌。

第三十一章 深入推进城乡融合发展

第一节 完善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

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稳定土地承包关系，完成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三十年试点，稳妥做好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与延包衔接工作。深化承包地“三权”分置改革，完善土地流转价格形成机制，发展农业适度规模经营。加快完成房地一体宅基地确权登记改革，稳慎推进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扎实做好农村宅基地线上审批、闲置宅基地和闲置住宅盘活利用线上流转交易试点。积极稳妥、规范有序推进国家和省级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试点，完善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使用权抵押融资配套制度。

促进城乡要素双向自由流动。坚持制度创新、政策引领、项

目支撑，鼓励人才下乡、能人返乡、资本兴乡，加快人、地、钱等要素向农村流动。完善下乡人才创新创业扶持政策，引导各类专业技能人才投身乡村振兴。健全乡村振兴多元投入机制，积极争取省级以上常态化帮扶资金，用好村落结对帮扶资金，探索建立工商资本下乡正负面清单制度，健全农村金融服务体系，引导开发性、政策性金融机构提供中长期信贷支持。健全县镇村三级物流体系，打造“交邮快供”共建品牌示范点并拓展多元服务场景。

第二节 推动城乡产业协同发展

鼓励城乡结对、村企挂钩发展生态农业、文化旅游、休闲康养、民宿经济。探索“园区联动镇村发展”模式，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以土地资本入股园区。依托省级以上开发园区、服务业集聚区、现代农业产业园等高能级载体平台，通过建设飞地园区、托管代管等方式，加强城乡资源高效配置，形成一批联结城乡的科技、商贸流通、生活服务等功能性平台。加快返乡创业园、电商直播基地等就业创业平台建设，培育壮大乡村旅游、农村康养、农村电子商务、文化创意等新经济增长点。发挥企业市场主体作用，深入开展农业招商，加快实施“企村联建”。强化电商、家政等灵活就业和新业态领域农民工职业技能培训，提高农业转移人口技能水平。

第十篇 提升城市发展能级 扎实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

坚持“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发展理念，聚焦“做强主城、做精县城、做优镇街”发展导向，挖掘城镇化潜力，提升城镇化质量，加快推进城市结构优化、动能转换、品质提升、绿色转型、文脉赓续、治理增效，建设创新、宜居、美丽、韧性、文明、智慧的现代化人民城市。

第三十二章 建设让人打开心扉的现代化城市

第一节 提升市域一体化发展水平

高水平建设中心城区。坚持“主副联动、一体发展”，聚焦提高中心城区首位度，增强对县域辐射带动能力，持续推动大丰和主城区加速融合发展。主城区加快集聚先进制造、科技创新、现代服务、国际合作等功能业态，提升区域交通联通效能，优化城市公共服务品质，持续提高人口集聚和资源要素配置能力。大丰副城强化港口合作、文化旅游、教育医疗、开放发展等功能布局，积极承接省内外教育、医疗资源外溢，深化与长三角核心城市对接合作，推动与市开发区、盐南高新区等板块联动发展，全力打造大丰港区对外出海口。

促进市域协调联动发展。以主城区为中心，做强亭湖城市焕

新、盐都高新之都、市开发区开放新空间、盐南高新区活力增长极四大发展空间。打造沿海高质量发展主阵地，强化滨海、响水与黄海新区联动发展，全力推动黄海新区加快形成规模，打造新兴增长极，持续推动黄河故道生态富民廊道建设。推动东台、大丰、射阳在发展绿色低碳和海洋经济上先行先试、错位布局，发挥区位优势主动对接和融入上海。推动盐都和建湖、阜宁联动发展，立足湖荡湿地生态优势，深度融入全省“1+3”重点功能区建设，一体建设江淮生态经济区，大力发展生态产业、绿色经济，推动生态产品价值加快实现。

第二节 推动城市内涵式高质量发展

提升城市品质功能。优化城市功能布局，促进创新、宜居、美丽、韧性、文明、智慧等品质功能全面提升，加快建设精致品质城市。实施激发产业创新活力专项行动，增强城市创新活力，促进产业、创新与城市功能融合互动，建设一批科技、商务、文化等功能复合的创新型产业社区、商务社区、创新街区 and 创客空间。加快建设多层次、人性化的公共服务圈，打造高品质城市客厅和高颜值背街小巷，实施一批可感可及的微幸福、微增绿、微改造工程，打造更加宜居宜业的幸福生活空间。统筹推动社区公园、口袋公园、城市绿道、滨水绿岸等城市园林绿地建设，健全景观游憩功能，增强群众绿色获得感。深化海绵城市建设，实施内涝系统性治理提升工程，对全市存量排水管网开展检测排查，增强城市排水防涝能力。加强道路桥梁、燃气管线、供排水管线等城市基础设施生命线保供、保畅与安全保障能力建设，持续开

展燃气、电动自行车、高层建筑消防等“一件事”全链条治理，提高城市发展韧性。加强城市文化保护和传承，建设人文与经济、历史文脉与现代文明交融赋能的文化名城。实施城市公共交通优先战略，推动公共交通与城市功能空间深度融合，打造一批特色公交。深化智慧城市建设，建强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打造“AI+城市”治理场景，推进城市运行一网统管。

高质量推进城市更新。构建“体检先行+全域统筹”的城市更新机制，分类明确功能片区、线型空间、老旧点位的更新方案，聚焦问题、需求和资源“三张清单”，建立市县两级城市更新项目库，系统推动城市空间焕新和生活品质升级。深入实施活力街区建设、特色街巷出新、生态廊道提质等专项行动，重点推进建军路、串场河、新洋港—蟒蛇河“一轴两带”焕新升级，推动城市功能、人居环境、发展活力全面提升。推动老旧厂房、街区、园区和低效楼宇功能转换、品质提升、业态升级、场景再造，探索“M0”新型产业用地政策。持续推进老旧小区改造，支持既有住宅加装电梯，开展无障碍、适儿化、适老化改造。因地制宜推动完整社区建设扩面提质，支持探索老旧住房自主更新模式。完善城市社区嵌入式服务设施，建设一批完整社区。制定城市更新技术标准、规划、计划，探索实施更加弹性的规划建设管理制度，支持土地功能兼容、混合供应和复合利用。创新城市更新多元投资模式，积极争取上级资金及城市更新重点领域中长期贷款、专项债券等，构建“政府引导+金融支持+社会资本”的可持续投融资体系。

专栏 27：城市更新重点工程

市区朝阳片区、读上老西门片区、建军路街区综合更新、老旧小区改造、城市地下管网新建改造、易淹易涝点整治、供水管网新建改造、停车便利化工程、历史文化街区保护更新、公园游园改建、健身步道建设等。

推动房地产高质量发展。加快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强化“人房地钱”要素联动，推动新建商品住房销售，更好满足群众刚性和多样化改善性住房需求。优化保障性住房供给，不断扩大住房保障覆盖范围，对住房保障对象收入标准实行动态调整，定期向社会公布，切实有效解决城镇工薪群体和各类困难家庭基本住房需求。健全完善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规范房屋租赁市场秩序。持续开展“换新购”“租赁购”“安置购”等活动，通过房票和团购等措施去化存量商品住房。建立房屋全生命周期安全管理制度，实施住宅工程品质提升行动，持续推进高品质住房建设和准改善型改造提升，建设安全舒适绿色智慧的“好房子”。通过“一区域一策、一地块一策、一类群体一策、一楼盘一策”，健全房地产市场风险防控机制，加强房地产市场正面引导，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第三节 提高城市运行管理水平

以“绣花功夫”治理城市，巩固提升全国文明城市建设成果，健全完善城市长效管理制度，构建以全覆盖、全系统、全要素城市体检为支撑的城市综合运行管理调度机制。深入实施交通拥堵、停车难、私搭违建等专项治理，提升城市空间利用效率与功能设施水平。调整交通信号控制、优化公交线网、均衡路网流量，

着力改善交通拥堵频发地点通行环境。鼓励并引导商业设施、写字楼、旅游景区、体育场馆等场所停车设施在空闲时段向社会开放，创新“潮汐停车”“共享停车”模式，弥补停车供给缺口。始终保持对新增“私搭乱建”高压态势，重点整治存在较大安全隐患、群众反映强烈的违法违规行爲。深入实施物业服务质量提升行动，深化党建引领物业服务，按照“一小区一方案”，持续提升物业管理服务整体水平。推进垃圾分类工作提质增效，加强建筑垃圾全链条管理。挖掘城市资产资源发展潜力，盘活城市闲置房产和低效楼宇，推动城市从建设管理向智慧高效运营转变。

第三十三章 扎实推进新型城镇化

第一节 提升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质量

实施新一轮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行动，挖掘城镇化发展潜力，提高城镇化水平，引导人口加速向城镇集聚。依法维护进城落户农民的土地承包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探索设立农业转移人口自愿有偿退出办法。健全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配套政策体系，出台更具吸引力的落户政策，促进在城镇稳定就业和生活的农业转移人口举家进城落户。进一步深化户籍制度改革，推行由常住地登记户口提供基本公共服务制度，强化随迁子女基本公共教育保障，落实持居住证在居住地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政策。依托全民参保计划，推进稳定就业的农业转移人口实现“应保尽保”，将符合条件的农业转移人口纳入社会救助范围。

第二节 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

把县域作为推进新型城镇化的重要切入点和承载地，赋予县级更多资源整合使用自主权，不断提高县城综合承载能力。因地制宜、实事求是发展县域特色优势产业，建立产业培育推进机制，推动产业扩大规模、形成优势。引导劳动密集型产业、特色产业以及农村二三产业在县城集聚发展，加快发展电子商务、跨境电商、直播带货、短视频电商等新业态，增加就业岗位，带动就业创业。坚持补短板、强弱项、扬优势，促进公共服务设施、环境卫生设施、市政公用设施、产业培育设施提质增效。推进县城市政道路与铁路站场、高速公路、干线公路高效衔接。推动县城服务功能向乡镇延伸，不断适应和满足群众进城入镇就业安家需求，增强集聚人口能力。把握好县城老城区和新城区的互动关系，加强老城有机更新，打造一批具有现代城市风貌的特色街区，提升县城建设的精致度。

专栏 28：县（市、区）特色优势产业发展方向

东台市。精密功能零部件、覆铜板及陶瓷基板、印刷包装机械
建湖县。油气钻采井口装备、耕整作业农机装备、服务与物流机器人
射阳县。海上风电装备、纺织染整、粮油食品精深加工
阜宁县。环保滤料、石化船舶智能阀门、高效光伏切片组件
滨海县。流体阀门、LNG 及冷能应用、高分子新材料
响水县。不锈钢材料及制品、船舶海工配套、精纺羊毛纱色纺纱
大丰区。海上风电装备制造及风力发电、零碳及绿色新型储能、金属成型装备及精密制造（新能源汽车零部件）
盐都区。柔性电子材料及器件、通用机械装备及部件制造、新型电力电子
亭湖区。烟气处理环保装备、电子精密结构件、都市食品

第三节 推动镇街精品特色发展

围绕“提高质量、培育特色、分类引导”的原则，推动重点中心镇、经济发达镇和一般镇特色发展，提升街道城市服务功能和都市经济发展功能。按照“一县一副中心”的总体布局要求，加快建设弥港镇、大纵湖镇、上冈镇、黄沙港镇、益林镇、滨海港镇、陈家港镇等7个县域副中心，推动县级公共服务事权下放至县域副中心。加强交通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完善公共服务配套设施，打造产城融合的现代新型小城市。推动城区周边卫星城镇纳入中心城区规划建设体系，打造成为中心城区功能向乡村地域扩散的支撑节点。深化赋予特大镇同人口和经济规模相适应的经济社会管理权限改革。探索对人口规模较小的镇村根据服务半径整合优化教育、医疗、社会事务等公共服务资源。

第三十四章 完善现代化基础设施

第一节 提升交通网络枢纽功能

深入推进综合立体交通网络建设。以“联网、补网、强链”为重点，不断强化综合立体交通网主骨架，完善综合运输通道功能。有序推进高速公路改扩建，建设“三纵四横两联”高速公路网，提高与长三角中心城市通行效率。建成大市区内环高架四期，畅通城市干道。启动新一轮普通国省干线公路建设，推动市域快速路网拓展延伸，强化与产业、旅游、资源节点衔接，持续提升公路网络整体效能。完善对外放射状高速铁路网布局，建设“一纵两射”高速铁路网、“一纵一横两联”货运

铁路网，谋划实施新长铁路扩能改造，开通盐青铁路货运功能，打造铁路货运大通道。提升南洋机场飞行区等级，探索开通东南亚及“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航线，深化与长三角地区国际机场合作，增加中转航线，提升区域性航空枢纽地位。积极谋划打造低空航路网络，建设“主枢纽起降场+副枢纽起降场+功能型起降场”三级起降节点。拓展中欧（亚）接续班列运输网络，高效运营至上海港、宁波港海铁联运专列，争取设立中欧（亚）接续班列始发站点。到 2030 年，基本实现 1 日联通全球、6 小时通达全国、2 小时畅行长三角。

专栏 29：交通基础设施重点工程

轨道交通。建成盐泰锡常宜铁路，规划研究沿海高铁、沿淮铁路东延至盐城。

航空机场。南洋机场飞行区等级提升至 4E 级。推进大丰通用机场、阜宁通用机场规划建设。

高速公路。建成东兴高速及东延，推进盐临高速、东张高速建设，拓宽改建盐靖高速，规划研究沈海高速改扩建、临海高速、盐宝金高速。

国省干线。建成 352 省道东台西段、328 省道阜宁段改扩建工程（一期），规划建设 331 省道市区段、226 省道东台段等。

积极打造现代物流枢纽。以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为导向，加强物流业与制造业、农业和服务业融合发展，发展大宗商品供应链物流、冷链物流、低空物流、电商快递物流，建强国家粮食物流核心枢纽和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重点布局三大物流枢纽，发展海铁联运、海河联运，引导企业开展“互联网+”车货匹配、运力优化、运输协同、仓储交易等新业态、新模式，提高物流组织化程度和效率，构建供需适配、内外联通、安全高效、智慧绿

色的现代物流体系。到 2030 年，建设具有全国影响力的沿海物流枢纽城市，社会物流总额达 3.3 万亿元，规模以上物流企业达到 350 家，物流成本占 GDP 比重力争下降至 12.5% 左右。

专栏 30：三大物流枢纽空间布局

北部物流枢纽。以响水港海河联运物流园、滨海港综合物流园为载体，立足盐城北部，辐射灌南、灌云、涟水等周边区域以及淮河中上游地区，着力打造淮河生态经济带出海物流枢纽。

中部物流枢纽。以盐城现代物流园、盐城城西南现代物流园、大丰港物流园、江苏里下河物流园为载体，加强与南洋国际机场联动，着力打造立足盐城、服务长三角、辐射中西部、对接国内国际“双循环”的综合物流枢纽。

南部物流枢纽。以东台生活性物流园、东台生产性物流园为载体，联动大丰港物流园，补齐盐城南部物流短板，打造立足东台、辐射周边、面向长三角的区域性物流枢纽。

第二节 强化能源稳定高效供给

加强新型电力系统建设，逐步提升电网对清洁能源的接纳、配置、调控能力。加快 500 千伏电网容量拓展，争取嵌入式直流项目落地，建成 500 千伏东台变、220 千伏海堤变、经开变等新能源集中登陆枢纽变电站工程，建成“强筒强”输配电网架构。补齐主干电网结构短板，推动网架结构升级、柔性化发展，加快推进国电投滨海三期 2×100 万千瓦支撑性电源建设，推动煤电机组灵活性改造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加强新能源项目规划布局，坚持“海陆并重”“集中式分布式并举”，合理有序推动陆上风光资源开发，着力推动海上风电从近海向深水远岸发展，加快突破海上光伏千万千瓦开发规模。推进中海油滨海港 LNG 二期 400

万吨接收站建设，积极开展“LNG冷能+绿电”等创新应用。推进氢能基础设施规划布局，稳步开展各类氢能技术应用试点。积极创建“人工智能+”能源融合试点，开展“人工智能+”能源标准化提升行动。探索推进新型能源“质能网”建设，实现物质与能量跨形态转换、跨时空调节、跨地域输配，为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稳固能源保障。

第三节 提高现代水利支撑能力

增强洪涝灾害防御能力。加快推进淮河入海水道二期、苏北灌溉总渠堤防加固等工程建设，实施海堤防御能力提升工程和岸滩防护工程，推进中小河流系统治理，进一步加强与国家骨干网和省级水网衔接，逐步构建现代化水网。推动城市防洪达标建设，畅通城市洪涝外排通道，巩固外围防洪屏障。完善雨水情监测预报预警和水旱灾害防御体系，提升人工增雨抗旱能力。

高水平保障城乡供水安全。着力优化供水结构，严格用水总量和强度控制，构建用水总量动态调控、用水效率对标提升、市场调节配置等分区管控机制，加强水利工程运行管理。新建、扩建城乡供水水厂，完善城乡供水管道、增压泵站等配套设施，不断健全城乡饮水安全保障体系，持续开展农村供水运行管护专项整治，确保城乡供水“同质、同服务”。强化农村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有序推进大中型灌区现代化改造，提高特殊干旱、咸潮入侵等极端条件下的供水保障能力。

专栏 31：现代化水网建设重点工程

流域防洪工程。重点实施淮河入海水道二期、苏北灌溉总渠堤防加固等工程，按照防潮 100 年一遇标准实施海堤防御能力提升工程，推进方塘河闸下移等沿海大中型病险水闸建设工程。

区域防洪除涝工程。实施斗龙港、射阳河、新洋港等江河支流治理，实施兴盐界河、潭洋河等中小河流治理、里下河滞涝圩调整建设工程。

城市防洪工程。加快市、县（市、区）和沿海港城防洪体系建设，实施堤防达标加固、闸站更新改造、河道疏浚整治。

水资源配置工程。实施沙黄河等输水河网整治工程，完善河网供配水体系。推动临海引江后续工程建设，提升沿海地区水资源配置能力。

农村水利工程。实施农村生态河道、生态清洁小流域治理，推进滨海三层、东台堤东、大丰江界河等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

城乡供水工程。实施响水第二水厂、大丰通榆河水厂等工程建设，推进南通东台管道联网供水工程、老旧供水管网更新改造等。

第十一篇 弘扬发展先进文化 探索建设 互促共融的沿海人文经济实践地

深入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坚持以文化人、以文惠民、以文润城、以文兴业，弘扬社会主义先进文化，传承发扬新四军革命精神，持续擦亮“四色文化”城市名片，在守正创新中繁荣文化事业、发展文化产业，打造互促共融的沿海人文经济实践地，为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贡献盐城力量。

第三十五章 着力建设崇德向善的文明城市

第一节 强化新时代主流思想价值引领

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推进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引导人民群众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作为明德修身、立德树人的根本遵循，涵养昂扬奋发的精神气质。完善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推动理想信念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加强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教育和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弘扬党和人民在各个历史时期奋斗中形成的伟大精神。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主动权，深入推进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筑牢文化安全和意识形态安全防线。巩固壮大主流思想舆论，推进主流

媒体系统性变革，提升融媒体中心建设水平。推进全市“大思政课”建设，打造“场馆里的思政课”“行走的思政课”“穿越时空的对话”品牌，推动革命传统教育和爱国主义教育融入“大思政课”“开学第一课”，加强青少年理想信念教育。完善网络综合治理体系，建强用好网络传播阵地，加强网络文明建设，发展积极健康的网络文化。

第二节 大力弘扬新四军革命精神

加强新四军革命精神研究阐释，充分挖掘新四军革命精神丰富内涵和时代价值，讲好党的故事、革命的故事、英雄的故事，教育引导党员、干部传承发扬不怕困难、不畏艰险，勇于斗争、敢于胜利的精神，为奋力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盐城新实践凝聚强大力量。打响“铁军魂 盐城红”红色文化品牌，积极开展红色故事宣讲、文艺节目展演、主题展览巡展等红色主题文化活动，放大“红动沪盐”“红动馆校”交流合作效应，推动盐城红色文化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构筑红色基因传承弘扬高地。联合全国各省市新四军研究会、纪念场馆，开展新四军文化的研究、阐释、宣传等工作，推动跨区域史料整理与学术交流。系统组织新四军历史专项研究，推动新四军革命精神研究理论创新。鼓励运用现代科技手段和创新表达方式，将革命旧址打造为红色教育“教室”，将文物史料开发为红色教育“教材”，将英烈模范树立为红色教育“教师”，推动新四军故事传播更加生动鲜活。

第三节 推动精神文明建设高质量发展

高水平推进全域文明城市创建，深化“文明的城 有爱的你”城市文明品牌建设，实施城市文明建设十大行动，确保蝉联全国文明城市。实施文明乡风建设工程，构建城乡结对、区域挂钩等文明共建共享机制。深化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促进全国文明城市、文明单位、文明校园和文明家庭建设提质增效。深入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教育，实施公民道德建设工程，广泛开展时代楷模、道德模范、身边好人等先进典型的培育选树和学习宣传活动。依托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好人馆、红色场馆等阵地功能，将见贤思齐、崇德向善的思想认同转化为建设新时代盐城的自觉实践，不断提升社会文明程度和市民文明素质。建好用好全市“3+N”新时代文明实践阵地，紧扣季节特点和群众需求，广泛组织开展各类群众性文明实践活动，唱响文明实践“四季歌”。加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推进中华传统美德融入青少年礼仪教育，打造“童声宣盐”红领巾宣讲品牌。

第三十六章 全面提升文化事业发展水平

第一节 健全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优化城乡公共文化资源配置，扎实推进“盐博之夜”“盐美街区”等精品文化项目建设，精心打造“盐风海韵”小剧场艺术季、“湿地之声”合唱季、“美·盐计划”公益美育课、新创剧目调演惠民演出等品牌活动，深化“茉莉花开·盐艺直达”行动，

构建“一台好戏”惠民剧场、“一墙美展”流动画廊、“一堂匠艺”名家课堂、“一城记忆”非遗直达、“一室书香”阅动乡间五大文化服务 IP 矩阵。健全公共文化场馆夜间服务、延时服务、错时服务机制，寒暑假期间适当延长开放时间。推进“书香盐城”建设，贯彻落实《全民阅读促进条例》，构建现代化全民阅读推广服务体系，完善城乡公共阅读设施阵地。加强青少年等重点群体阅读服务，推动传统阅读与数字阅读相互促进，充分发挥阅读空间、实体书店“城市文化客厅”的功能作用，广泛开展“盐渎风”主题鲜明、形式多样品牌化阅读活动。实施公共文化新空间行动计划，建设多元立体、贴近居民的小而美的公共文化空间网络，打造“15 分钟城市品质文化服务圈”，让人民群众享有更加充实、更为丰富、更高质量的精神文化生活。

第二节 打造文艺精品创作高地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打造与新时代新征程要求相适应、与数字化信息化发展相协调的文艺创作工作机制，统筹推进选题策划、创作生产、传播推广，构建区域协同联动的文艺精品创作体系。强化价值引领，营造良好生态，推动互联网条件下的新大众文艺繁荣发展。依托淮剧团、杂技团等国家级院团载体，深度挖掘新四军革命精神、海盐文化、绿色低碳等文化内涵，围绕建军 100 周年、新中国成立 80 周年等重大主题开展创作，全力创作一批展现时代特征、体现文化内涵的文艺作品。加快推进小剧场规范化建设，放大 1956 星剧场、东大门剧场、大世界·珠溪剧场、草房子剧场等品牌效应，举办小剧场演出季活动。精心打磨一批具

有盐城特色、群众乐见、长期传唱的原创文艺作品，力争在国际国内重大奖项上实现新突破。

第三节 促进文化遗产高水平利用

健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机制，实施地域文明探源工程，健全市县两级历史文化保护名录与分布图，构建历史文化遗产保护与传承体系，争创国家历史文化名城。系统梳理城市文脉，推进盐业考古遗址、水利工程遗产创造性转化，谋划建设沙井头等考古遗址公园，将文化遗产转化为公共文化空间。推动文化遗产活化利用与数字赋能，应用数字艺术、沉浸式体验等技术升级改造文博场馆。创新非遗文化的传播与表现形式，推动非遗传承创新与文旅融合，以西溪天仙缘、九龙口淮剧小镇为龙头，打造更多“非遗+文旅”产业场景。以盐城非遗学院为主体，校地共建非遗传承基地，培养非遗传承创新人才，常态开展“非遗进商圈、进校园、进社区”活动，推动非遗融入日常生活。扩大文化交流互鉴，推动淮剧、杂技艺术团体国际交流，让盐城丰富的非遗资源传下去、走出去。

第三十七章 加快探索文化产业发展新路径

第一节 打造地标性文化产业集群

深入实施重大文化产业项目带动战略，常态化举办文化产业招商引资活动，重点招引数字视听、数字文娱、影视短剧等文化龙头型、标杆型企业和项目。健全“3+N”数字视听全产业链格局，推动以长三角（盐城）数字视听产业基地为核心的数字视听

产业集群发展，创建国家级广电和网络视听产业基地（园区）。聚焦网络文学、影视短剧等产业，吸引优质剧组和项目入驻，打响“短剧之城”品牌。举办“金海贝”文化创意设计大赛，深化“很多鸟”“好多鹿”IP系列文创的开发和市场推广。持续打造“盐城街有你”品牌活动，在文化街区植入更多新场景、新业态、新技术，持续引导文化消费。

第二节 推动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

优化文旅产业发展空间。依托中华麋鹿园、珍禽保护区、条子泥世遗核心景区和黄海森林公园、荷兰花海等龙头景区带动效应，持续打造滨海生态旅游廊道。建设串场河、建军路“一河一路”和一批特色街区等文旅核心吸引物，强化城市核心区旅游集散、购物、体验、住宿等产业链功能。加快提升东台、大丰文旅融合，建湖、射阳文化传承，阜宁、滨海、响水文化制造3个片区建设，打造“中部串场河文旅融合示范带、西部湖荡非遗传承创新带、北部黄河故道乡村旅游带、新四军红色文化传承带”，优化构建“一廊一核三区四带”文旅产业发展格局。

增强文旅市场主体活力。支持文旅小微企业扩大市场规模，推动骨干文旅企业提高经营层次、增强品牌影响力，打造一批文旅行业的“瞪羚”“独角兽”，鼓励重点国有企业文旅板块与国内外头部企业深度合作，迅速培大育强，推动社会资本和国有企业深化合作。加快引进一批附加值高、市场前景好的文旅产业项目，培育壮大一批特色鲜明、主业突出、集聚度高的文旅业态。

推进文旅产业融合发展。培育“文旅+百业”“百业+文旅”多业融合机制，丰富八大地域特色“文旅+商体农”融合产品供给。开展“Nice 盐城·我来读城”系列活动，系统讲好建筑、地名、老字号等文化符号的古今故事，提升“读城”品牌民众参与度。着力优化文旅配套服务，构建多元产品体系，高度重视来盐商务客群，通过“酒店+景点”“会务+景点”等渠道，引导更多旅客转化为游客。到2030年，力争实现全市旅游业总收入超千亿，文旅产业发展水平显著提升、竞争力明显增强。

专栏 32：八大地域特色“文旅+商体农”融合业态

“文旅+商业”。提升建军路、欧风花街、东大门等一批文商旅融合特色街区，建设具有烟火气、古韵味、国际范的特色街区。

“文旅+演艺”。打造“跟着演出游盐城”文旅融合创新模式，以专业化服务开展演艺项目宣传推广、票务运营，采取“门票+住宿+餐饮+增值服务”的定制化套餐，实现“一场演出带火一座城”的传播效应。

“文旅+展览”。联合国内外知名博物馆打造临展、特展等主题精品展，探索“一展带动全城”文旅新模式，扩大文博场馆影响力。

“文旅+世遗”。深度开发盐城历史非遗文化，将其与现代艺术形式结合，兼顾历史真实性与艺术感染力，打造差异化体验，强化地方文化辨识度。

“文旅+研学”。建设全国知名的湿地生态自然研学、新四军红色文化研学、海盐历史研学、水浒名著研学目的地，升级打造“盐选研学”品牌。

“文旅+科技”。深化人机互动类数字演艺、数字动漫、数字艺术、虚拟电影、数字人等文旅科技类体验产品，推动传统文旅项目向智能化、沉浸式体验升级。

“文旅+体育”。聚焦足球、马拉松、龙舟等群众基础深厚的项目，打造苏超联赛、盐城马拉松、中华龙舟大赛等IP赛事，形成“一日赛事、多日停留”的流量效应。

“文旅+乡村”。以黄沙港渔港小镇、巴斗渔村、穆沟古村等为重点，打造东部沿海、西部里下河、北部黄河故道乡村旅游精品路线。

第三节 提升城市文化影响力

全面提升“盐城，一个让人打开心扉的地方”“NICE 盐城”城市品牌影响力，放大“世界自然遗产”“国际湿地城市”名片价值，做优“吉祥三宝”湿地精灵 IP 形象和可感产品。深化“千年韵·盐城脉”IP 矩阵建设，提升文化 IP 整体影响力。加强与主流媒体合作交流，整合市级媒体资源，开展中外重点媒体盐城行等集中采访，扩大城市文化品牌覆盖面。聚焦“新媒体、年轻态、国际化”，创新城市文化传播方式，策划足球、音乐、电竞、Citywalk 等青年活动，打响“跟着赛事、音乐、短剧游盐城”品牌。高标准运营盐城国际传播中心，布局“Discover Yancheng”外宣矩阵，打造“Meet Yancheng”品牌活动，完善“Nice Yancheng”外宣内容，发起“Yancheng Plus”外宣联盟。以全球滨海论坛为平台，深化生态文明国际传播，开展“世界青年看盐城”系列活动，提升城市国际知名度。

第十二篇 聚焦人口高质量发展 聚力建设 覆盖全人群的全龄友好型城市

树立“大人口观”，落实新时代人口发展战略，统筹好人口长期均衡发展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关系，加大投资于人力度，健全覆盖全人群、全生命周期的人口服务体系，促进全市人口数量和质量实现稳步双提升，以人口高质量发展支撑现代化建设。

第三十八章 建设生育友好型社会

第一节 完善生育支持政策措施

全面落实国家育儿补贴制度和个人所得税抵扣政策，加大生育津贴保障力度。扩大生育保险覆盖面，积极探索将灵活就业人员、农民工、新就业形态人员纳入生育保险。探索提高未就业人员生育医疗费用待遇保障水平。完善生育休假政策，探索建立合理的成本共担机制。优化生育服务指导体系，加强出生缺陷综合防治，优化婚孕检、产前筛查（诊断）服务，提高出生人口质量。加快推进亭湖全国生育支持政策评估试点建设。持续完善多子女同校就读、多子女家庭住房支持等政策，有效降低家庭生育养育教育成本。加强孕产期、哺乳期女职工劳动保护，探索推行女职工哺乳期灵活办公模式，缓解女性职场与育儿双重压力。宣传倡导新型婚育文化，积极营造生育友好社会环境。

第二节 统筹配置育幼服务资源

加快发展普惠托育。加快构建以托育综合服务中心为枢纽，以托育机构、社区嵌入式托育、幼儿园托班、用人单位办托等为网络的“1+N”托育服务体系，提供普惠、多元、优质托育服务。加大托育综合服务中心建设力度，实现托育综合服务中心县（市、区）全覆盖。大力发展托幼一体服务，支持有条件的幼儿园开设托班招收2-3岁幼儿，建设一批社区嵌入式托育点，鼓励机关、企事业单位利用现有场地提供托育服务，引导社会力量积极参与。完善普惠托育价格形成机制，规范普惠托育服务价格管理。深化医育结合，开展订单签约、婴幼儿健康管理和中医药健康等服务。

加强儿童健康服务。持续优化儿童医院、妇幼保健医院和综合医院儿科布局，进一步发挥省、市级新生儿危急重症救治中心作用，统筹推进儿科医疗联合体建设，促进优质儿科医疗资源扩容下沉和城乡区域均衡布局，加强儿科医生培养。夯实基层儿童医疗保健服务网络，优化0-6岁儿童健康管理服务。完善儿童医疗保障待遇和支付政策，探索将符合基本医疗保险规定的儿科诊疗项目纳入医保支付范围。广泛开展儿童关爱活动，普及科学育儿知识与技能，加强儿童心理健康服务。到2030年，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达98%以上。

第三十九章 建设青年发展型城市

第一节 打造青年人才集聚高地

大力集聚青年人才。完善青年人才发现、培养、使用、保障

全链条机制。实施就业见习“千企万岗”筹集行动，积极推进实习实训基地建设，更大力度吸引省内外高校学子来盐实习见习。积极招引和培育富集青年群体的新产业和新业态，常态化组织本地人才看家乡、外地人才看盐城活动。支持各地与高校共建离岸人才孵化基地，探索运用双聘、兼职等柔性引才方式招引各类高层次人才。健全完善“关系在国企、服务到民企”使用模式，打通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融合堵点，推动人才向龙头企业、产业一线集聚。加力实施“重点企业产业英才认定”“青年科技人才托举”等行动，引导人才认定标准向薪酬待遇、市场认可等多通道转变。发挥市人才集团作用，用好人才创新创业投资基金，为各类青年人才匹配合适岗位，提供高附加值的创业服务。“十五五”期间，力争全市新增人才数达 20 万人。

营造青年价值实现良好环境。强化青年优先发展政策导向，为持有人才绿卡的青年提供人才公寓、定额租房、购房补贴等住房保障，着力解决医疗、子女入学等实际问题，聚力打造一批高品质城市人才会客厅和人才社区。充分发挥青年生力军作用，动员青年在科技创新、绿色低碳、海洋经济、乡村振兴、公共服务等重点领域担当作为。加快推进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在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全过程体现青年元素，打造富有青年特色的城市名片。

第二节 激活青年就业创业动能

深化产教协同育人机制，创新校企人才合作模式，加快推进“一产业链一产业学院”建设，促进培养与就业、教学与实践、研发与转化有效衔接，推动高校院所人才培养到企业人才使用全

过程无缝衔接。探索环大学创新创业生态圈建设，构建“政策赋能+资金扶持+载体支撑+服务保障”的全链条支持体系，为在盐创业的青年人才提供低成本的创业工坊、生活空间，以创业带动就业。加强就业指导服务，整合人力资源机构、公益组织等社会资源，为大学毕业生提供求职技能、政策法规等专业指导。提升青年人才驿站服务功能，为异地来盐求职高校毕业生提供短期住宿、就业推介、信息咨询等“一站式”服务。实施青春创业助力行动，构建“青立方”青创服务体系，深入推进“创青春·赢在盐城”品牌建设，分类分层举办大学生创业大赛、评选创业标兵，每年举办“创青春”“挑战杯”等各类青年赛事10场以上。培育青年主理人小店，大力发展青春经济，聚力打造长三角中心区青年人才创业友好城市。开通青年在盐创业政策绿色通道，加大补贴扶持力度。积极支持和规范新就业形态发展，激发青年在人工智能、未来产业等创新领域进行探索和突破。

第三节 畅通社会流动渠道

完善促进机会公平制度，健全有利于劳动力、人才社会性流动的体制机制。加强青年企业家培养，开展职业经理人引育行动，打造创新型青年企业家队伍。建立健全新领域新赛道新职业人才培养快速响应机制，大规模培训急需紧缺职业（工种）和高技能人才，加大卓越技师培养力度，探索建立服务绿色低碳、海洋经济发展的“蓝色人才”、跨界复合型的“紫领人才”评价标准。建立健全“新八级工”职业技能等级制度，赋予更多企业评价自主权。大力弘扬工匠精神，深入开展产业工人队伍劳动和技能竞

赛,服务青年技能人才成长发展。提升人力资源服务专业化水平,加快推进江苏沿海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争创国家级园区。

第四十章 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

第一节 完善多层次养老服务体系

构建专业化照护服务体系。聚焦居家老年人就医、护理、照料难题,融合医疗康复、居家照护、家政服务,推动家庭养老床位与医院病床、家庭病床、康复护理床位、机构养老床位“1+4”五床联动,持续优化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支撑、医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格局。健全失能失智老人照护体系,扩大康复护理、安宁疗护服务供给,重点发展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和认知障碍照护床位。建立“医康护+”服务模式,强化养老护理员培育与专业技术体系建设,扩大老年助餐服务范围。到2030年,普惠支持型养老机构床位占比达30%。

健全完善幸福养老服务体系。引导兜底保障型、普惠支持型、完全市场型养老机构分类发展,持续擦亮“盐年益寿”幸福养老服务品牌。统筹推动县域养老服务资源高效利用,加强公共设施适老化和无障碍改造,每个城市街道至少建成1个综合性养老服务中心,大力发展嵌入式社区养老服务设施、互助性养老服务站点。补齐农村养老服务短板,鼓励专业社会力量批量托管村级养老服务设施,提升专业水平和服务品质。

第二节 优化老年特色服务供给

围绕社交娱乐、终身学习、老有所为等方向，拓展老年教育、兴趣社群、志愿服务、轻就业支持等系列服务，支持建设老年大学、老年活动中心和养老服务综合体。鼓励在社区布局智能健康监测站，支持养老机构引入远程问诊系统，培育一批智慧养老服务重点企业，满足老龄化社会个性化、定制化养老需求。推动社区设施、商超药店、医疗机构等提供老年用品租赁服务。丰富养老金融产品体系，积极发展专属商业养老和医疗保险，稳步推进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完善养老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机制。

第三节 营造丰富多彩的老年生活

充分挖掘老年人力资源潜力，建立健全老年人才信息库和“银发专家库”，培育打造老年人力资源公共服务平台，创造更多适老化、多样化就业岗位，实现老年人才供需精准匹配，切实保障老年人平等就业权益。支持开辟市人才市场银龄专场，鼓励用人单位返聘退休专业技术人员，离退休教师、医生、科技工作者等以项目聘用、候鸟式服务等形式参与社会经济活动，促进老年人在全市经济社会发展过程中继续发光发热。探索建立“老年人才下乡”激励机制，吸引有资历、有经验的老年企业家、党政干部、专家学者、技能人才等返乡下乡，服务乡村振兴事业。

第十三篇 提升民生福祉水平 奋力建设 人民群众满意的共同富裕幸福地

始终把造福人民作为根本价值取向，以共同富裕为目标，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以就业优先为引领，健全完善覆盖全生命周期的城乡基本公共服务体系，解决好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让人民群众更加充分共享发展成果。

第四十一章 着力稳就业促增收

第一节 健全高质量就业创业促进机制

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深入实施就业优先战略，统筹优化就业结构和产业结构，积极推动就业政策与财税、产业、教育、外贸、社保等政策协同发力，提高先进制造业集群和重点产业链就业吸纳能力，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和就业扩容提质相协调。用好盐城职教资源丰富的优势，深化职普融通、产教融合，促进人力资源供需匹配，着力解决结构性就业矛盾。做好数智化转型中的就业岗位挖潜、职业转换，积极开发新职业新岗位。推动家政、康养、育幼、文娱等生活性服务业扩大就业容量。扎实做好高校毕业生等青年群体、农村转移劳动力、就业困难人员就业帮扶，创新公益性岗位开发机制，确保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优化提升“家

门口”就业服务站、零工市场、就业服务小站等载体功能，打造“15分钟就业服务圈”。“十五五”期间，全市累计新增城镇就业29万人以上。

专栏 33：新型就业岗位拓展行动

充分发挥民营企业、中小微企业吸纳就业的主渠道作用，拓展无人机飞手、AI训练师、智能网联汽车测试员、储能电站运维管理员等新职业新岗位。加快培育发展一批知识密集型、技术密集型战略性新兴产业，创造更多新型就业岗位。

健全创新创业促进机制。深入实施创业带动就业工程，健全创业培训、孵化、服务、融资全链条支持机制。鼓励高校毕业生、返乡人员、退役军人等相关群体创新创业，推动创业项目向专业化、数字化、高成长方向发展。落实创业担保贷款、税费减免、场地租金减免等扶持政策，强化创业补贴、社保补贴等精准支持。规范提升各类创业载体和孵化平台功能，依托众创空间、创业示范基地、大学生创业园区等，培育一批创业带头人和创业联合体。加强创业培训与能力提升，健全“培训+辅导+服务”的创业服务模式，推进创业培训进园区、进基层。积极开展订单式、定向式、定岗式和项目制专项创业培训，探索建立创业培训补贴标准与就业率挂钩机制。

第二节 持续提高居民收入水平

拓展居民增收渠道。深入实施城乡居民增收促进行动，聚焦技能人才、科研人员、小微创业者、高素质农民、高校毕业生等群体，制定出台收入激励支持政策，推动更多普通劳动者进入中

等收入群体行列。促进工资性收入合理增长，推动国有企业、民营企业健全工资合理增长机制。拓宽财产性收入渠道，引导居民理性投资，增加以知识产权、数据要素等收益为代表的新型财产性收入，为居民构建起多层次、可持续的财产性收入增长机制。优化财政转移支付结构，合理减少居民养老医疗等支出，加大低收入群体保障力度。

完善收入分配制度。深化以“扩中”“提低”为重点的收入分配制度改革，提高居民收入在国民收入分配中的比重、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健全各类要素由市场评价贡献、按贡献决定报酬的初次分配机制，构建知识价值和技能导向的薪酬分配制度，让多劳者多得、技高者多得、创新者多得。根据省统一部署及时调整全市最低工资标准，完善工资指导线和企业薪酬调查、信息发布制度，推进技能人才薪酬分配指引。促进和规范公益慈善事业发展，鼓励知识产权、技术、有价证券捐赠等新型捐赠方式。合理调节过高收入，取缔非法收入，推动形成橄榄型分配格局。

第三节 促进在外人口返乡就业创业

打响“盐续乡情 城就梦想”返乡就业创业工作品牌，深入实施返乡就业拓岗扩容、创业育苗助企、培训强技赋能、服务筑台引凤等四大行动，助力盐城籍在外人员返乡就业创业。推动将返乡人员全面纳入公共就业服务范围，构建在外人才联系、交流与服务机制，在春节、清明、中秋等返乡高峰期、外出人员集中地，精准组织线上线下就业供需对接活动。制定发布特色富民产

业地图和返乡创业政策集成、载体目录、服务指南，为返乡创业者提供创业指引。设立返乡创业项目库，为入库项目提供产业对接、园区入驻、贷款融资、政策兑现等专业化、全链条服务。聚焦康养托育、社会服务、农产品加工等重点领域，深入开展就业指导培训，推动返乡农民工群体尽快实现转岗就业。

第四十二章 持续优化公共服务供给

第一节 办好人民满意的高质量教育

推动基础教育扩优提质。优化区域教育资源配置，建立同人口变化相协调的基本公共教育服务供给机制，推动学校布局调整和跨学段资源余缺调配。推动学前教育优质普惠发展，稳步增加公办学位供给，支持民办幼儿园提供普惠性服务，逐步推行免费学前教育，提高学前保育教育质量。巩固提升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成果，有序推进小班化教学，加强城乡学校共同体和“家门口”的优质学校建设，深化集团化办学改革。稳妥应对普通高中生源达峰，优化配置普通高中资源，扩大普通高中学位供给。持续推进“县中振兴”计划，健全优质高中与县域普通高中对口帮扶机制。探索普通高中与职业学校共同举办综合高中班的合作办学模式。办好特殊教育和专门教育。坚持立德树人，推进五育并举，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弘扬教育家精神。持续实施中小学教师队伍建设梯队培养工程，完善教育评价体系，强化教师待遇保障。到2030年，学前教育普及普惠、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市、区）占比达100%。

专栏 34：基础教育扩优提质行动

稳步增加幼儿园学位供给，力争公办园覆盖率达 65%以上。持续深化义务教育集团化办学改革，推动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发展。推进高品质高中建设，确保东台中学、射阳中学、盐城市一中建成省高品质高中，滨海中学建成省高品质特色高中。

推进职业教育产教融合。鼓励中职学校与本、专科院校合作开展贯通培养，适度扩大综合高中培养规模，推动五年制高职办学单位县（市、区）全覆盖。支持校企通过开展现代学徒制培养，开设订单班、冠名班等方式协同育人，加快构建职普融通、产教融合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推动具备条件的职业学校创建“双高建设计划”和省高水平高职院校。推动省“双优计划”学校建设，办好“少而精”的特色中职学校。建好一批市（县）域产教联合体和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完善专业调整机制，促进人才链、教育链与产业链、创新链有机融合，加快培养适应新质生产力要求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并留盐就业。

专栏 35：高职院校提质升级行动

支持江苏医药职业学院创建职业本科大学。推动盐城工业职业技术学院争创国家“双高”校，争取实现职教本科办学层次跃升。推动盐城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加快学校战略转型，建设本科层次地方应用型高校。推动盐城农业科技职业学院提升办学能力，通过省高等职业学校办学能力评价和省新建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评估，力争与省内农业类高校加强合作、开展联合办学。推动明达职业技术学院通过省高等职业学校办学能力评价。推动盐城机电高等职业技术学校等各类中等专业学校提升办学层次，建设独立设置的高职（专科）院校或五年制高职办学单位。推动盐城技师学院申办高等职业院校或与市内高职、高专整合资源申办职业技术大学。

推动终身教育泛在可及。强化四级社区教育体系，开展社区教育共同体建设，以社区教育数字化整合各种教育类型、资源、要素，推动“政校行企社”等多方力量举办社区教育。推进学习型城市、学习型社区建设，稳步提高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扩大老年教育资源供给，鼓励社会力量参与老年教育，发挥老年大学骨干作用、各级社区教育机构支撑作用、各级各类学校协同作用，健全老年教育体系。推动市县两级开放大学、高校、职业院校举办老年大学。用好江苏省终身教育学分银行，开展学习成果认定、积累和转换，建设人人皆学、处处能学、时时可学的学习型社会。到 2030 年，基本实现老年大学县（市、区）全覆盖。

第二节 全力打造健康盐城

提升医疗服务能力与质量。持续优化医疗资源布局，推动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区域均衡配置。加强市县综合医院能力建设，推动医教研融合发展，积极与国内领先水平医院协作、建设专科联盟，大力提升疑难重症诊治能力，力争建成 1-2 个国家级重点专科、新增省级重点专科 10 个以上。加快构建覆盖市、县、乡、村四级的优质高效整合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推动优质医疗资源下沉，开展市县专科结对共建，常态化开展巡回医疗和派驻服务。深化紧密型县域数字化医共体建设，实现医疗、公卫、医保、健康档案等系统互联互通。优化急诊急救网络布局，构建“15 分钟院前急救圈”。推动智慧医疗建设，完善远程会诊、线上问诊等信息化服务。促进中医药振兴发展，打造具有区域影响力的“名院、名科、名医”。完善医护人员培养与激励机制，强化医德医

风建设。

加强疾病预防控制。坚持“预防为主、关口前移”的方针，强化公共卫生能力，健全覆盖城乡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加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卫生应急处置，完善卫生应急联防联控机制，推进传染病防控医防协同、医防融合。全方位提升急诊急救、血液保障和应急能力。优化预防接种服务体系。加强慢性病综合防控，推广高血压、糖尿病、心脑血管疾病等早筛早治服务。完善恶性肿瘤筛查、诊疗、康复体系。实施全民健康教育和健康素养提升工程，广泛开展健康宣传、心理健康促进和自救互救培训，推动健康知识进机关、进校园、进社区、进企业、进家庭，构建人人关注健康、人人践行健康的社会氛围。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推进国家公立医院改革与高质量发展示范城市建设，完善绩效考核与薪酬激励机制，推动考核结果与财政投入、医保支付挂钩，提升医院运营效率和服务质量。推进医药价格改革，落实国家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立项指南，建立价格动态调整机制。常态化制度化推进药品耗材集中采购，全面推行公立医院阳光采购。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稳步推进 DRG 付费与医共体总额预算结余留用机制，激励控费提效。推进由三级综合性医院牵头的城市紧密型医疗集团建设，优化市区医疗资源配置，提升整体服务能力。健全紧密型县域医共体管理体系，强化数字化监管与绩效考核，深化医防融合、医养结合、医药协同。

第三节 加快建设体育强市

完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鼓励学校、党政机关、事业单

位和国有企业带头开放可用于健身的空间，鼓励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形式引导民营企业向社会开放自有场地设施。推动市属体育社团向基层延伸，丰富赛事活动供给，定期举办涵盖各类人群的体育赛事，形成“周周有活动、月月有赛事”的全民健身氛围。鼓励社会体育指导员深入社区、学校、农村，开展全民健身指导宣传，普及国民体质监测。支持建设一批特色运动促进健康中心。

提升竞技体育综合实力。持续深化体教融合，以传统、优势、新兴体育运动项目为纽带，加强体育传统项目学校建设，振兴发展“三大球”。提升科学化训练水平，推动训练工作标准化、智能化、信息化。强化体能训练，加强教练员队伍建设。丰富青少年体育赛事活动，积极打造青少年阳光体育联赛，创新青少年体育活动内容、方式和载体，逐步完善学校、家庭和社会三位一体的青少年体育活动网络，实现学生在义务教育阶段熟练掌握 1-2 项运动技能。

推动体育产业高质量发展。放大“苏超”效应，推动健身休闲、竞赛表演、场馆服务、中介培训、体育用品制造和销售等产业协同发展，培植冰雪运动、汽车摩托车运动、户外运动、电竞运动等，支持智能体育和数字化体育服务等新业态发展，因势利导发展和培育特色优势体育产业。促进体育和旅游融合发展，拓展体育旅游消费新空间和上下游产业链。发展高水平竞技赛事、本土特色体育赛事、大众体育联赛等多层级赛事，力争申办更多国家级高层次赛事。

第四十三章 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

第一节 扩大社会保障体系覆盖范围

完善社会保障制度体系。深化落实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失业和工伤保险省级统筹，更好发挥社保基金统筹互济功能。推进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和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建设，稳步推进长期护理保险全覆盖。扩大企业年金覆盖面，全面落实个人养老金制度。巩固城乡居保集体补助试点，推动更多有条件的集体经济组织对个人缴费给予补助。落实社保待遇正常增长机制，推进延迟退休、病残津贴政策，科学调整工伤职工待遇水平。完善失业保险金与物价上涨挂钩联动机制，适时提高失业保险金标准，更好保障失业人员基本生活。探索智慧社保，规范社银网点服务，打造“远程帮办”模式。全面推行前置服务、集成服务、延伸服务，打造一流“暖心居保”服务品牌。

持续推进社保精准扩面。深入实施“数据找人”社保扩面专项行动，完善社保扩面联动机制，协同推进就业促进和社保扩面，打通从就业登记到参保缴费的数据流、业务流，实现“就业一人、参保一人”，精准识别定位参保人信息。贯彻落实基本医疗保险参保长效机制，建立健全参保激励约束机制。聚焦新就业形态人员、灵活就业人员、农民工等重点群体，强化分类施策，提高参保率。推广《家庭参保计划书》，引导城乡居民多缴多得、长缴多得。持续推进基层快递、超龄人员和实习生参保工伤保险，通过加强与工程建设项目行业主管部门联动，确保

新开工项目应保尽保。

第二节 健全分层分类综合救助体系

加强社会救助兜底。强化社会救助法治化建设，建立健全覆盖全面、分层分类、资源统筹、综合高效的社会救助体系。强化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数据比对和常态化救助帮扶，持续开展社会救助扩围增效，推动救助帮扶政策向中低收入人群拓展。加强部门间信息共享与业务协同，构建智慧救助集成应用体系，实现救助数据互通、资源共用、服务联动。完善特困、低保、临时救助等分层分类制度，健全急难型、发展型、服务型救助协同机制。健全灾害应急救助保障体系，构建覆盖城乡、反应迅速、救助精准的多层次社会救助格局。

强化分类施策与协同帮扶。完善市县两级助联体运行机制，强化基层“兜底保障+综合服务”功能，推进救助资源统筹整合。深化“盐途有助”品牌建设，丰富服务内容和方式，形成多维度、多渠道的帮扶网络。发挥助联体统筹协调作用，推动政府救助政策与社会帮扶资源有效衔接，形成“政策兜底+社会参与+精准服务”联动格局。完善救助管理区域性中心建设，健全市、县、镇、村四级救助网络，实现救助服务全覆盖、均质化。

第三节 保障重点群体全面发展

建立健全妇女全面发展的机制体制，保障妇女健康、创业、就业、教育、婚姻、社会参与等各项权利。坚持儿童优先原则，强化未成年人“六大”保护，实施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

服务质量提升及流动儿童关爱保护行动，统筹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留守儿童等群体权益保障。加强退役军人服务保障，落实“普惠+优待”的抚恤优待保障制度，持续优化服务供给。完善空巢老人、困境儿童、残疾人等群体服务保障制度和关爱服务体系，提升重度残疾人托养服务水平，推动兜底保障与精准康复有效衔接，持续放大“德爱盐城”影响力。推行惠民殡葬政策，保障群众基本殡葬需求。

第十四篇 增强安全发展能力 努力实现 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良性互动

坚定不移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筑牢民主法治根基，推进法治盐城建设，完善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体系。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全方位守护城市安全和群众安宁，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盐城新实践提供坚实保障。

第四十四章 建设更高水平法治盐城

第一节 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

深入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坚持好、完善好、运行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确保国家机关依法行使权力、履行职责，确保人民群众民主权利、合法权益得到维护和实现。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强化人民政协专门协商机构功能，推动政协协商与基层协商深度衔接，推进协商民主广泛多层制度化发展。健全基层党组织领导的基层群众自治机制，完善基层民主制度体系和工作体系，健全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形式的企事业单位民主管理制度。更好地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作用，加强产业工人队伍建设、青少年发展、妇女儿童事业发展政策保障。完善大统战工作格局，巩固和发展最广泛的

爱国统一战线。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系统推进宗教中国化盐城实践，加强宗教事务治理法治化。

健全完善监督体系。坚持党的自我监督和人民监督相结合，建立健全“五位一体”的党内监督体系，抓好政治监督，强化领导班子监督、“三重一大”事项监督以及重点领域监督。依法接受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自觉接受人民政协民主监督，主动接受纪检监察、司法、社会和舆论监督，强化审计统计监督。推进执法司法制约监督体系改革，确保执法司法各环节全过程在有效制约监督下运行。落实信访工作责任追究办法，完善问题线索沟通移交处理机制，推动信访监督与纪检监察、巡察监督、干部监督贯通衔接。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常态化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健全风腐同查同治机制。

第二节 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完善科学立法机制。坚持全面依法治市，健全保障宪法全面实施的体制机制，维护宪法权威和尊严。协同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完善党委领导、人大主导、政府依托、各方参与的立法工作格局。推进市场改革、营商环境、科技创新等重要领域立法，创新立法机制，完善立法程序，改进立法方式，提高立法质量，以良法善治保障经济社会健康发展。加强政府立法审查，建立完善重要立法事项协调机制，推进立法协商，提高立法公众参与度。提升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规范性文件管理水平，与时俱进“废改立”。

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健全“组织实施、决策制规、行政执

法、争议化解、监督制约”法治政府建设五项工作体系，推进政府机构、职能、权限、程序、责任法定化。全面落实行政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完善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机制。完善重大行政决策跟踪反馈、终身责任追究和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度，健全行政处罚和刑事处罚双向衔接制度。建立健全定期评估、动态调整机制，推动行政执法标准跨区域衔接。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全面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全过程记录和重大决定法制审核“三项制度”。健全行政复议体制机制，加强行政复议与纪检监察、法治督察、行政执法监督的贯通衔接，完善重大行政争议复议诉讼联动化解机制。

规范司法权力运行。落实和完善司法责任制，规范司法权力运行，完善司法公正实现和评价机制，提高司法裁判公正性、稳定性、权威性。完善类案检索与论证机制，推进法律统一使用。全面准确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深入落实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加强公益诉讼，维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落实审判权和执行权分离改革，推进解决“执行难”问题。加强人权司法保护，完善法律援助机制，推进刑事案件审查起诉阶段律师辩护全覆盖，强化困难群体合法权益保障。构建以人民为中心的服务制度体系，完善阳光司法体系。

第三节 全面推进法治社会建设

推进全市司法行政系统“五法三创”工作，深化“一站式”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建设，加强部门协调联动和资源统筹，健全完善覆盖城乡、便捷高效、均等普惠的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深

化法治宣传教育，实施“九五”普法规划，开展公民法治素养提升行动，推动全社会更加自觉地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广泛运用新媒体新技术精准普法，加强网络法治宣传教育，围绕医疗纠纷、劳动争议、消费纠纷等群众法律需求较大领域，编制普法工作指南，建强法治文化阵地。深化律师、公证、仲裁、调解、司法鉴定体制机制改革，提高律师事务所规范化、专业化水平。一体推进涉外立法、执法、司法、守法和法律服务、法治人才培养的工作机制，支持中韩（盐城）法律服务产业园高质量发展。深化法治乡村建设，推动城市优质法律服务资源向农村辐射，加强国家级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创建和动态管理，建强用好村（社区）“法律明白人”。

第四十五章 加快推进市域治理现代化

第一节 坚持党建引领多元共治

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健全党组织领导下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城乡基层治理体系。强化市、县（市、区）、镇街、社区（村）党组织四级联动，构建区域统筹、条线协同、上下联动、共建共享的基层党建工作新格局。系统推进各领域党建融合发展，提升城市基层党建整体效能。加强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新就业群体党的建设，增强党建引领新经济组织高质量发展、促进新社会组织规范管理和帮助新就业群体纾难解困的功能。健全流动党员安家工作机制，完善流动党员党支部功能和结构，让流动党员“归家安家兴家”。

第二节 提升城乡基层社会治理效能

加强基层服务管理力量配置，完善服务设置和经费保障机制，推动综合服务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城乡基层网格化服务管理水平、社区预警和应急处理能力，打造“盐之善治”基层治理创新服务品牌。推动城市治理要素下沉融合，加快“一小区一支部一阵地”标准化建设，优化“社区+物业+业委会”协同治理模式，完善党建引领基层治理领导协调机制、党组织领导下的共建共享机制，深化跨部门政策衔接与工作协同。加强社会工作者、人民调解员、网格员队伍和志愿服务体系建设，稳定提升基层治理队伍。实施社区工作者职业能力提升计划，健全社会工作者队伍培养、评价、使用和激励保障制度。推进基层减负赋能，全面实施乡镇（街道）履行职责事项清单，健全村（社区）工作事项准入制度，完善减负赋能机制，调整优化基层编制和工作力量的结构。

第三节 加快社会治理方式创新

深化社会治理体制改革。坚持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健全社会工作体制机制，完善社会治理政策和法律法规体系。建立完善城市运行管理服务机制，提高市域社会治理能力。健全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和危机干预机制。加强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发挥市民公约、村规民约等作用，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推进移风易俗。加强社会组织登记管理，推动行业协会商会改革发展。

激活多元主体参与动能。扎实推进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

人享有的社会治理共同体建设，促进政府治理同社会自我调节、居民自治良性互动。完善公共参与机制，畅通拓展群众参与治理渠道，积极吸纳企业家、高级管理者等进入社会工作领域，建立健全企业参与社会治理的制度体系，激励企业更好履行和承担社会责任。建强党群服务阵地，优化市民热线等公共服务平台功能。

深化重点人群服务管理。全面摸排、准确掌握全市重点人群底数和实际情况，建设完善重点人群库，加强分类施策、精准服务，整合民政救助、医疗保障、就业扶持等多方资源，完善落实重点人群服务管理措施。常态化开展日常走访、信息上报及帮扶服务，加强法治教育、人文关怀、心理疏导，切实帮助重点人群解决实际困难，提高服务管理精准性和实效性。聚焦高校毕业生、农民工、城乡就业困难人员等重点群体，持续加大防失业、稳就业、促创业、提技能等帮扶力度。

预防化解社会矛盾。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深入推动矛盾纠纷源头化解、多元化解、有序化解，构建矛盾纠纷源头预防治理新格局。推进“三无”村（居）建设，实施“精网微格”治理能力提升工程，及时摸排发现处置苗头性、倾向性、趋势性矛盾风险。深化市县镇村四级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平台规范化建设运用，畅通和规范群众诉求表达、利益协调、权益保障通道。充分发挥人民调解基础性作用，探索线上调解+线下联动双轨制，构建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的有效工作机制。深入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持续开展信访积案攻坚化解。

第四十六章 着力构建新安全格局

第一节 加强重点领域安全能力建设

坚定捍卫政治安全。以总体国家安全观为统领，健全党委（党组）国家安全责任制全链条落实机制。严密防范打击敌对势力和非法宗教渗透颠覆破坏活动，依法打击整治网络政治谣言，维护国家政权安全。完善政治安全风险评估机制，严防引发涉政风险。推进反恐维稳法治化常态化。建设强大稳固现代化海防体系，优化完善“岸海一体、八方联动”军警民巡防协作机制，依法严打各类涉海违法犯罪活动。构建网络舆情引导与网络安全监管协同机制，强化全民国家安全教育，加快国防动员能力建设，巩固军政军民团结，凝聚国家安全共同体意识。

夯实粮食安全根基。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深入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严守耕地红线，健全耕地保护监测预警机制。到 2030 年，全市粮食产能稳定在 140 亿斤以上。扎实推进粮食应急保障中心建设，完善国防动员储粮保障机制。统筹推进绿色蔬菜、畜禽、水产等一体布局，保障重要农产品供应有序、价格稳定。建强“东部沿海大粮仓”“长三角菜篮子”品牌。

强化能源安全保供。加快能源产供储销体系建设，健全完善保供协同机制，加强应急预案编制演练，大力推动市内支撑性电源、油气管网设施、韧性骨干电网等能源电力保供基础设施建设，持续打造数智化坚强电网。加快推进中海油滨海 LNG 接收站项目，规划建设一体化输气管道，增强长三角地区 LNG 供应保障水平。探索建设海上“能源岛”，提升新能源区域协同保障能力。

加强财政金融安全。加强全口径政府债务监测监管，探索建立债务风险识别预警关口前移机制。抢抓省专项债“自审自发”试点契机，争取新增专项债券。不断优化存量政府债券期限结构、降低融资成本，支持具备条件的县区板块尽快完成隐债清零。建立金融机构风险早期纠正硬约束机制，推动全市高风险金融机构动态清零。完善房地产融资协调机制，积极稳妥化解房地产风险。

强化现代食品药品安全。完善食品安全治理体系，强化食品安全全链条监管，严厉打击食品违法犯罪。开展食品安全“你点我检”监管服务，聚焦校园食品安全、网络餐饮安全等重点领域和城乡接合部、农村地区等重点区域，防范化解食品问题隐患。全面推进药品医疗器械监管深层次改革，建立完善药品智慧监管综合平台，加快构建药品全过程追溯体系，不断提升基层药品监管履职能力。

注重新兴领域安全。严格落实数据分类分级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数据安全责任机制，规范数据全生命周期管理，重点加强工业数据、个人敏感信息等重点领域数据的收集、存储、使用、传输和销毁等环节管控，切实防范数据泄露和滥用风险。加快城市网络安全大脑建设，实现全市网络安全态势感知、威胁预警、应急响应一体化。加强人工智能、低空物流、无人驾驶、生物等其他新兴领域安全能力建设和监管制度规范。

第二节 持续强化本质安全

压实安全生产责任。压实党政领导责任，优化常态化履职尽责机制，完善安全生产责任链条。强化企业主体责任，压紧企业

第一责任人责任，全面引导企业建立健全双重预防机制，推动实施企业事故隐患内部报告奖励机制，推动企业从他律向自律转化。鼓励企业自主开展班组安全文化建设，常态化开展安全生产教育培训，提高从业人员安全知识水平。

强化安全生产防控。大力开展安全生产“六化”建设，深化安全生产治本攻坚，在危险化学品、道路交通、建筑施工、消防、粉尘涉爆、涉氨制冷等重点行业领域全面实施安全风险常态化、全链条隐患排查整治。注重风险源头管控，强化重大项目政府决策安全风险论证，加强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严把新建项目准入关口。持续深化重点领域深度治理，推进化工园区外企业专项整治提升。严格执行“三管三必须”，持续加强职责交叉和新兴行业领域安全监管。持续开展年度“安全生产月”活动，常态化开展应急疏散逃生演练，强化安全生产社会监管。

第三节 深入推进平安盐城建设

提升风险防控水平。全面落实维护社会稳定责任制，规范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健全“情报引领、专班运作、协调联动、闭环管理”工作机制，争创新一轮平安中国建设示范市县。滚动开展风险要素专题化排查，建立重点领域和新业态风险清单式管理销号机制，以风险见底确保安全托底。多措并举筑牢社会心理防线，严防发生个人极端案事件。

升级治安防控体系。加强社会治安整体防控体系和能力建设，实施新一轮雪亮技防工程，强化警用无人机、机器人等智能装备建设应用，升级网络安全防御网。推进市县两级侦查、反诈、

基础管控等中心建设，依法严惩涉黑恶、电诈、黄赌毒等违法犯罪活动，深化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全链条综合治理，坚决守护群众人身安全和切身利益。系统排查整治突出治安问题，实现治安状况动态改善。

严密公共安全监管。坚持系统施策、数智赋能，构建面向自然人、数字人以及智能机器人的多元一体公共安全治理体系。实施公共安全提升行动，推动公共安全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强化道路交通、大型活动、危险物品、寄递物流等领域安全监管，推进城市交通精细化治理与公路安全精品化创建。扎实开展“护校安园”专项行动，推动保安企业、保安队伍规模化、专业化、职业化发展。探索新技术安全监管举措，完善公共安全突发事件“分级响应、协同处置”机制，守牢公共安全底线。

第四十七章 强化应急管理能力和体系建设

第一节 建立健全应急管理体系

落实国家大安全大应急框架要求，打造党委、政府统一领导的应急指挥系统，建立健全联合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跨域救援的应急管理体系，构建部门间、区域间、军地间、条块间平时“大安全”防控和灾时“大应急”处置的联动格局。强化应急通信保障，构建空天地一体化通信保障体系，建设全灾种应急通信体系，提高“三断”等极端条件下信息报送能力。充分运用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实施全要素风险综合监测预警、智能态势分析、闭环动态管控，实现对重点区域、

关键环节的远程预警监测和可视化监控。积极完善数字化应急预案体系，推进应急预案修编工作，有序提升全市应急预案架构层次。

第二节 提升应急救援能力

加强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建强“综合+专业+社会”多元化应急救援力量，提升1小时空中直升机救援能力，充分发挥东海救助局盐城救助值班待命点海上应急救援水平，积极争取江苏沿海海洋应急救援中心在盐建设。支持引导社会力量规范有序参与应急救援行动，完善突发事件社会协同防范应对体系，提升全民安全素质和应急意识，营造“人人懂安全、个个会应急”的社会氛围。健全应急救援联动机制，深化区域应急救援协作，开展实战化、常态化应急演练。完善韧性可靠的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健全市、县、镇、村四级储备网络，完善快速调拨投送机制。夯实基层应急管理基础，深化“防消联勤”机制，健全乡镇（街道）、村（社区）风险隐患“一张图”。

第三节 提升防灾减灾救灾能力

完善自然灾害风险评估和监测预警体系，开展气象、水文、地震等自然灾害新一轮综合风险普查，深化直达网格责任人的预警“叫应”和“响应”机制，健全“县区负责、镇街主体、村组落实”的灾害防范应对责任体系。加强应急救援技术和装备革新，强化救援装备物资和通信保障。强化综合应急物资保障，完善满足峰值需求的物资储备体系，健全多元化储备机制。优化全市应

急避难场所布局,加强城市大型综合体和多灾易灾地区应急避难场所建设。强化基层社区(村居)临时疏散点、避难场所、紧急疏散通道等应急避险设施保障。创新灾害风险防范宣传教育机制,加强防灾减灾和各类灾害风险知识技能宣传教育,提升全社会防灾减灾救灾能力水平。

第十五篇 加强规划组织实施 凝心聚力 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盐城新实践

充分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更好发挥规划战略导向作用，充分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凝聚共识、齐心协力，扎扎实实推动“十五五”规划各项目标任务落到实处。

第四十八章 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决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自觉把党对一切工作的领导贯穿到“十五五”规划组织实施的各领域和全过程，确保党中央决策部署不折不扣在盐城落地生根。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提高干部队伍现代化建设本领，强化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常态化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为规划实施提供坚强保障。

第四十九章 发挥发展规划的战略导向作用

加强规划统筹管理和衔接协调，建立形成以盐城市国民经济

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为统领，专项规划、县（市、区）规划等为支撑，定位清晰、功能互补、统一衔接的“1+N”规划体系。加强规划上下衔接，做好发展战略、主要目标、重点任务、重大工程项目与国家、江苏省等规划的衔接，切实贯彻落实上位规划部署安排，确保全市各级各类规划总体要求指向一致、空间配置相互协调、时序安排科学有序。加强规划编制、实施和管理的制度建设，厘清规划界限与层级，突出规划前瞻性引领性功能作用，进一步强化对生产要素和资源环境的规划调控，提高规划的科学性、指导性和操作性。

第五十章 完善规划实施全周期管理制度

贯彻落实《国家发展规划法》《江苏省发展规划条例》，全面细化本规划确定的发展目标、主要任务，明确牵头单位和工作责任，健全规划实施、监测评估、监督问效机制。本规划确定的约束性指标以及重大战略任务、重大改革举措、重大工程项目和重大平台载体，要明确责任主体、实施进度要求，确保如期完成。开展规划实施情况动态监测、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加强规划执行监督，自觉接受人大、纪检监察、审计和社会监督。

第五十一章 强化规划实施政策要素保障

健全以发展规划为战略导向的政策协同体系，结合经济发展形势，制定就业、产业、投资、消费、区域等公共政策，强化政策间协调配合，形成政策合力。制定实施与本规划相一致的市级产业政策、土地政策和财税金融政策，合理安排财政支出，优先

投向本规划确定的重大任务和重大工程项目。推动金融资本优先支持本规划确定的重大战略任务、重大改革举措、重大工程项目和重大平台载体等。健全土地、人才、环保、用海、用能等要素保障与本规划匹配机制。

第五十二章 广泛凝聚规划推进强大合力

坚持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将顶层设计与问计于民有机统一。畅通政府与企业、社会的沟通机制，鼓励市场主体、社会力量和市民群众全程参与规划编制、实施与监督，广泛聚众力、集众智。全面推行规划政务公开，创新宣传方式，及时展示规划新进展、新成效，营造共建“强富美高”新盐城的良好氛围。广泛吸纳民意、汇聚民智，推动“政府所干”与“群众所盼”同频共振，激发全社会干事创业、创新创造活力。